

读者®

原创版

DUZHEYUANCHUANGBAN



ISSN 1673-3274

CN 62-1190/Z



2022/06

邮发代号：28-221/六月上/总第237期

9 771673 327220

强
国
有
我

不
负
韶
华

奋斗有我，
让人民更加幸福
奋斗有我，
让家园更加美好
奋斗有我，
让祖国更加昌盛

青春万岁，
强国有我

书香陇原

自2014年开始
“全民阅读”连续九年
被写入政府工作报告

2019年8月，习近平总书记考察调研读者出版集团时指出：“要提倡多读书，建设书香社会，不断提升人民思想境界、增强人民精神力量，中华民族的精神世界就能更加厚重深邃。为人民提供更多优秀精神文化产品，善莫大焉！”

保护祁连山生态环境 保护祁连山冰川 保护河西走廊的生命线

祁连山保护区是河西生态系统的主体，
具有调节气候、涵养水源、调节河川径流、保护生物多样性、
维护区域生态平衡的功能。
加强祁连山生态保护刻不容缓。

公益广告

公益广告

邮发代号：28-221

定价：10元

广告

破季订阅

世界宏大
我们用纸页的温度
记录每一份平凡感动
每一份心动的美好
留存温柔、欢笑、泪水和失去

欢迎订阅



年

《读者》（原创版）杂志

杂志订阅方式

邮政订阅方式：

1. 前往离您最近的邮局，或拨打11185转人工服务，告知工作人员杂志邮发代号 28-221；
2. 登录中国邮政报刊订阅网（<http://bk.11185.cn>）订阅杂志；
3. 扫描邮政订阅二维码订阅杂志。



邮政订阅

读者官方订阅平台



天猫购买



有赞购买

| 洞 | 察 | 人 | 性 | 幽 | 微 | | 体 | 验 | 世 | 间 | 辽 | 阔 |





2022

6月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1 儿童节	2 初四	3 端午节	4 初六	5 初七
6 芒种	7 初九	8 初十	9 十一	10 十二	11 十三	12 十四
13 十五	14 十六	15 十七	16 十八	17 十九	18 二十	19 廿一
20 廿二	21 夏至	22 廿四	23 廿五	24 廿六	25 廿七	26 廿八
27 廿九	28 三十	29 六月	30 初二			

《读者》(原创版)和你一起
度过2022年的第六个月

少年的梦

画里是一场少年的梦，
梦里是冲突，荒凉与生机、黑
白与绚丽、成年与童年相互
救赎治愈。

图 | 鬼晓得
商业插画师
儿童绘本画师
插画讲师
毕业于四川美术学院油画系
一个从纯艺术走向商业的画人



弘扬社会公德

立家规
传家训
树家风

注重家庭美德

公益广告

生活的可爱就在这些小地方

《红楼梦》里，黛玉误以为宝玉冷落她，很是难过。宝玉去看她，她也不搭理，反而转过头对紫鹃说：“看那大燕子回来，把帘子放下来，拿狮子倚住，烧了香就把炉罩上。”——我的天！都啥时候了，怎么还惦记着大燕子的日程。

作者写这一段时可能有些啼笑皆非，黛玉的可爱之处就从这些小地方体现。自己那么难过，还惦记着给大燕子留门，说明林妹妹把这些视为自己生活的一部分。或许可以说，在寄人篱下的生涯里，要靠这些点点滴滴的热忱，给自己建造一个空间。

张爱玲本人也得益于这些小事。她的母亲黄逸梵训练她从小弹钢琴，读文艺作品，练习走路的姿势，照镜子研究面部神态……总之，希望她成为人人一望而知的淑女。

结果只是徒然打破了张爱玲的平衡，她说：“生活的艺术，有一部分我不是不能领略。我懂得怎么看七月巧云，听苏格兰兵吹bagpipe（风笛），享受微风中的藤椅，吃盐水花生，欣赏雨夜的霓虹灯，从双层公共汽车上伸出手摘树巅的绿叶。”她觉得生活的好不是母亲规定的那些。



这两种好的差别在哪里呢？大概在于一种在人前，一种在人后；一种是人人都觉得重要的，一种只有自己才能领略。人后的那些是一个人生命的真诚与热忱所在，是我们的根基，不把它们建设好，即便外观再光鲜，生活也处处漏风，岌岌可危。

就像日剧《凪的新生活》里的大岛凪，东京大公司的小职员，从小内向。她努力跟随大家的节奏，连天生的自来卷都花了很长时间夹直，但仍然被同事不约而同地排斥，连男友都不愿肯定她。总之，她做什么都不对。

大岛凪决定“裸辞”，带着百万日元（约合人民币6万多元）搬到了东京郊区。邻居绿婆婆是个古怪的老太太，爱捡垃圾，经常去面包房讨边角料，在自动贩卖机旁搜寻被人遗忘的零钱。大岛凪看到她会想到自己的未来，很担心自己将来也变成这样。

因为一次偶然的的机会，绿

婆婆邀请她到家中做客，大岛凪这才发现，无论是绿婆婆的家，还是她的心灵世界，都别有洞天。家中非常干净，放着一部放映机，是绿婆婆捡来的，凑合着还能用。绿婆婆会去租碟店里租《罗马假日》的碟片。她还喜欢喝咖啡，会在每周日下午把一枝花插进花瓶。绿婆婆很快乐。

她在别人看不见的地方很走心地做着自己想做的事，构建出结实而完整的内心世界。她可以怡然穿行在不理解她的人群中，浑身洋溢着智者的光芒。

绿婆婆的出现像一个童话，她告诉大岛凪，不必把自己变成一望而知的大卖场，摆满你以为别人会喜欢的货物；应该让自己成为一座小小的隐秘花园，种下自己喜欢的花朵，花若盛开，清风自来。

就像那些说不出原因但总能觉出可爱的人，乍一看有点儿平常，但越看越舒服。他们在大家看不到的地方努力做自己喜欢的事情，让从容感由内而外散发，看上去既温柔又强大，令人心向往之。

想办法保持安稳的内心，那些小快乐能帮我们在这种安稳夯实。◆

文 | 闫红

读者原创版

2022年6月上 总第240期 本期6月1日出版 旬刊

ISSN 1673 - 3274

CN 62 - 1190 / Z

国内邮发代号: 28 - 221

主管 |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 |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人 | 刘永升

期刊出版中心
总经理 | 总编辑 王铁军
副总经理 | 副总编辑 王飞 郭佳美

编辑出版 《读者》(原创版)编辑部
主编 刘燕
责任编辑 高原
编辑 李东涛 王旭升 马体娟 崔娟 祁培尧
章艺馨 杨静
美术编辑 于沁玉
制版 万洁
电话 (0931)8773388
通讯(投稿)地址 (730030)甘肃省兰州市中央广场邮局《读者》(原创版)信箱
电子信箱 duzheyc@duzhe.cn
社址 兰州市城关区曹家巷1号新闻出版大厦16楼

品牌运营部 总监 高原
编辑 许国斌 蒋政 章艺馨
电话 (0931)8483965 8484486 8484657
营销部 总监 王旭东
发行经理 牟瑞新 袁枫 冯璐 李磊
电话传真 (0931)8773275 8773201 8484797
综合部 主任 钱茹
电话 (0931)8486271

本刊法律顾问 上海市汇业(兰州)律师事务所
电话 (0931)4524528

印刷 北京利丰雅高长城印刷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科创东二街3号院3号楼1至2层101
电话 (010)59011254 59011234
本刊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联系印刷厂调换。

广告发布登记号 62000004
发行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江苏省分公司

版权声明
本刊刊载的所有内容,未经本刊书面许可,任何人不得转载、摘编或以其他任何形式使用。违反上述声明者,本刊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杂志购买



官方微信



官方微店



官方京东



官方天猫

本刊内文使用图片,除有注明,均由视觉中国供图
定价: 10.00元

目录

— 开卷

05 | 生活的可爱就在这些小地方 闫红

— 特别报道

19 | 两排高高的白杨 田永丰

24 | 漂着绿虫子的白菜汤 关玉梅

26 | 旧梦园 蟠桃叔



— 人在旅途

66 | 那年,穿行在车流中 葱花薄荷

68 | 以前不理解我妈,现在很感激她 巫小诗

— 城南旧事

14 | 泡脚夜谈 曾颖

58 | 走了30里卖桃子 方五四

— 心的对话

10 | 萱草花 蟠桃叔

56 | 如果你有一个跟自己性格不搭的小孩 赵奋斗

64 | 我和爸妈的日常 柴岚绮



— 笔端流云

48 | 夏日蝉鸣 安宁

60 | 瓦下听风 李丹崖

69 | 纯属虚构 隔花人

— 无关风月

16 | 沂蒙山的煎饼 事已至此

33 | 苏州老酒馆 王伟

61 | 卤味 庄晓

62 | 也许生活不太有趣 孙君飞



百家杂谈

- 28 | 外面的世界 谢鹤醒
- 30 | 在你看不见的地方，它们曾为你拼过命 陶瓷兔子
- 34 | 刺儿头 高东生
- 50 | 洗澡记 樊北溟

专栏

- 36 漫绘敦煌 | 古代孩子的童年生活 王琳 鱼自于
- 40 咖啡拾光 | 步入衰老的漫长旅程 童铃
- 44 管理一生 | 考研落榜，要不要再战 林特特
- 46 四时佳兴 | 棒槌 南在南方
- 72 独门秘籍 | 年轻的你啊，不要怕 叶倾城

文化瞭望

- 08 | 最话题 39 | 绘本
- 15 | 思想碎片 70 | 书房
- 38 | 笑场 71 | 光影流音

封面 \ 摸鱼 \ 视觉中国 供图



征稿启事

1. 未曾在纸质媒介公开发表过。
2. 题材、体裁不限，风格不拘。文笔简练，短小精悍。鼓励新人新作。投稿时请附作者简介。
3. 一经选用，杂志出版后即付稿酬和样刊。本刊稿酬为每千字300元~600元。
4. 投稿方式：邮寄：(730030)兰州市中央广场邮局《读者》(原创版)信箱
电子信箱：duszheyc@duszhe.cn
5. 不退稿，请自留底稿。30日未接到用稿通知者可自行处理。请注明详细联系方式(电话、地址等)，以便及时取得联系。

声明

1. 本刊来稿要求首发，切勿一稿多投。向本刊投稿者，应当保证作品著作权的完整性、合法性，作品及内容不得侵犯他人合法权益。
 2. 因条件所限，来稿不退，请自留底稿。若稿件投到本刊超过30日未接到用稿通知，作者可自行处理。来稿如被采用，除非另有约定，将会被发表在包括但不限于本刊、本刊合订本、精华本、增刊、丛书、读者网等《读者》系列媒体以及本刊合作网络、手机媒体。
 3. 本刊在采用稿件后支付的稿费，除非另有约定，已包括稿件今后发表在本刊合订本、精华本、增刊、丛书、读者网等《读者》系列媒体以及本刊合作网络、手机媒体的稿费。稿件在本刊发表之后，除非另有约定，作者即已授权给本刊处理转载事宜。凡以转载、转摘、复制、翻译等方式使用该作品者，除非法律另有规定，必须征得本刊同意，并在使用时注明转或摘自本刊和注明作者姓名，且须向作者支付稿酬，否则将追究其侵权责任。
- 凡向本刊投稿，即视为同意上述条款。

与动物的一次奇妙相遇

TOPIC



本月最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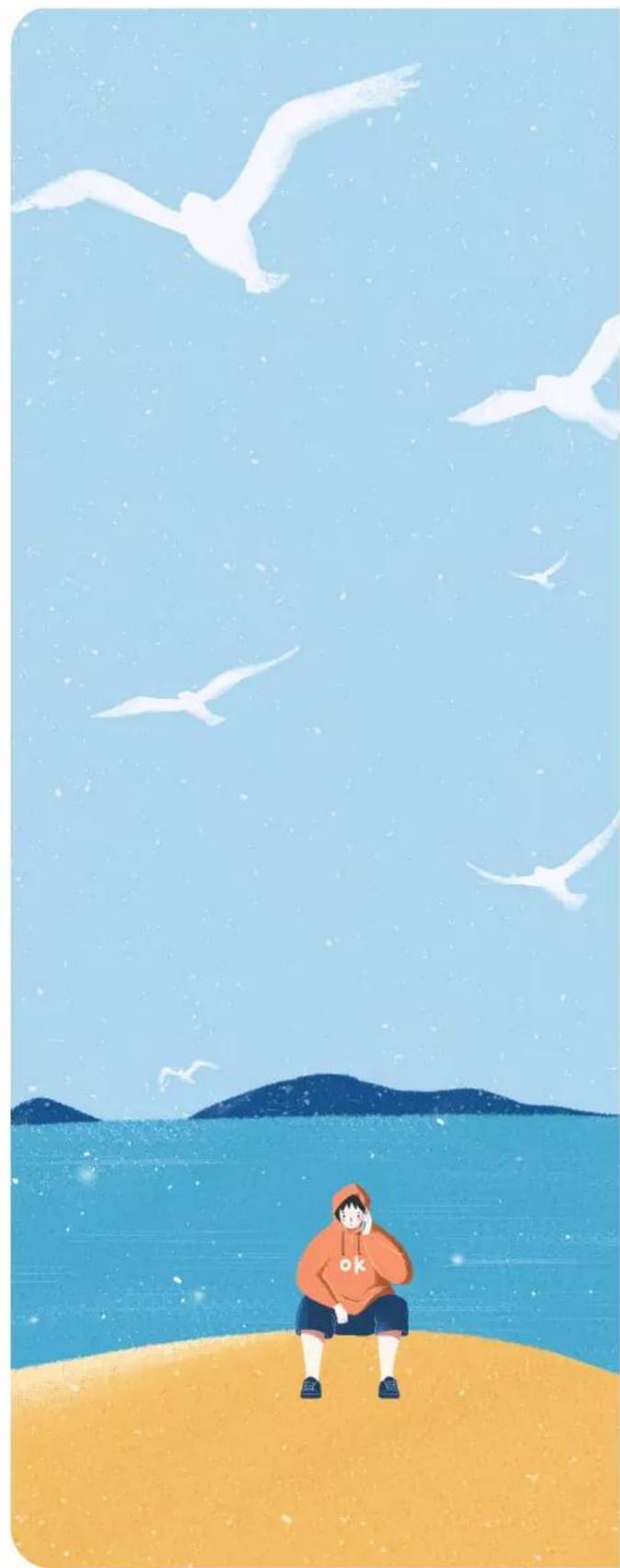
孙宜峰：2020年年初，一对斑鸠意外来到，我与它们朝夕相处，记录了它们从“考察”到“飞去”的全过程：1月26日考察，1月28日做窝，2月8日成窝，2月13日下蛋，2月14日开始孵蛋，3月2日破壳，3月3日哺育，3月20日飞去。斑鸠做窝极其细心，孵蛋十分负责，哺育非常辛劳，飞去很是洒脱。50多天，我知晓了它们的习性，见证了它们的勤劳，感受了它们的温度，享受了它们的可爱，这正是动物的伟大之处。但愿它们明年还会再来。

郑佳纯：在某个微风吹拂的傍晚，我和笛友练完笛子后，在河边长廊巧遇一只身姿妩媚、嗓音高亢且毛色干净光亮的野猫。它时而在斑驳的树影间自娱自乐，时而跑到石椅上姿态娇俏地趴下，我的心也跟着它那柔软的身姿变得软乎乎的，那骄傲又不失可爱的样子让人忍不住想上前抚摸。作为一只野猫，它的皮毛如此光亮干净，大概是受到了不少人的关爱与照料吧。但它绝不留恋我们温柔的爱抚，表现得那么冷艳高傲。夕阳的金色余晖恰好落在它光亮的黄毛上，在这小小的身躯里，我看到了自在。

陈同学：那是一段压抑的时光，刚毕业的我独自在外打拼，压力、孤独、无助日渐袭来。某天，我在下班的路上被一只瘦骨嶙峋的小猫拦住了去路，或许是因为太饿，它围着我叫个不停。与附近居民确认了它的流浪猫身份之后，我将它带回了家。因为它的出现，我慢慢走出了那段布满阴霾的日子，我不再感到压抑和孤独。现在，它学会了如何使用猫砂，喜欢和我捉迷藏，每天准时在门口迎接我回家。我与它的相遇，也是我与阳光的相遇。

Cii：那天清晨，我买了香喷喷的肉包子，准备坐电梯回家时，不知道从哪里蹿出来一只博美犬，两眼“含情脉脉”地盯着我，我忍不住蹲下身去抚摸它。它可爱极了，像一只雪精灵，一圈一圈地围着我转。我的心瞬间被融化了，拿出一个肉包子，它“汪汪”地欢叫着，一下子就把包子抢了过去。看它那么开心，我便又给了它一个包子。没

将你对下期话题的回应（不超过150字，附上你的姓名和联系方式）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到 ychuati@duzhe.cn，
一经刊发，即支付稿酬50元。



最话题

想到它一连吃了我好几个包子后，竟扭扭屁股，回头看了看我，然后无情地钻进了一楼住户的家里……这年头连小狗都在教我不要被表象所迷惑。我的早饭就这样没了。

朱楚鸿：我曾买过蚕，亲眼看见它由黑色的蚁蚕变成灰白色的、软软的蚕。我把它安置在放有纸巾的小盒子里，按时给它喂桑叶，定期清理蚕砂，让它有一个舒服的家。它一天天地长大，终于有一天，它不吃桑叶了，开始吐丝，把自己一层层裹了起来，结成一个茧。又过了几天，不见它的踪影，应是化蛾而去了。但它似乎也很懂感恩，留给我一份特别的“谢礼”——蚕茧。

琰君：初中的某一天，教室里飞进来一只小鸟。它很奇怪，只有一条腿，在我桌边的窗台上蹦跶。当时，我们都在午睡，它跳动的声音将我吵醒。我不想吓到它，悄悄睁开一只眼观察。它时不时跳上我的笔袋，去啄我的橡皮。它似乎也注意到我在看它，竟盯着我，和我对视。生命虽小，它仍在翩翩起舞。

蝈蝈：我养的第一只玄凤鹦鹉叫狗子，它4个月大时学会了“我去上班了”这句话。第二只是小帅，第三只是母鸟小花，后来被小帅求偶成功，小花生了5只幼鸟。可小帅后来不理小花了，反而是狗子勇挑重担，每天喂养幼鸟。辛苦10多天后，狗子由原来的31克瘦成28克。原来，鸟类中也有无私奉献的精神。

向日葵先生：小时候家里养过猫、狗和兔子，对我来说，能有一个与动物相伴的童年是无比幸运的。印象最深刻的是狗妈妈生产的时刻，小狗崽刚生下来

时，全身都被一层膜裹着，需要狗妈妈把这层膜舔掉，否则小狗崽就会窒息而亡。或许你会疑惑，狗妈妈已经很虚弱了，为什么我们不去帮它分担一点儿呢？因为临盆和产后的那段时间，狗妈妈会变得很暴躁、很紧张，一旦我们靠近小狗崽，它都会发狂咬人。真奇妙，护犊的天性让温柔黏人的小可爱变成了“女战士”。◆

下期预告

恐怖片的惊悚、奇幻片的奇妙、纪录片的壮美、科幻片的震撼，这些似乎凭借看电影才能享受到的感官刺激，其实在真实生活中也有雏形——迷宫般的蚁巢、微距镜头下的雪片、热闹的年会集市……人类的眼睛才是金牌摄像师。2022年第7期最话题：那些电影镜头般的生活画面。2022年6月5日截稿。

你还记得收到过的礼物吗？它们是亲人、朋友、恋人间对爱的表达，也是人生旅程的小小印记。可是，当我们收到某些“小小印记”时，竟会产生一种莫名其妙的尴尬，因为它们实在太奇怪了！2022年第8期最话题：我收到的奇怪礼物。2022年7月5日截稿。

萱草花

文 | 蟠桃叔



小时候，我爸经常出差，拍了很多照片，黄鹤楼啊，西湖啊，戈壁啊什么的，但是很少带礼物回来。

以至于我妈说：“能给孩子捡一块石头回来吗？”

记忆里，我爸唯有一次从海南带回来一个椰子。

面对这个稀罕东西，祖居北方的我们不知道该用什么工具打开它，只好将它搁在床底下。也不知道搁了多久，终于等到一个见多识广的熟人把它打开，它却不争气地臭了。

因为从小就知道我爸不会给予我什么，所以我从来不向他张口，这成了一种习惯。想要什么，就跟我妈要。我妈有求必应。

我要的以吃为主。芙蓉糕、葡萄干、果丹皮、水果罐头、橘子软糖……橘子软糖是一瓣一瓣的，组成一个完整的橘子模样，用一张玻璃纸包着，非常好看。我甚至还要过酵母片和大山楂丸，这些也是能作为零嘴的。

我妈有她的理论：孩子想吃什么，就是身体需要什么。小孩子正在长身体，身体需要什么就尽量满足呗。

记得有一年夏天，我妈带我上街，给我买了一根冰棍儿。我专心致志地嚼着冰棍儿，跟在我妈屁股后面，遇上一个熟人，是县医院的曹大夫——县城那么小，个个都是熟人。

曹大夫比我妈年纪大，是一位老阿姨，她很大声地喊着我妈的名字：“国静，国静，你咋给娃胡吃呢！不怕闹肚子吗？”

走近了，她们开始聊育儿经。曹大夫说她从来不给她娃买冰棍儿，坚决不惯娃的坏毛病。我妈很尴尬地笑着，而我的小圆脸都拉成驴脸了。

我忧心忡忡，医生的话能不听吗？“遵医嘱”这3个字可不是说着玩儿的。过了几天，知了很吵，太阳很大，我妈又给我买了冰棍儿吃，才不管我肚子疼不疼哩。

我舔完冰棍儿心满意足，从椅子爬上桌子，再爬上高低柜，以一个高大而坚定的姿势向我妈

许诺：等我长大了要让她享福，我要带她去上海看许文强，我要让她坐宇宙飞船遨游太空，我要让她穿和陈爱美（当年省电视台的女主持人，会唱秦腔）一样的漂亮衣服……

我妈说：“好了，好了，你赶紧下来吧，不要耍猴啦。”

从我有记忆起，我妈送我的第一份礼物是给我订了一年的《小朋友画报》，每月都由那个高高瘦瘦的门房大爷送过来，画报真好看。

上学时，我妈送过我带有公鸡图案的闹钟、《辞海》、石英手表……哦，对了，还有英语磁带。这是我深恶痛绝的。

但是不管怎么说，因为我妈，在那个物资匮乏的年代，我的童年是阔气的。

有一次，街上来了一个卖气球的人。一大堆花花绿绿的气球像一颗颗巨大的葡萄悬在空中，被他用一根根细绳拴着。那些气球仿佛随时都要把他带到天上去。

气球一毛钱一个，我妈给我买了一个。我挑了一个红色的紧紧攥在手里，心里快乐得都有些紧张了。

没想到，卖气球的人收钱的时候分了神，那一大串气球趁机脱手而去，腾空而起。眼睁睁看着气球上了天，卖气球的人、我妈和我统统惊呆了。

等我和我妈回过神来，卖气球的人已经叹着气走了，都忘记了要收我们一毛钱。

我妈赶紧掏出钱去追卖气球的人：“气球一共有多少个？就算全卖给我了，好不好？”

我妈给了他10块钱。当时，她一个月的工资也就几十块钱。

在回家的路上，我妈对我说：“气球拿好喽，我给你买的这个气球值10块钱呢！”

接着，她有点儿心虚地问：“我是不是有时候做事有点儿傻？”

我真想踮起脚来拍拍我妈的肩膀，夸她：“你真是女中豪杰！”

第二年，家里来了一个人，送了我们一罐土蜂蜜和半袋子花生。此人就是那个卖气球的，不知道他是怎么找到我们家的。

二

五年级或者六年级的时候，我有个同桌叫魏丛林，是个大眼睛、细胳膊的姑娘。她妈和我妈是中学同学，关系不错。巧的是，她妈当年和我妈住一个产房。更巧的是，魏丛林和我是同年同月同日生。这些事儿我们都知道，总听大人说。

有一次，魏丛林跟我闲聊，又说起同一天生日的事情。这回有了新内容，神秘兮兮地跟我说：“你妈其实是我妈，我妈其

实是你妈，你可知道？”

我听糊涂了。魏丛林解释说：“当年我妈生的是男孩，你妈生的是女孩，你妈想要男孩，我妈想要女孩，所以两家商量了一下，就把娃给换了。”

十来岁的时候，男娃还懵懵懂懂，呆傻呆傻的。看着她一本正经的样子，不像扯谎，我听完就沉默了，心里有一半是相信的，但是没有向我妈求证过，只是藏着这件心事。

暑假的时候，我妈带我去外婆家，返程时在路边等回县城的班车。一辆路过的大卡车停了下来，车上坐的人是我妈另外一个女同学，还有她的两个孩子，和我年纪相仿。这位阿姨喊我妈：“国静，国静，上来，上来！”驾驶室小，包括我在内的3个孩子上了拉货的车厢，宽敞、豁亮，又有风吹。

顺风车没有回县城，而是拐到附近的林场，去看她们另一个同学。谁？魏丛林她妈。

魏丛林她妈当时在林场上班。

那两个孩子已经跳下车了，我却没下去。魏丛林她妈过来喊我下车喝水。

我低着头不敢看她。

我妈对她说：“不用管他。青春期了，脾气怪怪的。”

我低着头不敢看我妈，想哭。

那天，风吹着白杨树的叶子，哗啦哗啦，闪烁着银光。

等大了一点儿，醒悟过来了，是魏丛林和我这“瓜娃”说笑话呢，这才释然了。

三

再大一些，我离开了故乡，离开了我妈，去西安讨生活。我妈常常会托人给我捎东西：手织的毛衣或毛裤（其实我从来不穿这些）、辣椒面、石子馍、钢笔字帖、水晶饼、感冒药、蚊香、皮鞋、稿纸……还有现金，她怕我工资不够用。

我妈自己用钱很细致，能省则省。有一年回家小住，我发现我妈的漱口杯里放着一根用秃了毛的牙刷。我随手丢掉了，在当天逛街的时候顺手给她买回几只新牙刷，把一只插进了她的漱口杯。

回西安后，我妈给我打电话说：“我用了你买的新牙刷，新牙刷就是好用啊。”

我趁机教育她：“牙刷是要勤换的，这个不能节约。”

我妈说：“哦，好的，好的，你忙吧。”

过了些日子，我妈又给我打电话说：“我又换了一只你买的新牙刷，新牙刷就是好用啊。”

我笑着说：“这都要汇报啊？”

我妈又说：“哦，好的，好

的，你忙吧。”

当时我心里还暗笑母亲迂腐。如今仔细想一想，自己给母亲买过的东西屈指可数，也就是一身秋衣、一把剪纸专用的剪刀、几斤水果、几把牙刷……

曾经为之前的女朋友买这买那，都没有想过给我妈买点儿啥。总觉得以后日子还长，孝敬我妈的机会多着呢。

我妈说：“你最大的孝敬就是赶紧给我找个儿媳妇。”

于是，我更加心安理得了。

四

人的生命为什么会那么脆弱呢？我妈因突发哮喘病离世了。

到现在，我妈离开我已经快20年了。

我妈没有享过我的福，我没有带她去上海看许文强，没有带她坐宇宙飞船遨游太空，没有让她穿上陈爱美穿的漂亮衣服……她甚至没能见到她的儿媳妇。

树欲静而风不止，子欲养而亲不待。我很后悔。

清明节去扫墓。我妈的坟头没有墓碑，但是在墓群里异常好认，因为坟头的桃花开得正艳。

不知是哪只鸟衔来了一枚野桃核，我妈的坟头就有了一棵野桃树。我觉得这是我妈在冥冥之中知道我痴迷核雕、收藏桃核，所以就有了这棵野桃树。

这棵野桃树如今已有手臂一般粗了。最奇异的是，这棵树上去年结的桃子还在（干枯在枝头了）。气球可以冲天而去，它们虽不能，也不甘坠落于泥土。

于是，焦黑的枯果和天天的桃花一起缀满枝头，这是我从未见过的景象。

妈妈，这是你在送我桃核，等我来摘取吗？

这就是我妈，为儿子付出了自己的一生还不够。

扫完墓，我采摘了许多干桃，它们里面藏着硕大而坚硬的核。

这是春天，桃花开得真好。再过些日子，坟地边的萱草又要开花了。这是另一种美丽的花。

萱草的花期长，一开能开好几个月，也无须人打理，它自开自败。

萱草又名忘忧草，古时的游子在远行前，会先在北堂（母亲的居住地）种上萱草，希望母亲忘却思儿之忧。

写“谁言寸草心，报得三春晖”的孟郊有诗云：“萱草生堂阶，游子行天涯。慈亲倚堂门，不见萱草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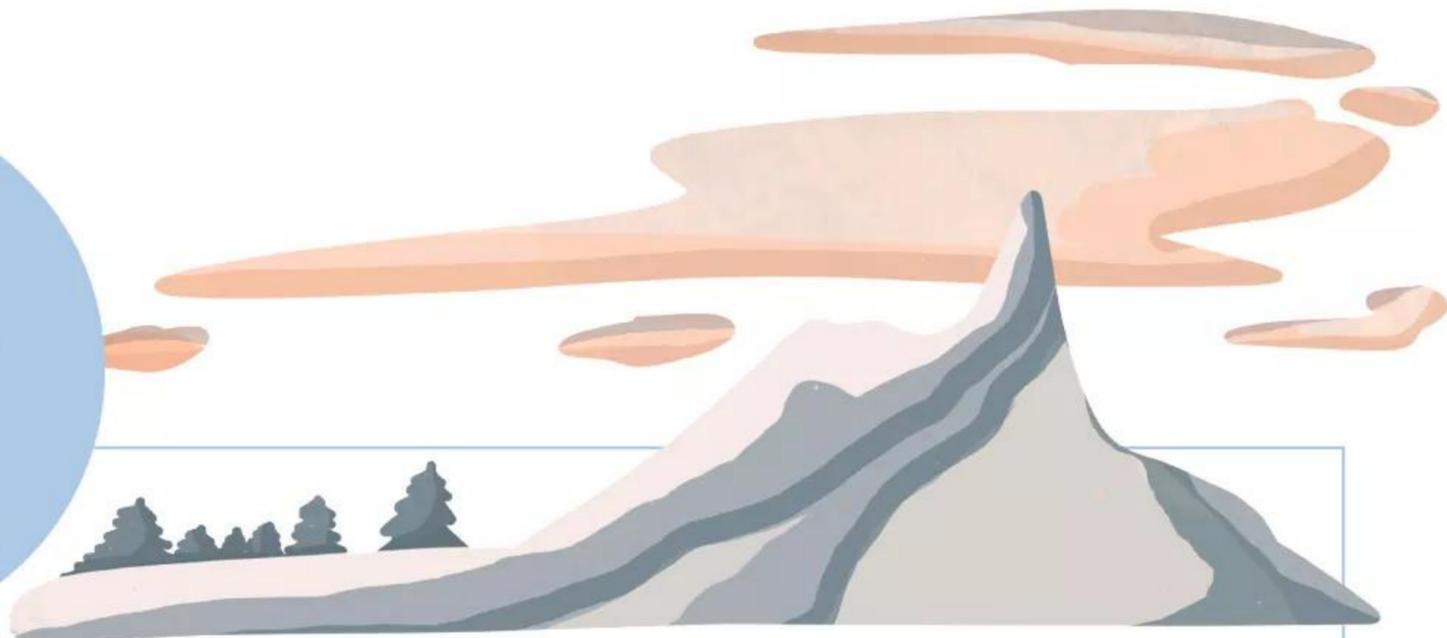
那个画荷花的王冕也有诗道：“今朝风日好，堂前萱草花。持杯为母寿，所喜无喧哗。”

是的，子女和母亲之间的爱很深沉，不浮夸，静静地，无喧哗。◆

图 | 大冰哏

思想 碎片

REMARKS



古人云：“道阻且长，行则将至。”当我们遇到困难时，不要灰心，不要沮丧，只要努力总会有收获。希望总是在失望甚至是绝望时产生的，召唤着我们重整旗鼓、奋勇前进。一个人可以被生活打败，但是不能被生活打倒。

——作家莫言“五四”寄语青年朋友

肾脏每分每秒都在一丝不苟地过滤血液里的毒素，不但比世界上任何一台咖啡过滤器都要细致、精妙，而且在大多数情况下还终生免修。肺的结构设定是超节能型的，只有吸气的时候耗能，呼气则是全自动的。如果身体是透明的，你就能看到肺有多奇特，它就像一个设计精密的发条机器，却又如此柔软、安静。而心脏，那个爱你的心脏，那个为你一天泵不止10万次、全年不歇、终生无休的心脏，在你情绪低落、怨天尤人的时候想想它不求回报的爱，会不会感到些许欣慰呢？

——书籍《肠子的小心思》让你明白，你的身体比你想象中更爱你

成功者是少数，但挫折和痛苦不会放过任何一个人。教育的主要目的是为人们提供一个精神世界，让人在面对苦难时能自我支撑、自我排遣、自我慰藉。说教育是投资，关注点不只是回报，还应知道，教育是应对人生风险的最终手段。

——作家兰小欢

1.花大量时间做事情中最容易的环节，还到处炫耀：没有功劳也有苦劳。2.以“准备”的名义拖延，看上去很忙，但事情没有任何进展。3.从来不验证工作成果，不知道做得好坏，只顾闷头拉车，不会抬头看路。4.读了很多书，但从不总结规律；即使总结了规律，也没有用到实践中。

——“伪勤奋”的四种表现

不愿接受反对意见是人的本能。当人们收到不同意见时，第一反应不会把这当成一种拓宽边界的探索，而是会当成一种示威挑战，因此抵触是第一情绪。我们不断去提升修养和学识，都是为了克制这种本能，让自己看起来更像一个包容且平和的人。

——网友@幻灭妖僧

不要贬低成长的意义。随着经历的增长，你的某些能力确实会消失，比如无人捧场的幽默、吃过“暗亏”的仗义、不被欣赏的信心、得不到回应的爱……但与此同时，你会拥有新的本事，比如无人捧场时的自娱自乐、吃过“暗亏”后的坚守原则、不被欣赏时的一笑置之，以及得不到回应时的及时止损。

——老杨的猫头鹰《成年人的世界没有容易二字》

没有“准备好了”这件事。你没有办法预知未来的每一个细节，因此“等准备充分”往往只是你没有自信、习惯拖延的借口，最终会令你错过机会。提高你的行动力。在确认风险可控的情况下，越快行动越好。行动起来，你就会发现，你此前以为的很多问题其实根本不是问题，相反，你会遇到你想都没想过的问题。一边行动，一边解决就好了。

——出版人李鲟

我有时候会想，在过去几十年里，我曾经成功地说服过一个人吗？我觉得好像没有。很多时候那些看似被你说服的人，其实他本来就是同意你的观点的，或者说他本来就没有什么观点，对你说的话的认知处于灰色地带，通过你的话，他做出了选择。但是真正跟你观点不同的人，你说服过吗？我觉得没有，并且，你们每次的辩论都会使双方的观点更极端化。

——人很难被说服

池子 | 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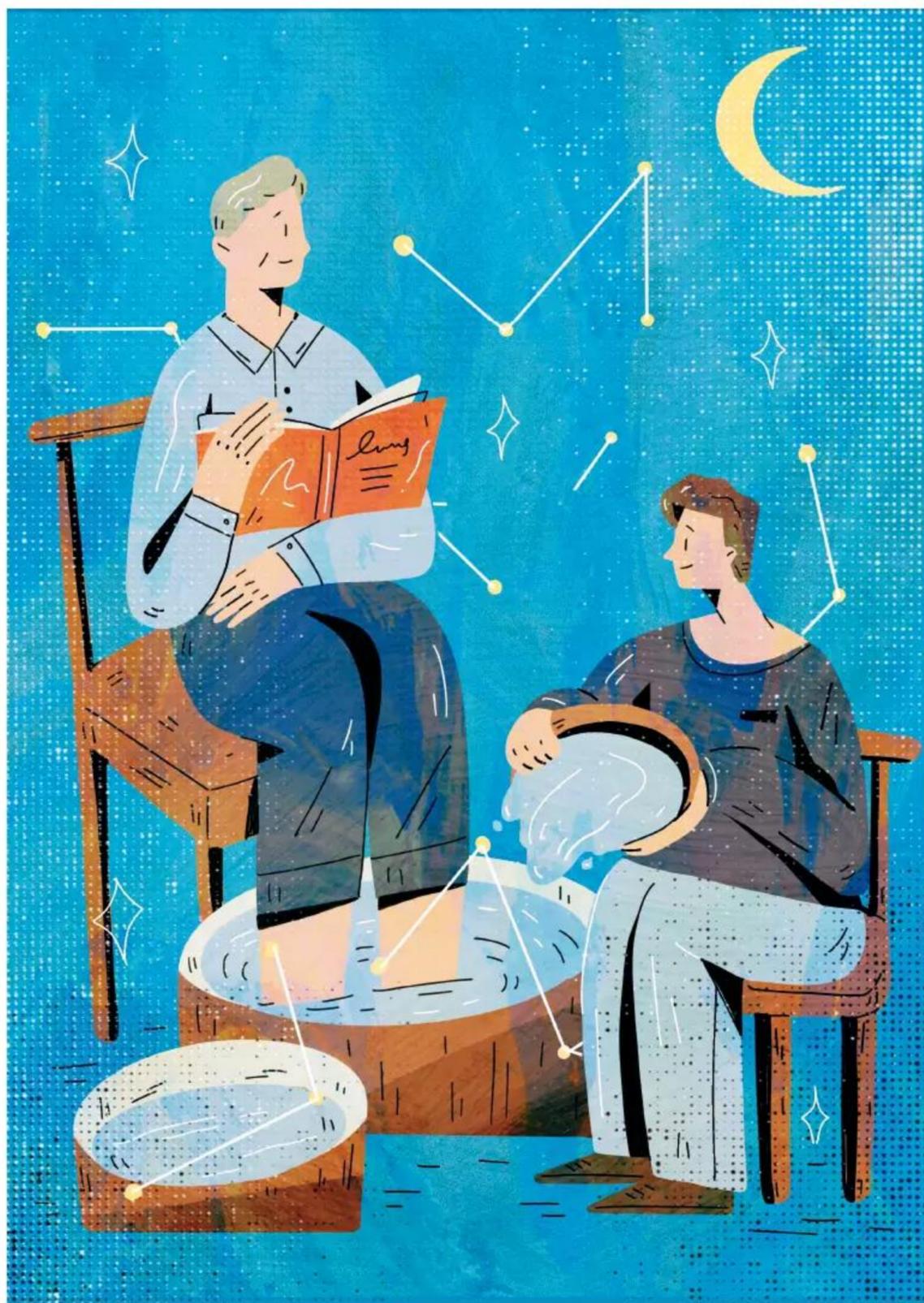
泡脚夜谈

文 | 曾颖

19岁那年，我认识了徐式文老先生，并拜他为师。之后的好多个夜晚，我们就像在黑森林中偶遇的迷路者，在他那间单身宿舍里，以文学为柴，点起一堆小小篝火，相互取暖。彼时正值经济大潮初起，连省作协的老师都不怎么谈文学，而改为开班授课或开店，有几位甚至到云南批发鲜花回来沿街叫卖。正因如此，我们的落寞可想而知。

我和老师在一次茶聚上认识了彼此，都有一种欣喜。

我常常拎着两个暖水瓶，到半里外的茶旅社花五分钱打开水，然后拎回他借居的三楼宿舍。老师一边烫脚，一边和我聊诗词歌赋或时事新闻。他患有糖尿病，所以对脚的温度特别注意，每晚必须用温水泡脚，以促进血液循环。我知道他平时有写不完的字，所以不好意思打扰他，只有趁他泡脚的这半小时向他讨教。久而久之，竟形成了一个“洗脚课堂”，每晚9点到他那里，先去茶馆打开水，15分钟来回，然后泡脚30~45分钟，时间长短由当晚所谈话题及老师



当晚的心情决定。10点左右离开。自幼母亲就教育我，如果别人打算洗脸刷牙，就表明他要睡觉了，你就必须离开。所以，无论心中有多不舍，老师泡完脚我必撤，离开时，彼此都有依依不舍之感。而老师的那种留恋之情，是多年后我每晚与女儿一起泡脚，给她讲故事时才真正体会到的。这时候，徐老师已离开我们十七八年了。

在长达几年的时间里，我和老师在那间小房子里，就着昏黄的灯光，在氤氲的水汽中谈诗歌和一切感兴趣的话题。直至老先生赶上“落实政策”，在政协家属区分到两室两厅的房子后，有了热水器和浴室，他独自在外居住的状况才结束。可能全世界只有我一个人因为老师不能独居而不开心，因为这意味着我和老师的小小夜谈就此终

结了。

事实也是如此，虽然他的家人对我友好而客气，但和老师如在原野星空下独处的那份单纯的自在感没有了，我们之间聊的话题也不再无所顾忌。

和老师“泡脚夜谈”的几年里，他教了我很多东西，我大多或许已忘记，但更可能，它们已沉入我的血液深处，滋养我，却不露痕迹。只有一件事情始终不能溶解，时不时地浮出水面。

二

那是在一个晴明的夜晚，老师的脚泡在水中，眼睛却望向窗外。那时候，小城的夜晚还能看到星星，老师沉吟了很久，突然长叹一声，说：“人类啊，太没出息了！”

我问他为什么这么说。他指着旁边一张报纸，摇着头说：

“天上的星星有好多比地球大千百万倍，面对茫茫宇宙，我们连一粒灰尘都算不上。而在这如此渺小的星球上，大家为了各种说得出或说不出的理由，争过来、斗过去，将那点儿有限的资源都消耗在彼此的仇恨中。大家为什么不能团结起来，拧成一股绳，把聪明才智和力量用来探索外太空，为人类寻找新的生存和发展的机会？”

老师说这段话时，脸上闪过的是忧心如焚的表情。

如果世界上有过一个忧天的杞人，表情应该就是这个样子吧。

多年后，我看到埃隆·马斯克说的一段话，与那晚老师所说的几乎一模一样。可惜老师已去世很久了，但那晚他痛彻心扉的表情一直铭刻在我心中，他让我知道，原来世界上真有那么一类人，像诗中写的那样，自己吃不饱、穿不暖，寄居在借来的小屋子里，却在为天地万物和世道人心牵肠挂肚、忧心如焚。

那时候，我还不知道，在人类世界，一直存在着一些对立的力量，一种是离散，另一种是聚合；一种是伤害，另一种是疗治；一种是恣肆放纵，另一种是理性克制；一种是毁灭，另一种是创造；一种是熵增，有序向无序的力量，另一种是熵减，无序向有序的动力……

老师双脚泡在水里，眼放异光地将这些当时我还不明白的东西，播种般撒在我的心里。其时，我的眼中只有每个月入不敷出的工资，车间主任对我的刁难，以及远嫁到广东的前女友临走时不忍与不舍的眼神……老师给我讲的这些大道理，我听不懂甚至不想懂。有时，看着老师每年春节前因拿不出足够的钱筹备过年而被师母责骂，或为了买便宜5分钱的米从西城走到东城的沉重背影，我的内心是充满疑

惑的。我不确定在这样的生存状态下，老师悲天悯人，其诚意和真实性究竟有多少。拥有这样的生活，谁还有力气和愿望望天，感叹世人的可悲与可怜呢？

这个问题因为那份质疑和叛逆，被保留了下来，虽然埋得很深，但从来没有停止悸动。每当夜深人静时，它就在我心灵深处蠢蠢欲动，只是此时的城市夜空再也见不到满天的繁星了。

那时我还不知道，在历史上，有那么多仰望着星空思考人类堪忧的困境和未来的人，而正是因为他们，人类才取得了一点一滴的进步，并艰难地走到现在，而没有被毁灭。

三

老师于2002年去世，终年74岁，他的担忧没有改变什么，但他将一个悲天悯人的人物形象真实地摆在我面前，让我知道这个世界上有一种人一直存在，他们在悄然做着明知不可为的事情，许多奇迹由此而生。人类正是凭着这些相信奇迹的人，走到了现在。

眨眼间，老师已离开我们20年了，回想昏黄灯光下老师那些震撼心灵的言语，我仍旧心存感动和羞愧。

我这辈子没有进过像样的课堂，但我坚信，我曾受过最好的教育。◆

图 | 橙子同学



沂蒙山的

煎饼



文 | 事已至此

一

沂蒙山区的人们提起面食，首推的是煎饼，这片土地上的人们都是吃着煎饼长大的。教大家一个辨别一个人是不是常吃煎饼的方法：看他的两腮。如果上了年纪两腮还有咬肌的人，十有八九是常吃煎饼的。毕竟，我不知道还有什么食物会像煎饼一样难咬。

现在吃的煎饼都是机器生产的，原来的手工煎饼是用鏊子烙的，吃的时候得费劲咬，咬住一口煎饼，咬肌用尽全力，双臂用力向下一拽。如果吃出了这种感觉，恭喜你，你吃到真正的手工煎饼了。

我们村有个叔叔，小时候爬树时磕掉了大门牙。大门牙可是咬煎饼的主力干将，于是有一年冬天，当我作为一个天真的、没挨过揍的孩子走到他家门口时，好奇地问了一句：“叔啊，你这牙能咬动煎饼吗？”

被他骂出家门后，爷爷又拎着我的脖子去他家道了歉，这也解开了我的疑惑：慢慢吃是能咬下来的。

要知道，煎饼当初可是为行军打仗发明的，耐放是重要优点。要

是家里人少，做一次煎饼能从大年初一吃到六月初六。

二

烙煎饼这门手艺不知道是从哪个朝代流传下来的，但现在的孩子几乎没有人会烙煎饼。我还算厉害的，会烧火。

可别小看烧火，这可是一门大学问。鏊子又平又大，想照顾到每一处的面糊并不容易。要用枯叶或木棍烧火，绝不可以用大火，会把煎饼烧糊。鏊子热一会儿，一张煎饼就好了。再热一会儿，又一张好了。

姥姥一年要烙4次煎饼，春夏秋冬各一次。我最不喜欢在春天烧火，因为春天里没有其他好吃的，只能呆呆地坐着烧火，看着灶门口的灰升起又落下，无聊地往空中吹气，把灰吹到鏊子上了，惹姥姥生气。姥姥一边骂我

一边指挥着火候：“东边凉了，西边火猛了。”“吹得灰到处都是，让人怎么吃？”在春天烧火简直是世界上最无趣的工作，只好用惹姥姥生气的方式增添点儿乐趣。

夏天烧火会热得浑身是汗。我家一般是在傍晚烙煎饼。晚霞一出来，姥姥一嗓子把正在遛街的我喊回家，端一盆面糊开始“洗澡”——这简直不能叫烙煎饼，只有“洗澡”两字最为适合。刚坐下生火，我的汗就开始哗哗地淌下来，姥姥也是，隔一会儿就得拿毛巾擦擦汗，浑身就像用水洗了一遍。四周还有蚊虫，我恨不得把蚊香挂在身上。我揪着蚊子告诉姥姥：“等我将来有钱了，一定雇10个保镖站在我身边，告诉天底下所有的蚊子，近我身者，格杀勿论。”

“等你有钱了，直接领我去吃不行吗？为什么还要让我在大热天烙煎饼呢？”姥姥不懂我的脑回路，怀疑坐在灶前烧火的我有点儿傻。

“不，因为外面的煎饼不好吃。”

请注意，这不是马屁和奉承，这是天底下最真切的话，也是我能在夏天忍受烟熏火燎的动力。我为的就是可以迅速吃上一口刚烙好的煎饼。

我从早上起床听到姥姥要烙煎饼，就开始期待这一口了，

“噌”一下从床上蹦了起来，拎着镰刀就往后院走，割下一天中最新鲜的韭菜，蹲在菜地里仔细择干净，放在阴凉处晾着。洗干净的韭菜需要晾晒，如果遇到热气会冒出绿水，有一丝辛辣味。中午的韭菜有点儿蔫，下午再晾来不及，只能早上去割。

最后烙的几个煎饼就是姥姥对我烧火最好的嘉奖，将水分控制得恰到好处的韭菜、新鲜的鸡蛋、虾皮、碎木耳，还有山东人餐桌上必备的细细的小葱，都摊在煎饼上，什么调料都不放，只加点儿盐和花生油。我爱吃脆的煎饼，便将面糊使劲在鏊子上煊着，最好一点儿水分都没有。

“行了哈，再煊就把我的鏊子毁了。”

一般等到姥姥说这句话时，就可以把煎饼拿起来了，要不然该挨揍了。

我蹲在院子里，抱着比我的脸还大的煎饼咬着，热得烫嘴，鼻尖都是汗，香味萦绕在我的身边。煎饼很脆，吃一口，掉一地的渣。小狗便跑过来吃地上的渣，摇着尾巴等我吃下一口。

吃完煎饼，洗澡睡觉，刚才烧火的热气统统退散了。要是第二天还烙煎饼，我照样能“噌”一下起床去割韭菜。

秋天也好，可以在灶里烤红薯。冬天下雪时没事干，可以坐在走道上烙煎饼，一边烤火一边

看屋外的雪花。总之，只要不是在春天烧火，我几乎随叫随到。

三

我妈年轻的时候学过烙煎饼，但已经很多年不碰鏊子了。之前在家无聊时，我妈把放仓库里的鏊子挪了出来，鏊子的铁皮桶早已生锈，比煎饼还脆。我们艰难地支起鏊子，我妈用半盆面糊试了手后才找到感觉，而用来练手的煎饼，有的黏在鏊子上撕不下来，有的半生不熟，还有的黏着面疙瘩，只能全倒进狗窝。

到了我这一代，压根儿就没摸过烙煎饼的工具，我只知道要用到一个小铲子、一个“竹蜻蜓”，还有一张黑漆漆、油亮亮的鏊子布。它们应该都有学名，但我不知道。

小时候，姥姥还担心地说：“这小妮儿不会烙煎饼，将来能讨婆婆喜欢吗？可别嫁不出去。”现在姥姥已经放平心态了，她不担心我会不会烙煎饼、能不能嫁出去了，只担心我会不会饿着。

每当我蹲在院子里捧着手机看吃播，嘟囔着要吃遍全国美食的时候，姥姥是全家最支持我的人。她走过来和我一起看手机，摸摸我的头，自言自语道：“会吃就行，会吃就饿不着。”

策划一本刊编辑部

特别报道

母校：念念不忘

没有人不爱自己的母校，我们甚至对它念念不忘。

学校是世界的一枚切片。漫长历史中，无论怎样的背景环境下，相比其他人，身处学校的我们总是处于被保护得最好的状态里，周围那些缤纷的个体、有趣的灵魂、别样的思想，陪伴我们，与我们一同走过那段人生旅程。

对于在那里发生的一切，在实验室，在图书馆，在实习工厂，在教室，甚至之后每一处我们所在的、运用了从学校索取来的智慧与方法的地方，当我们怀想起来那些故事，我们都会感到振奋和幸运——它们是我们的独家记忆，是最为珍贵的收藏品，不可复制，独一无二，但可与他人分享。

这是多么值得我们爱，值得我们念念不忘的事情啊！我们因母校变得清晰、谦逊、明理，我们因她而更加了解这个世界，我们也将在这个世界中找到更多珍宝……

文
田
永
丰

两排 高高的白杨



站在学校的大门口，一眼望过去是两排高高的白杨。树应该有些年头了，树干很粗，所有的树枝都向上生长。它们像两队身子挺得笔直的哨兵，日夜守护着校园。

这两排杨树中间的石子路是学校的中轴线。沿着这条路走过去，再穿过每一排教室中间的走道，就分别走过了学校的3个院落——前院、中院、山上。算起来，整个校园共有4排教室，每一排4间。每一排教室之间除了小院子，还有小花园，种着各种花草树木。宿舍围着教室，操场在宿舍和教室的南面。

小学一毕业，我和一群小伙伴就来这里念书了。因为学校离家有20里山路，所以我成了住校生。学校没有学生食堂，需要自己做饭。做饭用的是煤油炉，据说之前没有煤油炉的时候，每个学生每周从家里挑一捆柴，在学

校准备的土灶房里做饭。所以，煤油炉的出现改变了住校生的生活方式。我们每周只需要到供销社花3角钱打一斤煤油，可供一星期6天的做饭和晚自习照明。做饭的锅是钢精锅，每顿饭都是面条，在面里加些洋芋块儿和酸菜，放点儿盐，就算一顿饭了。因为家里不愁粮食不够吃，所以我们带来足够自己吃的粮食，面、酸菜、洋芋，每顿饭都能吃饱。每个星期六下午，上完两节课就放学了，我们背着空袋子、空笼子、空罐子回家。而星期天下午，我们需要背着馍馍、面条、一小口袋洋芋和一罐酸菜返校。因此，每周天上午，我妈都非常忙碌：先要擀好我6天要吃的面，切好、晾晒，一层一层放在我装面的茶笼里，在每一层上撒些粗面，免得面条黏在一起；接着，给我烙几个白面馍馍，想着我在学校吃不好，还要在馍馍里多打进几个鸡蛋，多放些油——吃起来酥酥的，特别香，还不容

易坏。用来装酸菜的是一个黑色的瓦罐，应该有些年头了，盛满正好够吃一个星期。

最让住校生头疼的是面条。虽然家里人再三叮嘱我一到宿舍就要晾开，晾干了的面条不容易起霉，但一过星期三，面条还是逃不过霉变之路。最开始，每一根面条上均匀地长出一些白色的斑点，越来越密，到了周五或周六，这些白色斑点就变成了绿毛，面条看上去就像一根根长满了绿毛的细棍儿。我们的办法就是煮，一遍一遍地煮。从一开始烧水就把面条放进去，水一烧开后，水上就漂起一层浮沫，用勺把那一层沫撇出去，再煮，过一会儿，又漂上一层，再撇，直到看不到沫为止。面条上的白色斑点和绿毛好像被煮掉了，颜色也恢复了正常，撒上盐，加上酸菜，似乎也不难吃。反正大家都这样吃，住了几年校就吃了几年。不吃，又能怎么办呢？

宿舍是通铺，可能是因为学

生过多、宿舍不够，通常能睡5个人的宿舍被安排了八九个人，非常拥挤。白天还好，难过的是晚上，大家只能前胸贴后背地挤着睡，没办法翻身。谁要是半夜起来上厕所，回来就找不到睡觉的地方了，只得趁哪个同学翻身时，赶紧找个缝儿再挤进去。

二

我看过一本杂志叫《黄金时代》，好像是面向初中生的。当时不明白这本杂志起这个名字的原因，现在想来，一个人一生中最为美好的年华莫过于上初中的这一段时间了。我为自己能在这里度过黄金时代感到庆幸。

话该从何说起呢？

每天早晨，起床的铃声响过——应该说是敲过，因为学校的铃铛是半截铁轨，值班老师拿着半截木棒敲——我们急匆匆地起床，随后以班为单位在操场上跑步，体育老师吹着哨子带领着我们喊：“一、二、三、四——”我们跟着喊：“一——二——三——四——”老师们大多都住校，也和我们一同起床，在操场上锻炼。有的老师还会打一套太极拳，常常令我们很羡慕。跑几圈下来，气喘吁吁，但浑身舒畅。随后回到宿舍吃早餐，一般是啃几口馍馍。

接着就是早自习。早自习自由、紧张而有序。打扫卫生的值

周生分工明确，有扫校园的，有扫教室的，有擦黑板和洒水的；学习委员在收作业本，又从老师那里抱回来批改好的作业本，发到每一个同学的桌上；有的同学座位上写着什么，有的则拿着语文或者英语课本急匆匆出去了。教室门前、操场上，乃至校园的角角落落，都有同学们慢慢来回走动的身影，大家一边走一边念念有词，有的大声朗读，有的默默记诵，互不干扰。每个人按照自己的情况安排自习的内容。经过长时间的“侦察”，我在学校会议室、实验室和操场的矮墙之间找到一块相对僻静的“三角地”，在这里一边转悠，一边背诵老师要求的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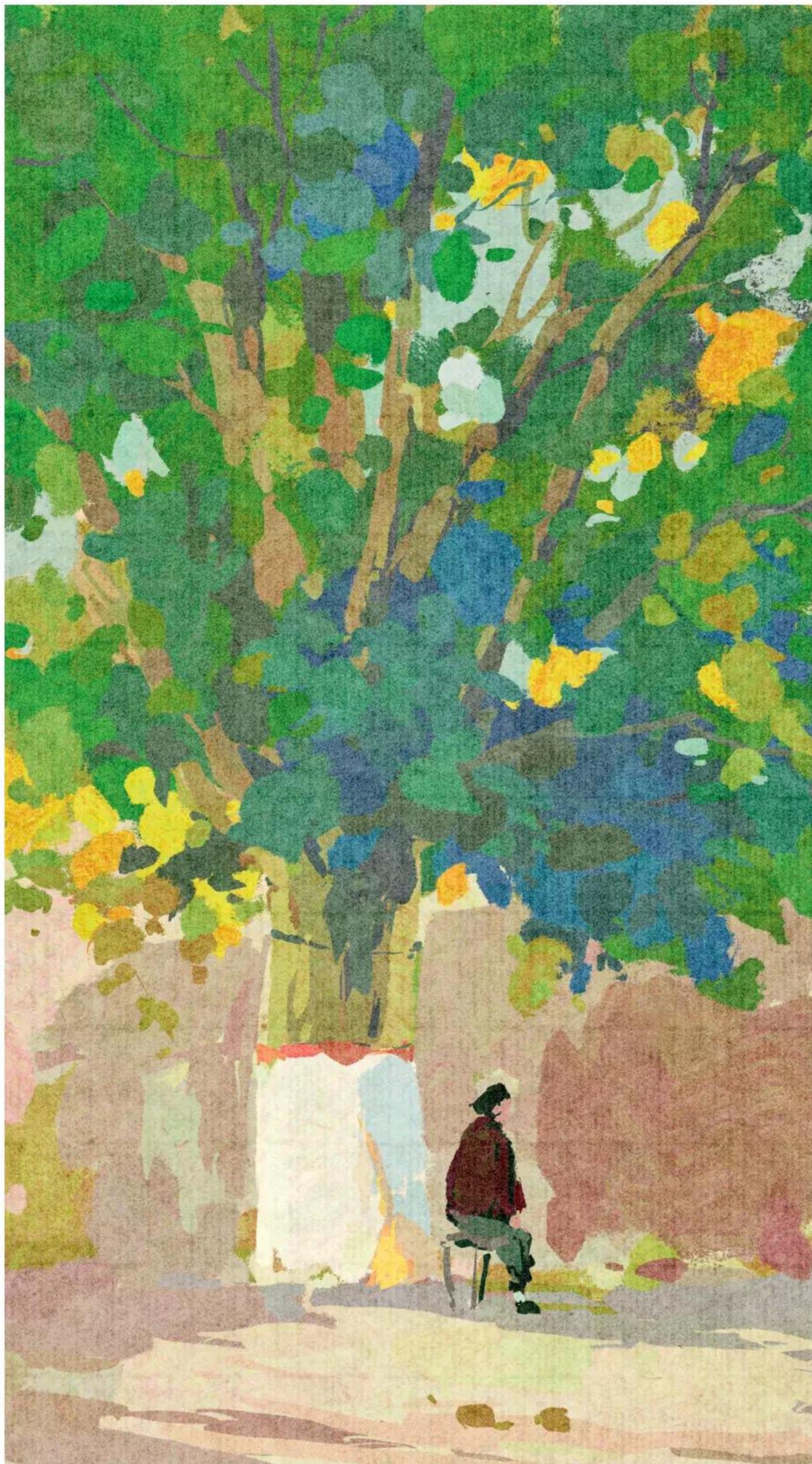
三

我们的老师大多从师范学校毕业，当时上课连幻灯片都没有，更谈不上用多媒体了，因为学校没有通电，用不了这些先进的设备。但现在回想起来，他们的专业精神和素养至今都令我钦佩。上课从来不说废话，很少拖堂，每个老师都是如此。老师们都能写一手漂亮的字，虽然风格有差异，但板书都非常好看。偶尔有哪位老师的字写得稍微难看一些，就会显得特别突兀，会遭到我们小瞧——除非他讲课的内容令我们折服。理科老师上课时一边讲解，一边在黑板上

工整地演算，完整地写下整个解题过程，同学们便跟着思路在本子上写解题的过程；老师讲完，还要等一等，因为有同学还没有写完。老师的目光会来回扫视我们，如果觉得大多数人还是一脸迷茫，便会再讲一遍，强调关键的地方，直到大多数人理解为止。讲完，布置一两道习题，当堂做，检测大家的理解程度。再布置一些课后作业，只要上课认真听了，完成起来困难不大。作业量不大，不需要花很长时间。老师会认真批改所有作业，下一次上课还要对全班同学完成不好的题目再次进行讲解。每当要讲解新的、抽象的概念时，老师便会放慢上课的节奏，把整体的内容拆解成几个小节完成。

常凯仁老师原来是教代数的，后来他又教物理。初二时上地理课，进教室的竟又是常老师。我心里正在疑惑，常老师已经在黑板上画了一个很标准的中国地图，讲起了中国地形的“三横三纵”，之后又讲了中国交通的“三横三纵”。跟着常老师，我们每节课都在画中国地图。上一个学期的地理课，眼睛一闭，京广线、陇海线、大兴安岭、横断山脉，尽在眼前，真的是学得趣味盎然！

初三下半学期，教我们几何的常海潮老师在一次篮球比赛中脚受了伤。几个老师抱着他的上



身，一个体育老师抱着他的脚，往回一拉，骨节算是接上了，常老师疼得大汗淋漓。不一会儿，他的脚就肿了起来，脚踝的皮肤似乎快要胀破了。大家赶紧把他送到宿舍休息。第二天有几何课，我们以为常老师不来了，没想到，快上课的时候，他在宿舍门口喊班长，说要上课。班长带着几个高个子的同学，一人拿着拐杖，一人背着常老师，一人托着常老师那只受伤脚，几个同学在周围护着，把常老师背进了教室。常老师拄着拐杖，单腿站着讲课。一节课下来，他上衣的前襟和后背被汗浸得湿漉漉的。我不知道常老师是怎样忍受疼痛照常上课，回到宿舍又是怎样治疗的。反正，我们的几何课一切照常。刚开始，我们轮换着背他，后来他能自己拄着拐杖一瘸一拐地走过来，之后他便可以不用拐杖，慢慢走到教室了。他的课堂始终如一，既严谨又充满激情。

初一时，张银兔老师给我们上语文课。张老师会在业余时间写作，听说发表了不少作品，我梦想成为像张老师那样的人。我准备了一个本子，每周在本子上写一篇小文章，交给张老师看。过一两天，张老师就把本子还给我，除了改正错别字和病句外，还会在我的作文后面写长长的批语。这些批语让我感到非常温暖，觉得自己的作文在张老师的

帮助下写得越来越好了。

初二的语文课本里有一篇课文是谈“说和做”的，讽刺那种只做了“一”却夸大成“十”的“语言的巨人，行动的矮子”。直到现在我还清楚地记得，常思礼老师在讲到这样的人时，那种鄙夷的语气和眼神。从此，遇到这样的人后，我会想起常思礼老师，也会经常提醒自己要少说多做。

初三的时候，李效武老师教我们语文。同时，他也是我们的班主任。我在上小学时练过几年书法，上初中后偶尔也会抽时间写写毛笔字，在班里可能还算写得好的。李老师说：“不要小看田永丰，他将来会成为书法家的！”这让我得意了好一阵子。李老师教作文时，鼓励我们“下笔千言，离题万里”，让我们先把想说的话尽量写出来，再评判写得好不好。在李老师的鼓励下，我的一篇作文能写一两千字。李老师说：“早晨一睡醒，你就应该马上起床，不能赖在床上睡第二觉；晚上睡觉前，躺在床上，你要把手放在胸口上，‘扪心自问’，盘点自己这一天的收获和遗憾，认真问问自己，你这一天是否对得起自己？是否对得起省吃俭用供你上学、在地里挥汗如雨的父母？”多少年过去了，每当我有所懈怠、想要偷懒的时候，李老师的话就会在耳边响起，仿佛他就

站在我的身后，用严厉的目光注视着我。

四

记不清是哪一年了，我们每个人手里多了一册歌本，包含《在那桃花盛开的地方》《十五的月亮》《乌苏里船歌》等好几十首歌曲，有谱子和歌词，还配着漂亮的插画，都是杨辉老师在蜡纸上刻好之后油印的。用现在的话来说，是正儿八经的学校自编的校本教材。杨老师的嗓音非常好，男高音，只为我们示范了一首歌，我们就佩服得五体投地。杨老师按照歌本的内容教我们唱歌，上完一节音乐课，不管歌唱得是否动听，我们的身心都是无比愉悦的。有一次，杨老师在黑板上写了一段不完整的乐谱，鼓励我们上台补充完整。我不自量力，跟着“谱”完了，杨老师看完，哼了一遍，用赞赏的目光看了我好久，让我暗自得意。神奇的是，杨老师除了会弹琴、会教音乐课外，还会画画、教美术课。一棵小树、一朵花、一只麻雀、一只猫，他只用寥寥几笔，就能活灵活现地表现在黑板上。杨老师组织过学生画展，我根据李白的《望天门山》，画了一幅“国画”，杨老师认为画得很好。杨老师还让我们创作连环画，有一位同学根据《回娘家》那首歌，创作了一小册连环画，被杨老师大

加赞赏。

我常常想，画画和弹琴这两样非常难掌握的技能，是怎么同时被杨老师拥有的？

我们的体育课也上得有板有眼。教我们体育的老师非常帅气，篮球打得非常好。单杠、鞍马、前滚翻、投篮等都是我在这个时候学会的。有一次在体育课上练习前滚翻，我翻了过去，要站起来的时候，却打了一个趔趄，把裤裆扯破了。我只能躲在一边，再不敢挪动一步。老师大概看出了我的窘态，找了个理由打发我回宿舍补裤裆。

老师们不鼓励我们打疲劳战，一直沉浸在题海中。挂在他们嘴边的一句话是“七加一大于八”。这句话的意思是每天7小时认真学习，1小时体育锻炼，学习效果要比学8小时以上更好。上午两节课后，我们要做早操，做完操还可以玩很长时间。中午吃完饭，可以美美地睡一觉再上课。下午两节课后，还有一些课外活动的时间。晚自习时间不超过9点，回到宿舍需要立刻就寝，否则就会被班主任批评。当时，我一个堂哥上高二，高中生可以迟一点儿睡。下晚自习后，我有几次待在他的教室里看书，结果被检查自习的老校长发现了，说：“一个初中的娃娃有必要熬夜吗？回去睡觉！”他把我“轰”出教室，“撵”回了宿舍。

下午两节课后的课外活动时间，学校里真是热闹。课外活动也是学校大扫除的时间，大扫除是值日生的工作，一个大组的同学留在班里扫地、擦玻璃。地要扫得找不到一小片纸屑，还要洒上水，以免扬起尘土；玻璃要擦得像不存在一样。其他的同学一律在操场上锻炼。拔河、打篮球、跑步、跳绳，是我们这个缺少体育器材的乡村学校最为实用的锻炼方式。单杠是两个稍粗的木杠子上面架了一根铁棍，我们就在这样的简易设备上学会了引体向上。刚开始，我没办法完成10个引体向上，后来我每天加一个，直到一口气能做30个。

操场上有两个篮球场和一个排球场。印象中，每天都有比赛，班级之间的比赛、老师之间的比赛、老师和学生的比赛，之后又延伸到了校外，有了学校与学

校之间、学校和乡政府之间的比赛。一年到头，每天都有比赛，似乎永远赛不完。老师们自己组织了3个篮球队：前院队、中院队、山上队。每天中午，学校大门口的小黑板上就会贴出海报，内容一般是球讯。课外活动的锻炼一结束，学生就可以自由活动，大家早早地围在篮球场周围，给自己的老师所在的队伍呐喊、鼓掌，把嗓子喊哑，把手掌拍疼。自己的老师赢了比赛，我们就像自己赢了一样激动；自己的老师输了，我们就如同自己输了一样沮丧。

五

我们有没有偶像？当然有。我们的偶像是张海迪、陈景润、华罗庚、钱学森。张海迪，一个下半身瘫痪的人，自学完成了大学课程，还懂那么多种外语，老师经常拿她的事例来激励我们。陈

景润，老师说他因为走在马路上思考问题太专注，脑袋撞到电线杆，起了一个大包。我们经常议论，那该是多么专心啊！我们还认识了华罗庚，知道了他是一个没有上过大学的数学家，真是了不起！我们最常谈论科学家钱学森，也会互相讲述自己知道的关于他的故事，佩服他对我们国家科学事业的贡献。国家兴亡，匹夫有责！

3年时光很快就过去了，我收拾好行囊，准备走向未知的生活。在校门口，我回首凝望。那两排高高的白杨，在一年前被砍倒，做成檩子和椽子，用来盖新宿舍。重新栽起来的两排白杨，在一年时间里，已经长得很高了。在炽热的夏风中，它们的叶子猎猎作响，就像威武的士兵，依旧日夜守护着这个可爱的校园，这个培养我成长的地方。◇



漂着绿虫子的白菜汤



文 | 关玉梅

想到母校，就会想到母校食堂；想到母校食堂，就会不由自主地想到漂着绿虫子的白菜汤。

前段时间，和几个初中同学小聚，听说母校食堂做饭的师傅去世了，我很难过。那个衣衫不整，一只眼睛失明、另一只眼球凸起，弯腰驼背，指甲内永远藏着一弯污垢的人，那个曾经被同学们嘲笑过的人，其实是一个善良又充满爱心的人。

我们班紧邻食堂。初三那会儿，每个学生都把时间紧紧攥在手中，生怕一不小心，大好的前程就会从手心滑落，至于饭菜不可可口，已不那么重要了。学校

食堂一日三餐基本都是粗粮：早上玉米、稀粥、玉米面饼子、咸菜，中午大碴子干饭、白菜汤，晚上高粱米干饭、土豆汤，永远的“老三样”。

我是初二才住校的，父亲说没有能力供我读高中，如果上完初中，我考不上中专就得下地干活。相比在太阳底下干活，我更愿意在校园里读书。班主任用他浓厚的山东腔向我父亲承诺，说我是我们班最有希望考上的一个学生。

我们班有三十几名同学。小时候，我是个胆小木讷的人。男同桌在书桌中间深深地划了一道线，我从不越线半步；冬天

在炉子上热饭，我的饭盒总是被挤到最外边，我大多时候都啃着凉干粮；放学去食堂打饭，我总是被同学们挤来挤去，成了最后一个买饭的人。食堂师傅每一次看到我，总是报以同情的目光，而我也总是怯怯地，来回挪动着双脚，试图掩盖露在外面的脚趾，低着头把破旧的饭盒递过去。

饭盒里每次都是菜多汤少，同学们都很好奇，为什么我最后一个打饭，菜反而那么多。他们嘲笑食堂师傅只对女生好。时间久了，我也发现食堂师傅很照顾我，每一次打饭总是把我的饭盒盛得满满的。

参加工作后，我看过无数次

路遥的小说《平凡的世界》，每一次看到主人公孙少平在学校学习和生活时的穷苦与窘态，我就会看到自己的影子，忍不住流下眼泪。贫苦的生活并没有淹没我们年少的自尊心，也没有使我们忘记给予我们点滴之恩的陌生人。想到食堂师傅对我的好，心里暖暖的。

记得有一天中午，下课铃声刚响，同学们争相涌入食堂，远远地排在队伍后面的我闻到少有的肉香味儿。听前面的同学说，食堂今天破例做了粉条白菜汤，居然加了肉。同学们生怕排在后面买不到，插队的、代买的，八仙过海，各显神通，而我只能站在队伍的最后面，慢慢地挪动脚步。

等排到打饭的窗口时，我看到食堂师傅已经满头大汗了。他接过我的饭盒，从旁边扣着的铁盆里端出一碗粉条白菜汤倒进我的饭盒，小声说：“快去趁热吃吧。”捧着这碗菜，我感激极了，默默地走到食堂的角落里坐了下来，看着碗里的几块肉，真想一下子吞进嘴里。突然，我发现在白菜叶的下面有一个绿色的、圆圆的东西，用筷子扒开菜叶一看，竟是一只胖胖的绿虫子。我吓得连筷子都掉到了桌上，不由自主地喊了一声：“菜里有虫子！”同学们迅速跑过来围观，看着我碗里的虫子，有人幸

灾乐祸，也有人七嘴八舌地数落食堂师傅做饭不干净。有个男生说：“还是食堂师傅对你好啊，给你盛了肉还嫌不够，又多了只肉虫子，这下营养够丰富了。”

同学们散去了，我含着眼泪，低着头，默默地吃着饭。食堂师傅走了过来，坐在我的对面说：“孩子，我的眼神不好，菜没洗干净，对不住了。”我抬起头，给了食堂师傅一个微笑。还没等我开口，他又接着说：“你的班主任特意来食堂找过我，说你家特别困难，父亲在生病，上学的费用都是村里人东拼西凑的，让我照顾你一下。我这辈子没有结婚，但喜欢孩子，有困难就和我说说，别闷在心里。等你考上学，生活就好了，也就熬出头了。”

望着他佝偻的背影，我好自责。为了让我吃到肉，他事先把菜预留了出来，而因为菜里有个虫子，我的一声喊叫，为他招来了同学们的不满，很多人都在说他的坏话。

这件事发生之后，班主任和我说了他的一些情况。原来，食堂师傅姓张，自小身体不好，母亲在他十几岁时就过世了，父亲带着他再婚，他的继母也带着两个儿子。两家人凑成一家人，为了养家糊口，张师傅很早就辍学下地干活了，身体本就不好的他显得越发苍老和木讷。后来因为实在干不了农活儿，就来学

校食堂做饭，也因为家里穷等原因，至今未婚。

自从班主任和我聊完张师傅的家事后，我学习更加刻苦了。每到夜深人静的时候，我都会躲在被窝里，借着手电筒的光亮看书，走路、吃饭的时候也手不离书本。功夫不负有心人，1980年，我以全县第4名的成绩考上了黑龙江省中医药学校（原来的佳木斯卫校）。班主任开心地笑了，他完成了对父亲的承诺；张师傅也开心地笑了，这一年他对我的照顾也算有了回报。

随着我国改革开放政策的深入，百姓的生活有了翻天覆地的变化，物质条件大为改善，百姓衣食无忧。我却依旧想念那碗白菜汤，想念食堂里的张师傅。

一个周末，我索性开车回到了母校。母校的大门紧锁着，曾经的泥草房早已被红砖青瓦取代，校园内绿树成荫，小小的喇叭花儿迎着阳光，努力地在院墙上攀爬着，操场上有笔直的白色跑道、全新的篮球筐和网兜。听说这里早已变成了乡镇小学。

驻足校门外，想象着张师傅从这扇门走出来，端着一碗白菜汤，香味儿在空气中氤氲开来，而我早已不惧怕那只绿虫子了。城里人去市场买菜，专挑菜叶被虫子咬过的，他们说：“只有这样的菜，才没有打过农药，才是可以放心吃的菜。” 图 | 刘擦擦

旧梦园

文 | 蟠桃叔

—

1998年10月，西安秋老虎正厉害，我顶着一头汗去西北大学报到。此前，我对西北大学的印象仅限于作家贾平凹在此读过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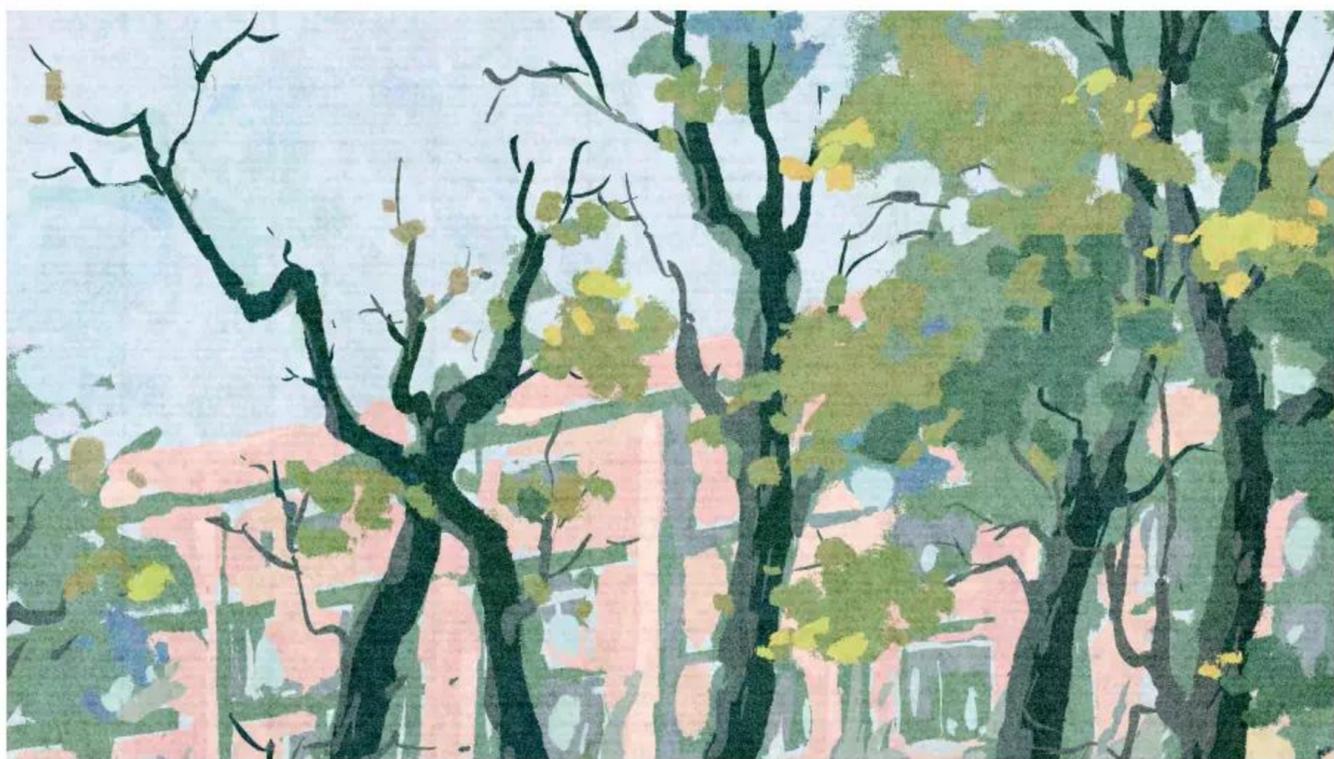
入学后，果然多次在校园里碰到贾老师。当时贾老师是西北大学的客座教授，在校内居住。有一次，我终于鼓足勇气和他打了个招呼，简单说了两句话。

很可惜，没有机会听贾老师讲课。倒是在大礼堂听过余秋雨和林清玄等作家的演讲。林清玄妙语连珠，台下笑倒一片。来年还是在大礼堂，林清玄又被请来演讲，依旧妙语连珠。可是，和去年讲的一模一样啊。

礼堂青砖红瓦，往西走就是文传学院和文博学院合用的小楼，我就在此处上课。

需要交代一下。本人非统招招生，未考上西北大学，只是报了西北大学文传学院开的自考班，学习新闻学。

自考生的身份让我既自卑又勤奋，每次早早赶去上课，抢占第一排的座位，脸上没少被老师的唾沫星子滋润。



我印象深的授课老师有以下几位。

王春泉老师是位书痴，家中藏书上万册。听说，在一次地震后，学生发信息慰问他，他的回复是：“无他，卫生间的书倒了而已。”在学校上的第一节课就是王老师的。他身形清瘦，讲的是广告学，问我们可曾写过广告文案。大家都回答没有。他说：“情书没写过吗？情书就是啊。”

韩隽老师给我们上的是编辑学，她端庄温婉。后来我在报社上班时，因工作关系和韩老师接触过几次，觉得很亲切。

张羽老师是新闻系主任，教新闻写作。他风度翩翩，曾在元旦联欢会上唱《相见时难别亦难》，颇为深情，实在难忘。

周健老师讲中国现代文学史。她当时已是一位老太太了，喜欢一脸严肃地用带着浙江口音的普通话讲作家的花边新闻。

还有一位讲《红楼梦》鉴赏

的老先生。第一次上课时，他颤颤巍巍走上台，坐定后，冷着脸沉默了几秒，先吐了一下舌头，吐出一片西洋参，然后才嗓子一柔，讲起了林妹妹和宝哥哥。讲到动情处，听得人肝肠寸断。

—

文传学院对面是木香园。顾名思义，是有木香树的园子。除了木香树，园内另有紫薇和银杏，园子中央有一尊孔子像。

木香树的藤条顺着游廊的柱子攀爬上去，把游廊的顶部密密匝匝地缠绕住，投下浓浓的阴凉。花开时，很多白色的小花一齐开放，又稠又密，好精神。

我常坐在木香藤下的长椅上，看闲书或出神，看蚂蚁顺着木香藤向上攀爬。下课了，同学们会来木香园坐坐，说说笑笑的。

同学中，外省人占到一大半，以江浙人士居多。王瑞聪是温州的，我们总起哄让他说温州



话。后来他在央视拍纪录片，得过国际奖项。和金华的王敏聊天时，我顺口说知道金华火腿很有名，没想到她不久后送了我一袋。新疆的王梅当时已结婚，她让我为她老公拍摄的天山风光起标题，可惜我绞尽脑汁也没想出来。

在本省的同学中，印象深的有延安的马静、马菲姐妹俩，还有宝鸡的马莉。我估计马莉是同学里年纪最小的，像个洋娃娃。

最初，我们都住在校外，从西门出去，在太白路上有个边家村工人俱乐部，隔壁有个破破烂烂的小院，宿舍就在那里。另外一部分女生住在校园里。

有个姓蓝的同学和我同宿舍，长头发，扎马尾，像玩摇滚的。他晚上不睡觉，白天睡不醒，挺颓废的。自考班宽进严出，每门考试之后，一些过不了关的同学就放弃了。蓝同学是第一个放弃的，之后去街上卖《华商报》

了。后来，蓝同学就消失了。

我白天上课，晚上去学校找空教室上自习或者去吃夜宵。

太白路当时可热闹了，灯火璀璨，人头攒动，卖小吃和杂货的摊子塞满了一条街。我特别能吃，一天吃4顿饭，一到晚上就饿，不吃点儿东西就睡不着。我常常和同学一起去夜市吃砂锅或炒饼。

晚上吃饱了还睡不着的话，可以去看电影，就去边家村工人文化宫看，挺近的。我们还时常看录像，大家精力旺盛，熬夜是常事。当时，学校周边的录像厅可多了，很多就是搭建在路边的简易铁皮房子。我就是在这种录像厅里看了周星驰的《喜剧之王》。

其实也能不花钱看电影，操场上一到周末就会放露天电影。看的人很多，都站在操场上看，大家都年轻，也不觉得腿困腰酸。只记得在操场上看过一部《贫嘴张大民的幸福生活》。

有一次放映前，机器在调试，众人在等待，白色的光柱打到幕布上。我鬼使神差地将手伸进光柱里，做了一个杨丽萍《雀之灵》里的手势。瞬间，幕布上出现了一个巨大的孔雀头手影。

之后，整个操场的人都笑了起来。我心里得意极了。

三

我还是想住进学校的宿舍

里，毕竟这样才像在上学。当时已有一些自考生住进了宿舍，之后我也住了进去。

我先是住3号宿舍楼，后来换到6号楼，最后换到10号楼，一年一换。我住在上铺，床的一半是书，都是在大学旁边买的。宿舍里晚上最热闹，有看小说的、有泡脚的、有打电话的……

2001年的夏天，我离开了西北大学。

毕业后我一直在西安，常路过西北大学，一直想进去看看，却觉得尴尬。直到有了女儿，才厚着脸皮带她逛了一次校园，去了木香园，还在食堂吃了饭。

新校区早已建成，这个校区冷清了许多，更添了一些物是人非之感。木香藤更粗了，孔子像朝北挪动了一点儿——或许没有，只是我的记忆有了一些偏差。

对了，在校期间，校报上发过一首我的诗，写的就是木香园，我翻箱倒柜找了出来。20年过去了，纸已经发霉，最后一句有两个字竟无法辨认了：

“小园漫漫移黛青，春懒夏慵坐廊中。藤筋攀蚁翠萝盖，叶涛穿雀玉英琼。翻书无声樱花雨，展翼有蝶银杏风。对坐孔像浮生梦，回首一拜XX匆。”

“回首一拜”到底什么匆呢？实在想不起来了。反正来也匆匆，去也匆匆。我是一个过客，西北大学已成为一场旧梦。💎



文 | 谢鹤醒

刚上公交车，我就注意到她了：明明还没到站，她却焦虑地左顾右盼，似乎下一秒就要破门而出，偏偏公交车堵在了路上，她按捺不住，怯生生地问我：“阿姨，离下一站还有多远？”

我看她身穿附近小学的校服，背着书包，三四年级的样子。这应该是她每天上下学的必经路线吧？怎么会问这个问题？

“前面在堵车，马上就到站了。”我没多想，随口敷衍道。

终于到站。从这里能够换乘地铁，所以下车的乘客很多。我刚准备冲入地铁口，她却一把拉住了我。她满脸泪水，怯怯地说：

“阿姨，我可以借您的手机给我妈妈打个电话吗？我坐错车了，不知道该怎么回家。”

原来如此！我早该想到。

“你是应该坐825路，往三桥那边走，对吗？”

她忙不迭地点头。

“如果你给妈妈打电话，她能立刻来接你吗？”

“不能，妈妈还没下班。”她嗫嚅着，眼里又开始闪烁泪花。

“别哭，我教你怎么回家。”我拍了拍她的肩膀，“这里离你家只有两站路，很近的。”

我们需要到马路对面坐车，我决定带她从地铁的通道里穿行。她紧紧跟着我，像是抓住了救命稻草。

“其实，也可以坐地铁啊。从这里到三桥，坐公交车要两站，坐地铁只要一站。”我边走边说，扭头一看，她刚刚放松的神情突然又紧绷了起来。

“你会坐地铁吗？”

“我不会。”她整个人几乎崩溃了。

考虑到她的当务之急是回家，回到熟悉的区域，于是我没再多说什么，迅速领着她到了公交车站。很快，一辆去往三桥方向的公交车进站了，我送她上车，她还不忘朝我鞠躬致谢。

我笑着朝她挥了挥手，转身回到地铁站继续自己的回家之路，但我的心许久无法平静。其实，作为一名老师，在日常教学中，我早已感到地域对学生潜移默化的影响。这里属于城乡接合部，与市区相比，较为单调、闭塞，许多学生的家长都忙于务工，难免忽略了对孩子能力的培养和眼界的拓展。反映到某些学科的学习方面，就是有些学生经常一问三不知，对于书本之外的

世界不太了解。

所以，我能为孩子们做些什么呢？

二

第二天，我忍不住问班里的学生：“你们知道坐地铁的流程吗？自己坐地铁出行过吗？对自己家附近的情况熟悉吗？”

学生们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有人迷茫地摇头，还有人直接丢出一句：“爸妈哪儿有时间带我出门呀！”话题一时陷入僵局，大家七嘴八舌讨论了好一阵子，课代表干脆起身说：

“老师，我姐说她前几年上初中时要军训，每年学校会组织研学旅行，还有机会外出参加一些比赛。可我们呢，实践活动只能局限在校内，周末也不敢乱跑。”

课代表小小年纪，想问题总是“深谋远虑”，像个小大人。

“老师能想办法帮你们补上这个遗憾，要不要尝试？”

学生们顿时兴奋起来：“老师要带我们出去玩吗？”

得，果然还是一群小孩子。

正巧下午要开家长会，我临时修改了发言稿。其他老师都在强调考试成绩、作业情况、课堂表现……我只是讲了昨天遇到的事情。末了，我对家长们说：“走出去并不难，从熟悉的区域开始，一点点探索周围的小世界，他们就会觉得很好。我们需要告

诉孩子们，不小心坐错车了也不必害怕，要学着重新找到正确的路。”

大多数家长听罢若有所思，甚至频频点头。我给他们布置了一项可以长期坚持的“作业”：每天晚上看《新闻联播》——这称得上是最便捷的关心天下大事、关注时政新闻的途径。

刚巧那阵子讲到“友谊”的话题，比较贴合学生的日常生活，大家七嘴八舌地分享着自己的友情故事。我见状，干脆趁周末推荐了动画电影《夏日友晴天》，鼓励他们自行上网观看。

一开始，会有个别学生抱怨：“老师，你是不是要让我们写观后感啊？”

我解释说：“你只要看了就行。要注重做这件事的过程，而不是结果。”

我看了一些学生自愿写的观后感，发现其中不乏稚嫩的思想与追问。这让我发现了许多学生的另一面：上课不敢举手发言的男生，写的文字却深刻灵动；看起来大大咧咧的女生，居然有着一颗无比感性的心……

三

2021年年末，西安各所中小学上了近一个月的网课，直接衔接了寒假。

起初，我担心学生的学习兴趣会被现实打败，但我很快意

识到，假期给了他们很多可供自行支配的时间。于是，我又向学生推荐了几部电影和纪录片，全都和教学内容相关，并且提醒他们，要向爸妈学习一项新技能，做家务也好，做菜也罢……

开学后，学生们状态很好，迫不及待地分享了自己在寒假里的收获：

“老师，我们全家都在关注北京冬奥会。”

“老师，我看了你推荐的电影，又找着看了其他电影，都很喜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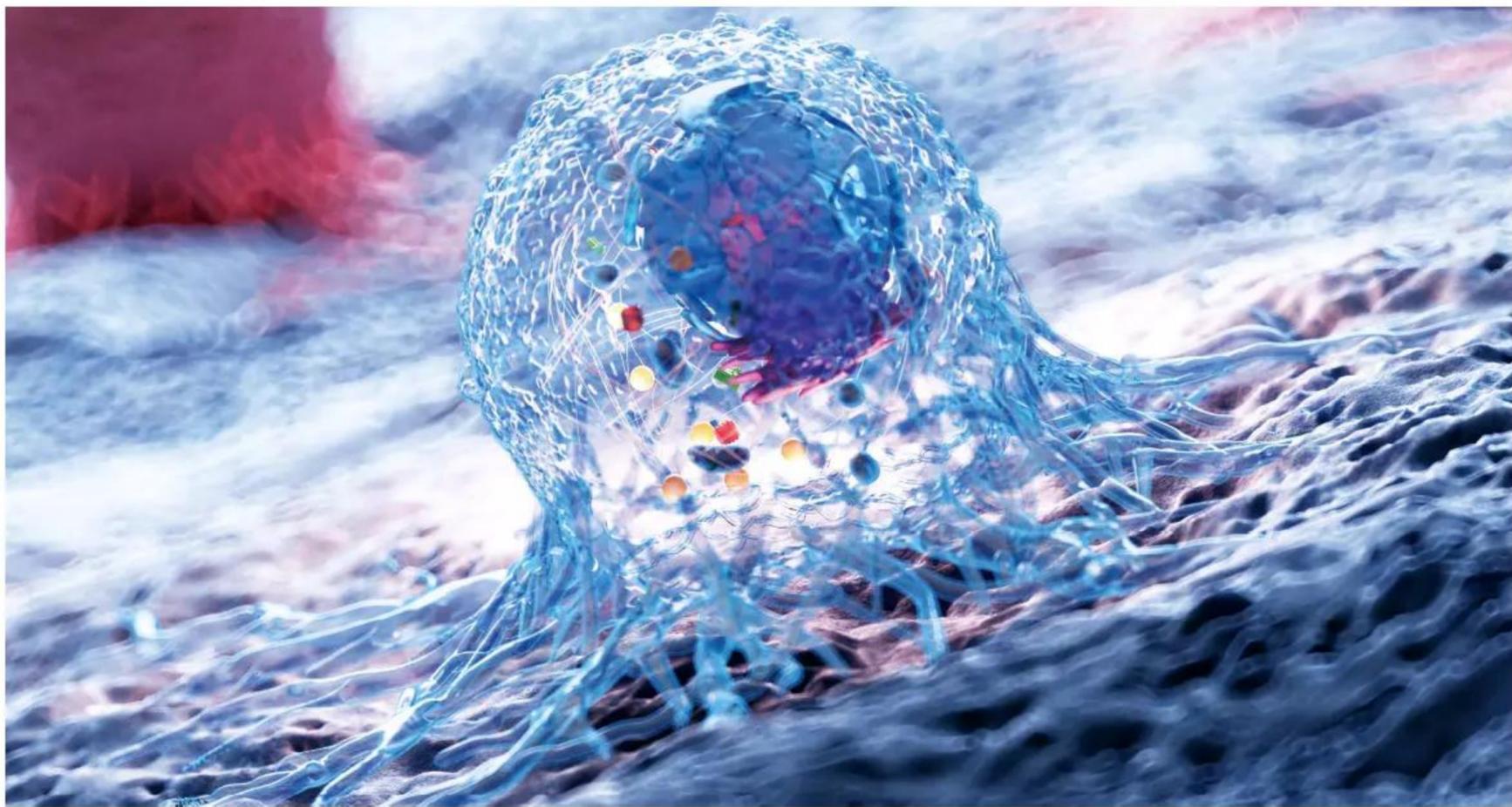
看着孩子们兴奋不已的样子，我为他们感到高兴。他们平日里总是家和学校两点一线忙碌着，很难有精力关注、接触新鲜事物，他们需要多去看看外面的世界。

前不久，学校发出了举办“学科节”的通知，我还在发愁搞些什么活动，学生们就陆陆续续来提建议了。受到多方启发，最终，我们政治学科决定举办时政演讲比赛，学生们跃跃欲试。如果是以前，他们恐怕没有足够的信心发出自己的声音，但现在，世间辽阔，已在脚下。

没有什么能够阻挡一颗心对未知的向往。如果可以，就尽量四处走走，从走出自己家门口的那条街开始，从走出自己生活的城市开始。外面的世界很精彩，总有一天要去看看。💎

在你看不见的地方,它们曾为你拼命

文 | 陶瓷兔子



熙熙攘攘的大街上,有人打了一个喷嚏,其他人匆匆忙忙从他身边经过——这个场景想必你已经见识甚至经历过无数次,多到你甚至都不会注意到这件事的发生。

但就在这个瞬间,你的身体里打响了一场史诗般宏大又惨烈的战役,而那声喷嚏,正是宣告战争开始的号角。

无数腺病毒随着飞沫进入你的体内,这种最古老的呼吸道病毒有个单纯但残忍的目标:进入你的身体,侵占你的细胞,最大限度地自我复制,直到摧毁你的整个身体。根据它侵占的细胞数量多少,人体出现的症状可能从轻微的咳嗽到严重的肺炎、脑炎、心肌炎,甚至死亡。

万幸的是,细胞并不会坐以待毙。几亿年来跟病毒的殊死缠斗,让人体里几乎每一个细胞都有了强大的单兵作战能力。

不信?来看看《人体奥妙之细胞的暗战》这部纪录片。



入侵



人体的绝大多数部位都有皮肤覆盖,可以保护我们免受病毒的伤害,但“对外开放”的口鼻处就成了命门,每一粒肉眼不可见的飞沫中都可能存在着成千上万的病毒。

一旦飞沫进入口鼻,你的体内就会出现激烈的斗争场景。

病毒来势汹汹,但细胞的第一道防线也不是摆设,人体内的大多数细胞周围都漂浮着由抗体构成的一层Y型蛋白防御网,这些Y型蛋白在发现外敌入侵之后会第一时间迎战,而它们的战术,就是以自身为锁链,牢牢将几个病毒围困,使单个病毒里的DNA被牢牢锁死在内核,从而成为白细胞的食物。

如果你足够幸运,只吸入了少量的病毒,它根本近不了细胞的身就会被消灭;如果不够幸运也没关系,这场大战只是刚刚拉开了序幕。



抵抗



如果你还记得初中生物课的内容——人体内的每个细胞都被细胞膜包裹着，这层薄薄的细胞膜也是细胞防御的一部分，当大分子进入细胞膜时会被拒之门外，并被游走在细胞膜表面的监控蛋白质检测，每一个游走的蛋白质都像是一把锁，只有对应的钥匙才能打开进入细胞膜的大门。

而腺病毒精湛的山寨技术在此刻就派上了用场。如果将病毒放大至肉眼可见，你就会看到，单个病毒上有一个突出的纤维尾部，它就是病毒伪造出来的“钥匙”。它堂而皇之地欺骗了人体细胞表面的卫士，打进了细胞内部。病毒的破坏计划正式开始！



诡计



成功打进细胞膜中的病毒只是完成了第一步，然而此时，它们必须还要经历一次“生死考验”——所有进入细胞的物质都会被送到一个叫作核内体的“分拣站”，这个分拣站会对传入的物质进行加工，并决定将它们送到细胞的哪一部位。

每个分拣站的内壁都有一个凸起的蛋白质泵，它会向每一个被送来的东西喷射一种偏酸性的物质，腐蚀掉大分子的蛋白质衣壳，将它们撕得支离破碎。听上去很厉害吧？但病毒等待的正是这个时刻。这位欺诈大师正是利用了分拣站的腐蚀机制剥落掉衣壳，并分解出一种特殊的蛋白质，直接攻击分拣站内部并撕开壁膜。这一步操作，配得上“反间计高手”的称号了。而成功完成这一步的病毒颗粒，离我们的细胞核只剩下5微米的距离。从它进入我们体内的那一刻算起，只用了大约一小时。



阻击



连续丢失了两条防线的细胞，已经陷入极其

被动的局面，而此时此刻的病毒却如鱼得水。经过几亿年与细胞的缠斗，它早已进化出一套劫持马达蛋白的诡计——在细胞内部，所有的物质都要由马达蛋白搬运才能到达细胞核。如果有的病毒颗粒没能搭乘上这个萌萌的“人力车”，就只能无助地飘荡在细胞液中等待凋亡。

而对于那些足够幸运的坐上了“专车”的病毒来讲，似乎已经没有什么可以阻挡它们走完最后的5微米了。但细胞并不这么觉得。就在病毒美滋滋地坐顺风车的时候，细胞已经默默组织了一场阻击战。

还记得病毒刚刚进入人体就遭遇的Y型蛋白吗？有一些Y型蛋白虽然无法将病毒锁死打包，却依然牢牢地黏在病毒身上。这些附着在病毒身上的Y型蛋白正是细胞安插的“内应”，它们看上去百依百顺，却早已偷偷地召唤了帮手——TRIM21蛋白，而这种蛋白的作用，就是发出回收信号：我不成了，快回收我！

无情的蛋白酶体接收到这个信号之后就会立刻开动，直接把病毒绞成碎片。仅仅在几个小时之内，蛋白酶体就可以摧毁细胞里大约九成的病毒。

但对于病毒大军来讲，数量并不重要，又或者说，它们玩的就是人海战术，图的就是只要一条漏网之鱼逃过细胞的防御和阻击，就足够翻天覆地。



侵占



这个逃过了一劫又一劫的病毒终于向细胞发起了无情的攻击。在进入核膜的时候，它会遭遇第二次撕裂，跟之前一样，细胞的这个自卫动作对病毒来讲简直是正中下怀。它的终极武器——隐藏在内核的DNA链终于被完全释放进细胞，而细胞最大的漏洞，就在于它的DNA机制无法区分眼前这串DNA到底来自自身还是来自病毒。

利用这个漏洞，病毒的DNA像一条黑蛇似的在细胞核内游走，这串“有毒”的DNA编码很快就被转录为下达给细胞的执行指令，传达给核糖体。从此时此刻开始，这个病毒完成了它的使命。它将人体的细胞成功地变成了自己的工具，而现在它只需要等待，等着核糖体遵照指示开始源源不断地建造病毒蛋白，集结成一支新的病毒大军。一旦军队建成，它们就会撕开核膜冲向新的目的地，侵占一个细胞。

下一个，再下一个，至死方休。



呼救

虽然傻傻分不清DNA序列，但细胞还是能在最后时刻识破病毒的真面目。它几乎已经被病毒吞噬殆尽了，但凭着那最后的一口气，它会将那个包含着病毒碎片的囊泡交给马达蛋白，马达蛋白会将这个囊泡送出细胞，等待路过的白细胞发现。

如果囊泡刚一送出就有巡逻的白细胞经过，这位“病毒吞噬者”会立刻出手，将这个濒死的细胞以及它体内的病毒齐齐吞噬。

但如果赶巧错过了白细胞这一轮的巡逻，病毒和细胞的战斗就会升级，进入决赛。



殊死之战

当气势汹汹的病毒大军撕开核膜时，它们或许会惊讶地发现，等待自己的并不是流淌着蜜浆的乐土，而是严阵以待的军队。

当战争在部分细胞内部如火如荼地开展时，其他细胞也没闲着，它们齐心协力地提升了人体安全系统的等级——专门针对这种病毒的抗体会以每秒5000个的速度被大量生产出来，这些抗体重新返回战场，并装上了为这种病毒量身打造的封锁武器。

与此同时，与抗体数量相等的白细胞也会

赶赴战场，这两支混合军队进入血液和细胞的间隙，静静地等待着病毒从某个角落冒头。一旦病毒颗粒被发现，这支大军将毫不犹豫地开始屠杀——抗体锁死，白细胞吞噬，配合得天衣无缝。

这时，被感染的细胞周围的健康细胞也会作出牺牲——为了最大限度地阻断病毒传播，它们会选择自我凋亡。细胞内部的线粒体会向细胞质释放一种细胞色素C，破坏自己的内膜，然后坦然地迎接凋亡的命运。

也只有到了这个阶段，我们才会后知后觉地意识到这场战争的存在——加速的血流将更多白细胞送往战场，导致鼻部和咽部充血、红肿，我们感觉到的鼻塞、咽痛，正是白细胞猛烈攻击病毒的迹象。而你体内的120万亿个细胞，已经为此不眠不休地战斗了48个小时。

我在《细胞生命的礼赞——一个生物学观察者的手记》里看到了一个很有趣的理论，说细胞里为我们提供一切生存能量的线粒体，其实更像是一个独立存在的生命。这些原核生物其实跟病毒同根同源，只是当病毒选择了保持以碎片形式存在时，它们选择了进化，并与人类共存。

太不可思议了吧。

为人类提供活动能量的线粒体，它的体内居然有一套与我们截然不同的DNA和RNA。

这也就等于说，你不是你体内细胞的主宰，你只是细胞的共生体，仅此而已。但它们还是坚定地站在了你这一边，哪怕到了最后一刻，它们宁愿牺牲自己也要让你活下去。

无论你遭遇过什么，经历过什么，都请记住你不是一个人，无数个它们正在为你而战，它们也将永远为你而战，为你不惜一切，为你献出生命。它们还没认输。

因此，无论面对何种危难，请千万别轻言放弃。💎

苏州老酒馆

文 | 王伟



上有天堂，下有苏杭。苏州气候宜人，物产丰饶。一方水土养一方人，温文尔雅、做事细腻的苏州人懂吃、会吃，菜品精细雅致，或鲜、或糯、或香、或咸。即使是家常菜，也简朴而不简单。

外地人寻味苏州，最接地气的体验莫过于到街头巷尾的老酒馆走一遭，哪怕只是一小碟油炸花生米，也会在不经意间拨动你的心弦。

上了年月的老酒馆里，老板和厨师大多出自苏州本土，菜式是在家常菜的基础上继承和发展的。酒馆往往门面不大，但花头经（吴语词，指处事手段多、做事花样足）不少，在他们的料理下，一年四季都是养人的好时节。

衣服需要搭配，美食也在于搭配。即便是同样的食材，不同季节讲究不同的搭配。至于什么时候上什么菜，在老酒馆，全由老板说了算，食客有钱也不能任性，不然会被“老苏州”笑话。比如吃一块肉，春天酱汁肉，夏天荷叶粉蒸肉，秋天扣肉，冬天酱方，不时不食；又比如吃一条鳊鱼，一年四季要按照“松鼠鳊鱼、瓜姜鳊鱼、干层鳊鱼、干烧鳊鱼”的顺序吃过来，不能乱来。

“老苏州”的餐桌上可以没有肉，但不能没有鱼。吴越之地盛产鲫鱼，味道鲜美，价格便宜，寻常人家也吃得起。鲫鱼汤是苏州菜的脸面所在。早年间，老酒馆每天开门迎客前，老板做的第一件事就是亲自下厨煮一碗鲫鱼汤给厨师喝，为的是保证厨师当天的菜式调味不走样。这与交响乐团正式演出前，首席小提琴手要先拉几下A弦，让整支乐队根据琴声校正各自乐器有异曲同工之妙。这碗鲫鱼汤就起到了定音的作用。

在苏州的老酒馆里，只需一丁点儿时间、智慧和耐力，便能将鲫鱼烹出无尽的意趣。去鳞、去内脏，将鱼身剖十字花纹，下锅用菜籽油两面煎透，加水后慢火熬煮，接着在汤里加入笋片、香菇、火腿片、茭苳作为配料，经过时间的加持，鲫鱼汤汤色洁白，酃如奶浆，味道出神入化，纵然细刺再多又有何妨？

大众食材到了老酒馆，经过富于艺术性的烹调处理，总能变成味觉丰富、口感调和、富有层次感的菜品。就像昆曲有“词头、词腹、词末”，菜肴亦是如此，入口表层味道突出，咀嚼过程中口感丰满，咽离口腔后留有余味。

老酒馆除了菜肴，怎么能少了酒呢？年代更久远的苏州老酒馆，跟鲁迅笔下的绍兴咸亨酒店大致相仿，“君子在酒不在菜”，以喝酒为主，而且喝的都是黄酒，没有白酒、红酒和啤酒，且酒馆仅供应豆腐干、茴香豆、花生米之类的下酒菜。苏州人管喝酒叫“灌黄汤”，秋冬时节，黄酒要烫热了喝。彼时的酒馆有一只装满热水的大水缸，在木头缸盖上的圆洞处搁上烫酒的铁皮酒筒，有半斤装和一斤装两种。懂得享受生活的陆文夫就喜欢找一家临水的老酒馆，临河凭栏，小酌细谈，别有风味。

时过境迁，老酒馆早已难觅往日景象。然而，一代人有一代人的美食，但不管吃的是什么，每时每刻因吃喝产生的话题和感悟是无穷无尽的。住在苏州，某天独自一人加班到深夜，顺路拐进一家老酒馆，进门来一壶小酒，点上两道家常菜。待酒酣耳热，人生的万般滋味，便涌上心头……

刺儿头

文 | 图 高东生



有一款牙膏叫“两面针”，我开始还以为是刷牙时有针灸作用，到了云南看到这种植物才知道，原来是因为叶子的正反面都长着利刺，根根如针，两面针是这种中药植物的名字。其实，带刺的植物太多了，常见的如枣树、洋槐，玫瑰、月季、葎草、杠板归……甚至文竹也有。几乎没有不带刺的植物，只是有的十分明显，令人印象深刻。感受不深的话，你穿着棉布裤或丝袜到野地里走一圈儿，就知道什么叫荆棘丛生了。

在野外，牛、羊、驴、马，甚至蝮虫、蚂蚱都要啃食植物。植

物长刺一定是由此演化出的防御武器，起码是功能之一。扎根在一个地方，动也不能动，总不能干等着被吃掉吧。

不少小动物也长着刺。

我认为一部分小动物的刺应该是它们的感觉器官，稍有风吹草动，它们就能接收到信息，以便做出相应的反应。例如将苍蝇、蚂蚁放大看，会看见它们浑身是刺；蜘蛛身上的刺更多，像毛发一样。

另一部分小动物的刺应该是它们的伪装。蝶角蛉的幼虫刚从卵里孵化出来时就带着刺，连眼睛上都有刺，黑乎乎的。它

们那么小，要是趴在树干或石头上，就像一粒长了黑毛的小豆子，你很难发现它们。当然，它那带刺的大颚是实实在在的武器，像钩镰枪一样，是用来捕食的。它还能用毒，面对比它大数倍的动物也不怕，它太相信自己的武器了。

今天看到两只刺蝥趴在一种矮小的植物上，那种植物的枝干和叶子上都有刺，刺蝥在顶端，混在几片嫩叶中间，都是淡绿色的，几乎融为一体了。我细看过一只小刺蝥，身上有刺，腿上有刺，就连比发丝还细的触须上也有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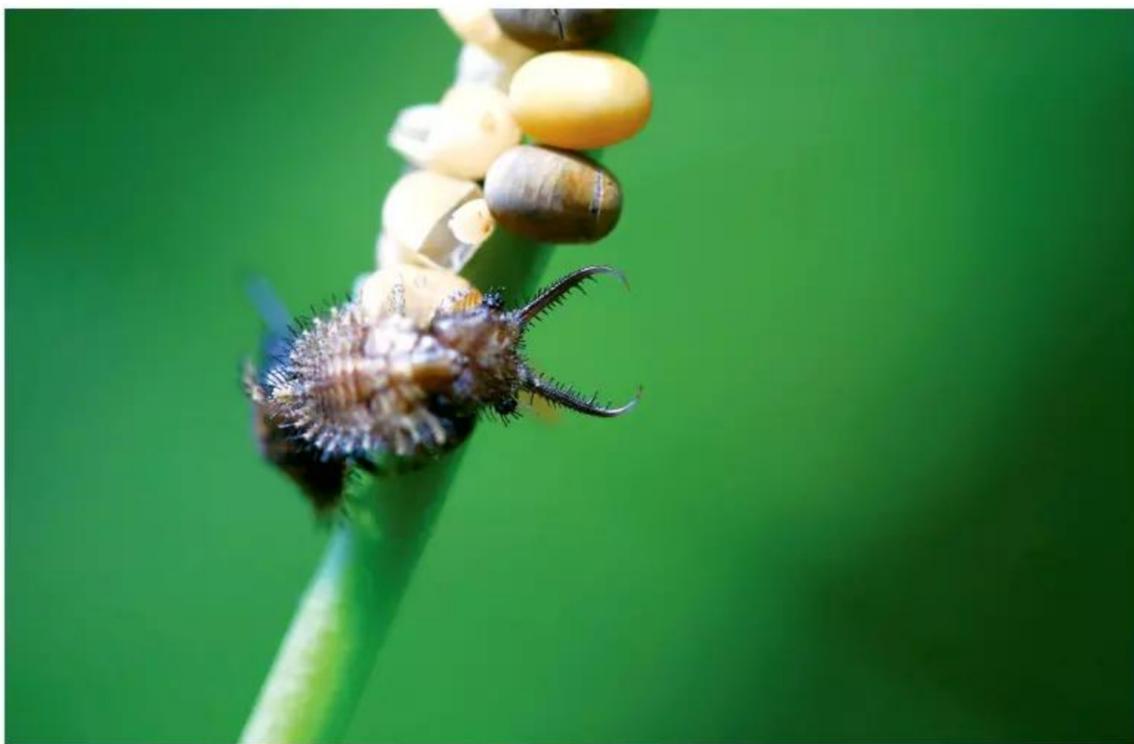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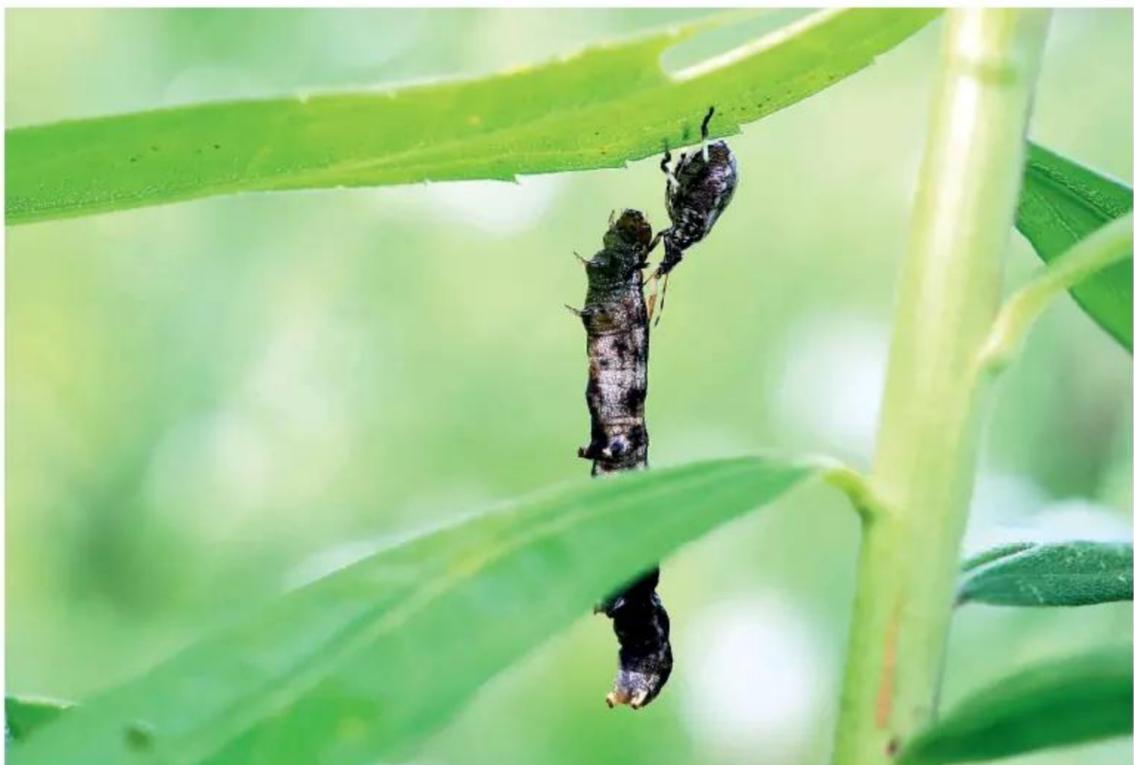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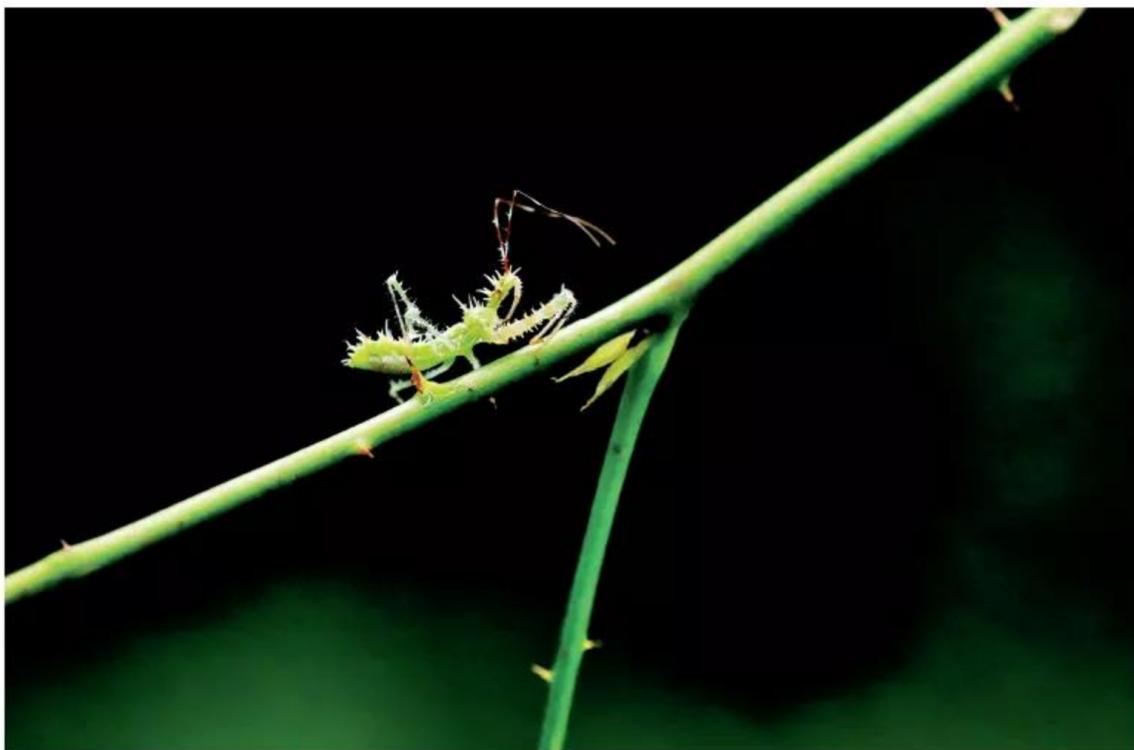
我知道这只小昆虫有一根最厉害的刺是它的嘴，像匕首一样锋利，而且中间是空的，能给猎物注射毒液，就像医生在手术前给病人注射麻醉剂一般。这把小匕首平时向后折叠，隐藏在胸下，用的时候则会伸出，真像短兵相接时战士在枪管上装的刺刀。

前两天我还看到一只小刺蝥捕猎的场景。那么小的一只刺蝥捕获了一条比它长几倍的肉虫，针管一样的刺吸式口器刺入虫子的体内吸食，太厉害了。而且当时它的四条腿倒挂在一叶片子上，两条前腿抓着虫子，力气真够大的。

再想想刺猬和豪猪这些真正的“刺儿头”，还真不好惹，一身的刺，就算狮子或老虎想吃它们也无从下嘴。其实，它们大概也不想这样，但没办法，进攻不行，就要学会防守，长矛不锋利，就要有足够坚固的盾牌。

记得上小学的时候，老师和学生都称调皮捣蛋的同学为“刺儿头”，语带贬义。后来我读了师范学校，也当了老师，读过一些心理学方面的书才知道，那些“刺儿头”同学貌似顽劣，学习不好，有的还欺负老实的同学，但其实他们内心是脆弱的，带的“刺”不过是为了虚张声势。

这么一对照，我的“刺儿头”同学和带刺儿的动植物好像啊。◇



古代孩子的 童年生活

当你回忆童年时，你想到的是什么呢？每个人都有属于自己的童年记忆。在敦煌石窟的壁画中，就留存有许多儿童形象，他们或天真烂漫，或顽皮嬉戏，娱乐方式之丰富，让身处现代的我们自叹不如。

画面源自
莫高窟第156窟
父母恩重经变·栏车 晚唐

“月儿明，风儿静，树叶儿遮窗棂啊……”小时候，还是婴儿的我们，会躺在摇篮车里咿咿呀呀，听妈妈唱着摇篮曲，甜甜地进入梦乡。在敦煌壁画中，就有这样的画面：母亲手推着四轮童车，婴儿安静睡地在车中，车身上系着两条安全带。似曾相识的场景，你以为是时空穿越？不，你看到的是唐宋时期的婴儿车！早在1400多年前，我们的祖先就已经发明并应用了婴儿车。

学生时代，最盼望的事情应该就是放假了。和今天的我们一样，古代的学童也盼望着能够早点儿放学、放假。在敦煌文献P.2622《吉凶书仪》末就有记载：“竹林清郁郁，伯（百）鸟取（趋）天飞，今照（朝）是我日，且放学生郎归。”终于等到放假，约上三五个好伙伴，步入林间或田园，去探索自然的奥秘。

画面源自
莫高窟第112窟
群童采花 中唐

画面源自
莫高窟第9窟
骑竹马 晚唐

画面源自
榆林窟15窟
步打球 宋

画面源自
莫高窟第79窟
童子倒立 盛唐

要说童年里最有趣的事，一定是玩耍。滚铁环、打弹珠、拍画片、跳皮筋、丢手绢、翻花绳……简单的游戏，带给我们多彩难忘的快乐时光。在敦煌壁画中，描绘有叠罗汉、骑竹马、步打球、倒立、顶竿、戏水等形式多样的孩童嬉戏图像，再现了古代儿童丰富的生活。

画面源自
莫高窟第61窟
楞伽经变·撞伎 五代

这个“六一”国际儿童节，跟着敦煌壁画中的孩童一起，回忆童年，唤醒童真。

笑话



下午逛街捡了个手机，没想到手机壳里夹着一张字条：捡到我的手机请归还，必有重谢，联系电话……我迅速拨打电话，手中的手机响了起来。后来想想，不知道是他傻还是我傻。

教数学的王老师因为牙痛去看牙医。
医生问：“疼痛指数如果是从1到10，你觉得自己现在有多痛？”

王老师认真思考了一下，回答：“应该是 π 。不算很严重，但是永无止境。”

这天回家，小张看见家里的白墙上用彩笔写着几道加减法算术题，一问，是上一年的儿子干的。

小张很是心疼，指着白墙气呼呼地说：“你反省一下，告诉我哪儿错了！”

儿子直愣愣地看着白墙，想了一会儿，摇了摇头说：“爸爸，你是不是数学不好？我检查半天了，这些题我都没做错。”

什么是高三？高三就是你上完厕所回来看到桌上有一堆试卷，问同桌为什么不帮你传到后面去。同桌回答道：“别逗了，这都是你的！”

大军在饭店请客，看到菜单就傻眼了，上面的菜价都很贵，于是他纠结了很久。一旁的服务员等得不耐烦了，就催促他：“先生，你能不能快点呀？”

大军没有回答，一下合上菜单，对身边的客人说：“这家店服务员的态度不行，我们换一家吧。”

段味



我一用修图软件修我的自拍照，我的手机就特别烫，它是怎么了？难道是为我感到羞愧吗？

互联网绝对不是他们说的无法共情，因为看到别人说晚上想吃火锅时，我也想吃。

每天都要有充足的睡眠，不然你的手机连休息的时间都没有。

我们通常把自己干的蠢事称之为“命运”。

合适人选的真正标志，不是完美互补的抽象概念，而是忍受差异的能力。般配是爱情的成就，不是前提。

神回复

内向的人怎么交朋友？

神回复：5%的人等外向的人发现他，另外95%的人不交朋友。

专家认为喝一杯奶茶等于吃4碗米饭+5瓶可乐+6包薯条+4杯咖啡。这说明什么？

神回复：说明买得太值了！

味觉是否具有欺骗性？

神回复：有，骗你多吃一点儿。💎

辑 | 白 崇



图一 球球的画



步入衰老的
漫长旅程

秀杰在附近报了一个成人芭蕾舞培训班，下课之后常来店里喝咖啡。她希望别人叫她秀杰姐，认为自己无法接受被称为阿姨，我们都笑了。

文 | 童 铃

—
明天是我50岁生日，例假已经半年没来了，看样子以后都不会来了。

14岁初潮时，我可烦死这事儿了，不能吃凉的，不能上体育课，想着赶紧变老，过了更年期就不用这么麻烦了。忽然一下例假就过去了，心里很惆怅。人这一生弹指一挥间，过得实在太快

了！

我是1990年考到北京的，毕业后留在了北京。刚上班时，我的工作开展得极为艰难，放眼四周，举目无亲，下班之后就特别爱和老乡们聚在一起。我与其中一个姓黄的男同学相处得特别好，我俩慢慢地就开始谈恋爱了。

去领结婚证的前一天，他突然问我：“你喜不喜欢小孩？”神

情有点儿忸怩。想了想，我决定说真话：“我不太想要孩子。如果你喜欢，我愿意为你生一个，不过你得承担大部分的育儿工作。”他的眼睛一下子亮了，连忙抱住我，说：“太好了，我也不想要孩子。”他和我一样，都是家中的老大。他有两个弟弟，我有两个妹妹和一个弟弟，父母忙不过来，我俩就得给弟弟妹妹喂吃的、逗他们玩、哄他们高兴、背

着他们写作业，有了好玩的还得让给他们……我俩根本没享受过童年。他高兴地说：“那咱们说定了，这辈子不生孩子！”我说：“说定了，绝不反悔，这辈子绝不再洗一片尿布。”

结婚后，我们和别人合租了一套两居室。有一天，老黄拿着报纸对我说：“你看我们单位旁边这个楼盘，每平方米还不到4000元，咱们不打算要孩子，买个一居室就够住了。”我眼睛都瞪大了，单位里有好多年纪很大的同事尚且在租房住，我俩才毕业没多久就想着买房，会不会太冒进了？他说：“我分析给你听啊，首付才几万块钱，咱俩手头有一万，不够的部分找亲戚朋友凑一凑，简单装修一下就行，等哪天咱们升职加薪了再好好收拾。”我说：“这得欠多少钱啊？还得过来吗？”他却认为钱存着只会越来越不值钱，小时候有5分钱一根的冰棍儿，现在都没有了。一个月1000来块钱的月供眼下看着挺多，再过10年这点儿钱不算什么。

他看我还是下不了决心，又使出了痛诉童年阴影那一招，说他小时候天天和弟弟们挤一间屋子，无论哪个弟弟冻着了或摔着了，父母都得找他算账，他一直以来的梦想就是拥有自己的房子。我心软了。这是人家20多年的梦想，我还能拦着他吗？我

们就这样东拼西凑买了一套50多平方米的房子，隔成小两居，留了一个小房间作为他的私人书房。现在看来，我家老黄就是有远见，晚几年再考虑买房的事儿就不是这种成本了。

2010年，我们还清了房贷。我是从那个时候开始意识到，时间的流逝竟这么快。当年买房时我手都在抖，感觉小半辈子都搭在一套房子上了，时光飞逝，小半辈子就过去了。我怀疑人生的速度不断加快，童年时总以为时间很慢，一个学期很长，丢了一支笔都会难过很久。现在打开电脑看以前的照片，好多都是10年前或8年前拍的，却宛如昨天。

二

老黄的头发掉得只剩下三分之一，我的后脑勺也长了不少白头发。第一次发现白头发时，我崩溃了。在心态上，我一直觉得自己还是个小姑娘呢，平时爱买卡通图案的袜子、包包，节假日还常去欢乐谷、野生动物园玩，怎么能长白头发呢？刚开始我每隔一两个星期检查一次头发，看见白头发必须拔掉，后来越长越多，拔不过来了，我就养成了出门戴帽子的习惯，再后来我在网上买了那些据说能让白头发变黑的洗发水，花了不少冤枉钱。老黄看我这一通折腾，说：

“谁还没几根白头发呀？”我没

理他，改染发了，一直保持黑头发。老黄比我睿智，他能安然老去，我不行。

更年期不是说来就来的，例假量在几年的时间里越来越少。我坚持每天喝四五碗豆浆补充雌激素，坚持了好久，然而谁能挡得住衰老的到来呢？

我的记性大不如前。以前影视剧里那些明星、导演的名字，我都如数家珍；现在和老黄聊剧时，我会突然忘了人家叫什么。老黄看我一副失落的样子，差点儿笑出来。他问我：“你后悔没生孩子吗？以前以为自己一直蹦跶下去，现在得考虑将来养老的问题了。”我说：“这倒没有，老了咱们就互相照顾呗，我要是比你先走，你就再找个老伴，我在另一个世界祝福你们；你要是先走了，我和我那些姐妹就一起租一栋大别墅，互助养老。”

我不太担心养老的问题，我遗憾的是这辈子过得太平凡、太普通了，没做过任何一件了不起的事情。

我是个基层员工，领导认为我很可靠，但从来不给我升职的机会。我以前不放在心上，认为职位越高，压力越大，我可不愿操那么多心。但年纪大了之后，我开始审视自己的成就，便忍不住和周围的人进行比较。我弟弟在小学当校长，我一个妹妹创业开了服装厂，另一个妹妹和女儿

女婿一起直播带货，我每天看她在直播间介绍产品，精神头儿可足了。只有我，什么都不是。要说在北京这么多年有什么成就，只不过挣了一套房，而这主要归功于老黄。

这个世界多一个我、少一个我，并无区别，比衰老更严重的是老而无所作为。再回头看年轻时选择丁克这件事，我心里五味杂陈。艺术家们通过作品把自己对世界的影响力传承下去，普通人则通过孩子，而我什么都没有，不过如一缕烟一样存在于这个世界。哪天我走了，烟也就散了。

三

我特别怕午夜梦回，在黑夜之中独自思考未来。谁小时候的理想不是将来要当什么“家”、什么“师”、什么“员”的？到了我这个年龄，只能眼睁睁地看着理想渐渐远去。

有一天，我在阳台上浇花，浇着浇着便陷入沉思。老黄喊我：“想什么呢？我的绿萝都被你浇死了！”我回过神来，问他：“你小时候的理想是什么？”他想了想，说：“当技术工人啊，干活别太累，工资别太低，分我一套房，我就开心了！”他问我：“你呢？”我说：“当一个芭蕾舞演员，在舞台上翩翩起舞，观众们给我掌声和鲜花。”他笑着说：

“跳芭蕾还来得及。”我翻了一个白眼，跳广场舞还差不多。

没想到老黄是认真的，第二天他就神秘地对我说：“我替你做了一个决定，为你在一个成人芭蕾舞培训班报了名。”我当时惊讶地说：“我肯定是全班最老的学员，到时候穿一件紧身衣，肚子上有肥肉，老师和同学不得笑话我？”老黄却说：“天下本无事，庸人自扰之。”他给招生负责人打过电话，对方说年纪不是问题，之前他们还招收过一个60岁的学员。教学中没有特别危险的动作，所以不必担心会跳骨折。

我特别不好意思，第一次上课是老黄陪我去的。没想到老师和同学都很热情，说了好多鼓励的话，课程也没有想象中那么难，我一下子有了信心。练了几次后，腰板自然而然挺起来了，我不像以前那样习惯性地走路驼背了。和朋友聊起学芭蕾舞的事情，她们都用崇拜的眼神看着我，感慨我这么热爱生活。我的自我感觉好了很多。

老黄问我，前一段时间经常看我闷闷不乐，是在琢磨啥呢。我把心里的苦闷说了说，他笑了。我问他：“难道你不觉得我是一个一事无成的人吗？”他反问我：“如果每个人都当太阳，那谁来当月亮或星星？天上要是真有一堆太阳，那还麻烦了，后羿不是射下了9个太阳，只留了一个

吗？”他说的这些把我逗笑了。他又说：“一个人认认真真地过完一生，遵纪守法，尊老爱幼，那就是他的价值。我们结婚20多年了，你对我和我的家人都很好。要是有下辈子，我还娶你。你能给身边的人带来温暖和幸福，这不正是你的价值吗？”

我心中豁然开朗。人的价值不能完全以金钱、地位来衡量，更应该看他对世界做了什么。我是价值小，但不是没有价值。

想明白之后，我心里好受多了，但仍希望做一些影响更多人的事情，希望在自己老到动不了之前为这个世界留下点儿什么。今年我参加了几个公益团体，有时候会寄一些物资给山区的孩子，有时候会为保护小动物权益做宣传，更多的时候是去探望孤寡老人。

我现在自我否定的念头少了。看着单位里的年轻人，和我当初一样稚嫩，一样在摸索职场规则，可见岁月给我的并不只有衰老，还有经验、智慧和从容。终其一生，我不过是一颗螺丝钉，可螺丝钉也是这个世界需要的呀，我没必要妄自菲薄，尽情享受当下就好。想跳芭蕾舞就去跳，想做公益就去做，和我一样平凡的中老年人有很多，每个人都应该高高兴兴地生活下去。💎

图 | 令山一只

产业
振兴

人才
振兴

文化
振兴

生态
振兴

组织
振兴

大力实施 乡村振兴战略 描绘农村农业发展新蓝图

脱贫摘帽不是终点，
而是新生活、新奋斗的起点。

持续弘扬

“上下同心、尽锐出战、精准务实、开拓创新、攻坚克难、不负人民”

的脱贫攻坚精神，

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能以喜欢的方式生活的人，都精于自我管理。



前段时间，2022年全国硕士研究生统一招生考试的国家线公布了。据统计，2022年有400多万考生参加考试，落榜的有300万。一时间，引起了朋友圈中诸多人的热议，其中一个焦点是：落榜后要不要再战？

我想起看过的一则短视频。在视频中，主持人采访了一位曾经的考研人。女孩皮肤白皙、五官清秀，她自我介绍说：“我是来自某‘985’大学的心理学硕士。我花了6年时间走进了现在的这所大学。从22岁到28岁，我拒绝恋爱，也没有工作过，我全心、全意、全力在考研。考研期间，因为压力大，我生过病，也严重失眠过。我有好几次想放弃，但又一次次告诉自己，我一定要成为一名硕士研究生。”

谈及为什么考研，女孩毫不避讳。她的父亲毕业于南方的一所著名高校，博士后出站后，做了医生。在父亲看来，女孩不能成为名校生，便不配做他的女儿。提起6年的考研岁月，提起仅靠母亲

供养、没有任何收入的日子，女孩的脸上闪过一丝决绝，她说：

“我考研就是希望爸爸能看得起我，我希望他以我为骄傲。”

像所有重要的考试一样，研究生招生考试落榜者必然比得中者多得多。

落榜后要不要再战？要不要和视频中的女孩一样“血战”到底呢？每一年，我都会接到来自学弟学妹、亲朋好友的咨询。在他们眼中，我是研究生招生考试和研究生教育的既得利益者。

本科毕业后，我在家乡的中学当了两年历史老师。当时，我报考了西北大学中国思想文化研究所，可惜第一年英语没过国家线。第二年，经过充分准备，我幸运地被中国人民大学清史研究所录取。在人大，我拓宽了眼界，经受了严格的学术训练，认识了许多优秀的老师和同学，解决了婚姻和工作问题。坦白来讲，没有那张文凭，我无法进入媒体行业；没有在媒体的从业经验，我也不会一帆风顺地走上全职写作的道路。

作为一个既得利益者，作为一个“二战”成功的人，我对考研人有几句肺腑之言：

首先，需要分析一下考研的目的，大概有以下5种。

第一，自我提升。比如，你想继续在某个领域钻研学习，想接受更好的教育，或者你想通过考研提升学历。

第二，延缓进入社会。你想通过研究生教育缓解就业压力，缓解自身对即将步入社会的恐惧。

第三，对高学历的需求。在你的专业领域或你想从事的职业所属的领域，你不读研、不读博是不够用的。高学历是基本的入场券。

第四，把考研当作改变环境、改变生活方式的一种途径。比如你想去广州，那么考上中山大学是一种来到广州、有合法居住权（住校）、拥有良好生活环境的办法。又比如，你想换一个工作环境，那么考研是读书人能想到的较为快捷的方式。

事实上，这也是我当年执着于考研的原因。我在家乡待了20多年，想离开那里出来看看，换一个新鲜的环境。合肥多雨，而我只想找一个少雨甚至有些干燥的北方城市。

第五，为了争口气，证明自己。人在年少时会更加在意别人的眼光，总想着用一件事证明自己。学历的提升是更实际、也更快的方式。

我见过失恋后将考研、考公务员作为证明自己优秀的途径，像视频中的女孩一样，想用考研来证明自己。

将自己的需求与以上5种目的对照，你已能看清楚落榜后要不要再战。

如果你有自我提升的需求，特别想在某个领域深耕，做学问是你的归宿；如果基于你的职业发展，高学历是必备的，去吧，别犹豫。

如果认为改变环境、生活方式，考研是较为快捷的路，那就再试一次。起码比起别的路，它更为明确。

至于其他，不想进入社会或只为争口气，我劝你三思。再不想进入社会，迟早也得进入；争口气这事儿是无止境的，更可能是无意义的。

其次，想一想考研失败后有没有替代方案。

是否可以通过读在职研究生、参加各种成人培训或申请国外大学获得这张文凭呢？

有些工作可能对学历的要求较高，但如果能积攒业绩，通过多种渠道，包括考试，取得更多职业资格证书，是否与拥有硕士学位的分量一样？

对于有些工作，实战经验比学历更重要。若你想进入一个行业，却花6年时间考研，再花3年时间读研。9年后你刚毕业，进入某个行业，你还只是个初学者、门外汉。而如果你早早入行，经过9年的努力，你可能已成为

行业内能独当一面的资深人士，完成了一次又一次的飞跃。

再次，凡事都要讲性价比，不要把找路径变成走弯路。

有人为了换一个城市生活而考研。比如，你的男朋友在广州，如果你考到中山大学，就可以结束异地恋。可是当你一战再战，即便成功，距离你的初衷也已经很远了。你本来想迅速来到广州，拥有一个合理待在那儿的理由，那么还不如直接去广州找一份工作，几年时间足够让一个行业的新手变成老手。

看完女孩的视频后，我一直在想，如果我当年再战没考上会怎样？我会再坚持一年吧，但只是一年。因为我不可能把22岁到28岁的所有精力放在考试这一件事上。如果考试已经耽误我谈恋爱、结婚等其他人生大事，它就不值得了，因为那些事情也很重要。

同样重要的，还有健康。因为考试导致身体过度透支、生病，从一生来考量，真的不值。

面对困境，我们要学会及时止损。很多事情不是认准了一直做就能成功的。有时也可能是和一件事没有缘分，那就先放一放，过段时间再说。外面的世界很大，精彩的目的地不止一个。

执着是一种可贵的品质，但偏执不是。破“我执”，是我们一生要修习的事情。💎

程颢有诗：“万物静观皆自得，四时佳兴与人同。”心地如常，从来不易。万物若手足，信手写来，多是神往之人、之事。

文一南在南方

棒槌

我近来喜欢翻四大名著，常常在写字时联想起它们。有一次，在写有关浆洗的文章时发现，《红楼梦》中基本上没提到棒槌，而凤姐打过一个比方：“我哪里照管得这些事！见识又浅，口角又笨，心肠又直率，人家给个棒槌，我就认作针。脸又软，搁不住人给两句好话，心里就慈悲了。”她哪儿有这么老实？真是嘴上功夫。

《水浒传》里没几个女人。作者是这样写“母夜叉”孙二娘的：“辘轴般蠢笨腰肢，棒槌似桑皮手脚。”孙二娘看着粗糙，实则心思细密，在十字坡自家的店里放翻了鲁智深。张青及时救下了他，互道姓名后，张青古道热肠，把他装扮成一个像模像样的僧人。

棒槌在《西游记》第八十五

回里出现过，行者哄八戒上前斋僧，八戒扯个由头就去了，结果让妖精围住，妖精头目拿了一根铁杵，八戒道：“孽畜，你原来是个染博士出身！”妖精道：“我怎么会是染博士？”八戒道：“不是染博士，怎么会使棒槌？”八戒使九齿钉耙，不知为何嫌弃铁杵？不过，开染坊用棒槌的确不是虚言。染了色的布得捶，不是随随便便能捶好的，唐诗宋词里都是女人捣衣，可染坊捶布非壮汉不可。

有一次我说唐诗的棒槌声一直响到了宋词里，其实不太准确，应该是砧杵声。砧是捶布石，杵是棒槌的前身。李白、杜甫写，张若虚、白居易也写，大多是思征人捣衣寄远，到苏东坡那里，“念征衣未捣，佳人拂杵，有盈盈泪”，这个思人寄远的意象

一直都在。

北魏诗人温子昇有一首诗：“长安城中秋夜长，佳人锦石捣流黄。香杵纹砧知远近，传声递响何凄凉。”这是前两句。后两句中有一句“鸳鸯楼上望天狼”，像是给后世定了基调。

唐代诗人王建有两句是另类：“妇姑相对神力生，双揜白腕调杵声。”捣衣的场景有点儿好看，结尾给情郎做寒衣，是世俗过日子的场景。

杵这个东西，如今在我的家乡偶尔还有人用。墙杵是指筑土墙用的方杵。我年少时总爱挑土上墙，健步如飞，如今想来，墙那么高，双腿还是有点儿打战。碓米用的是抓杵，此外还有一种叫打杵，背东西时，自带的一个丁字形的木头，想休息时就可以放在背篓下，让肩膀轻松一下。



棒槌的样子一直以圆形为主，方形的也有。那时候，不管是用草木灰，还是皂角，去污能力都有点儿弱，得请棒槌来帮忙。慢慢地，棒槌就用不上了，搓衣板也用不上了。“云淡风轻近晚天，傍花随柳跪床前。时人不识余心苦，将谓偷闲学拜年。”这种幽默的事情也不会发生了。

我家那一圆一方两根棒槌都还在，却禁不住虫蛀，曾经那

么光滑，现在看上去有点难堪。

我从前管人参叫“棒槌”，因为它长得像棒槌，世上大多数酒瓶也像棒槌。棒槌还有另外的含义，说别人外行或头脑简单，不过最好别说，弄不好得打架。

小时候会在清明节走十几里路给烈士扫墓，每回学校都会请一位老红军来讲当年的故事。他声如洪钟，讲起当年的故事引人入胜，说有一次让敌人追击

两天两夜，忽然遇到一个破庙，庙里有锅，赶紧生火煮汤。汤刚煮熟，枪“啪”的一声响了，敌人追来了，他们赶紧撤离。有一位战士在庙门口看见一个棒槌，捡起来，返身，塞进汤锅里一转，安全转移后，十几个人一人舔一下棒槌……后来看到课文《一个苹果》里，几个战士都不肯咬苹果，就想到了这根棒槌，也很感人啊。◇

夏日蝉鸣

文 | 安 宁

在我们这儿的方言里，习惯叫金蝉为“知了猴”（音似），它们好像天生就是为了充当乡下人的美食活着的，而不是像法布尔的《蝉》里所写的那样，冲破漫长的黑暗，为了繁衍而歌唱。我们可不会让它们冲破黑暗，顺顺当当地爬到树上一展歌喉，我们有的是办法对它们围追堵截。乡下的知了猴也乐意玩这种堵截与反堵截的游戏。于是，天一黑下来，白天的热气还没有退去，我们与知了猴的战斗游戏就开始了。



但凡树多的地方，知了猴也一定多。村里当然是绿树环绕的，除了道路两边挺拔的白杨，知了猴最爱爬的就是粗壮的梧桐树。村子里有一片茂密的梧桐树林，每天晚上，树林里到处是星星点点的手电筒的亮光。男女老少在喝完咸糊豆粥后，像老鼠一样出了洞，一半算是散步消食，一半也是想摸知了猴挣点儿零花钱。一只知了猴可以卖5分钱。据说，一只知了猴的营养价值可以抵两个鸡蛋，所以即便为了补充营养，也要摸黑走这一趟。梧桐树很粗，两个人都抱不过来，绕树走一圈，我们常常可以摸到十几只知了猴。

如果当天晚上摸的知了猴多，母亲便拿到收购站直接卖了；如果太少，只有十几个，不值得跑过去卖，就留着自己吃。我既希望可以摸很多知了猴，挣了钱拿回家买柴米油盐，又希望母亲手下留情，给我煎几只解解馋。大多数时候，母亲都会在卖知了猴回来的路上，再顺道摸上几个，给我做第二天的“营养早餐”。怕知了猴等不到我吃，就变成知了飞走，母亲会将它们洗干净后，直接埋在盐罐子里。我最喜欢站在灶间里，看母亲烧玉米糊豆粥之前，先挖一小勺油放进热锅里，等油热了，再将已经软绵绵的知了猴放到油里煎炸。等知了猴被煎得两面都金黄发

亮，脊背上露出黄嫩的肉时，就可以装入盘中吃了。

常常等不及母亲将知了猴盛入盘子，我就从热油锅里捏起一个丢到嘴里。在舌间几番颠来倒去之后，热气便消了，还没有品出是什么滋味，那团肉便滑入了胃里。我和姐姐早在前一天晚上就数好了知了猴的个数，第二天不会为此打架。我自己的吃完了，只能眼巴巴地看着姐姐吃着属于她的那几只。我好后悔没有慢慢品味，想着如果将知了猴搭配干馒头吃最好了；若将煎饼铺开，把知了猴卷进去，肉香与面香糅合在一起，更是别有一番风味吧。

在同学中，二马是最会享受的。他家境富裕，是个阔绰的“公子哥儿”，竟然在课间收购周围同学摸的知了猴。我们的校园里除了五间并排的教室和两间办公室外，就是粗壮的梧桐树和杨树。一到下雨天，学生们便从教室里蜂拥而出，蹚着水摸知了猴。不管摸到一个还是两个，我们都会卖给二马。别人收五分一个，他收一毛钱一个。有时候他不在，我们就直接到传达室找他的爷爷奶奶。他们负责看护学校，锅碗瓢盆一应俱全，可以代孙子买知了猴，随手做成焦黄酥嫩的美食，留给二马吃。

一整个夏天，二马究竟吃下多少只知了猴？我不知道，却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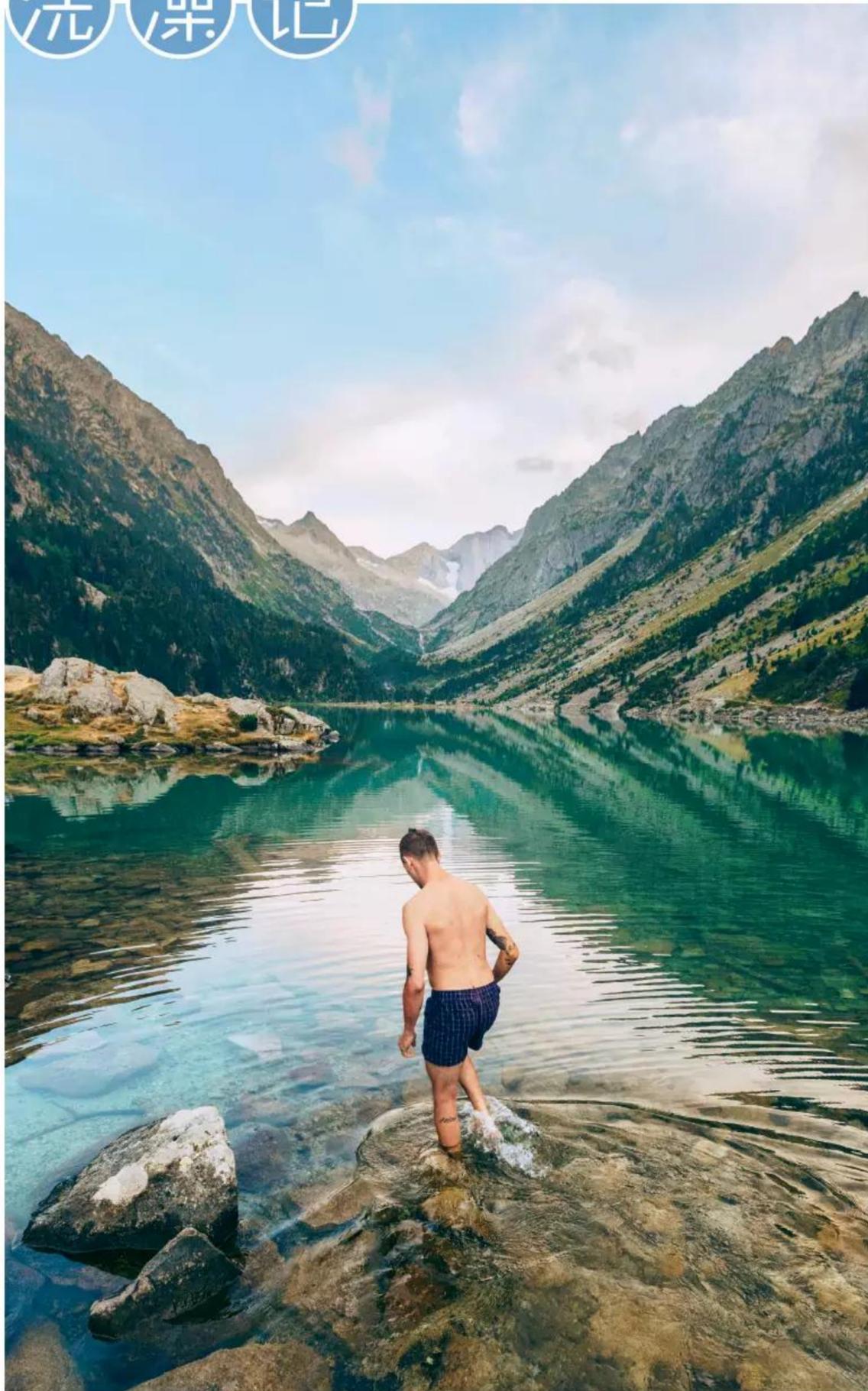
分羡慕他奢侈的“公子哥儿”生活。直到有一天，他老娘知道了这个秘密，上自习的时候，将他从教室里揪了出来。吃了那么多知了猴的二马很轻易地就挣脱了他老娘的“铁砂掌”，沿着偌大的校园跑了起来。他老娘也不服输，两人不相上下，在校园里展开了一场“越野比赛”。整个校园都沸腾了，大家也不上自习了，全部跑出来追着看二马和他老娘的这场追逐战，听二马边跑边跟他老娘争辩自己没有收购很多知了猴。他老娘嘴里胡乱骂着，恨不能将这个不成器的儿子做成知了猴一口吞下去！

那时知了已经快要“下桥”（过季）了，树上知了的鸣叫声还没有校园里同学们兴奋的喊叫声响亮。我幸灾乐祸地欣赏着这场有趣的追逐战，又在一声声沙哑的知了鸣叫声中，想到我还没有靠“公子哥儿”二马攒下一些可以买漂亮铅笔和橡皮的零花钱，忽然生出一丝惆怅。这个食物和钞票都丰裕阔绰的夏天就这样过去了。◇



洗澡记

文 | 樊北溟



许久以前，我读过女作家三毛的一篇散文——《沙漠观浴记》，文章中当地人独特的洗浴方式深深地吸引了我，文化间的差异也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那篇文章就像一粒写满了惊奇与发现的种子，在我心里悄悄生了根，也让我对遥远的他乡生长出日益蓬勃的期待，它们不断催促我快快出发。后来我无论去哪里，都会留意当地人的洗浴方式。那些特别的经历和体验，写满了一段又一段未知的旅途。

在土耳其：

让洗浴成为一种享受

在东北上了四年大学的我来体验土耳其洗浴。迈进位于伊斯坦布尔的从1580年就开始对外营业的Hamami浴室后，一种身为“中土民间友好文化交流使者”的责任感油然而生。我也很快意识到，土耳其浴是如此的奢华和周全。

“拖鞋、手牌请拿好，女宾两位。”国内浴室热情洋溢的招呼声早已淡出了背景音，面前这位操着蹩脚英语的侍者，不断提醒着我正身处异域。深深吸上一口气，嗯，不一样，这里的一切都国内的太不一样了。

刚一进门，我们就被热情地迎入座位。侍者麻利地端来果汁和浸满薄荷香气的毛巾，并要求我们填写一张关于个人健康状况的简单问卷。高血压、心脏病、关节损伤或者癌症……嗯，这些我倒是没有，但是看看价目表里昂贵的“马杀鸡”价格，我不由得心头一颤。在土耳其，人们延续了奥斯曼帝国的传统，把洗浴视为一种放松身心、恢复活力和自我保健的方式，让洗浴成为一场令人心身愉悦的享受。唯一美中不足的是：除了基础门票，一切都太贵了。

国内的澡堂子永远被氤氲的热气包裹着，掀起隔开更衣



■ 土耳其浴室博物馆内景

室与浴室的门帘，那股混杂着水汽、吹风筒噪声以及各种洗发水香味的暖湿气流，总能迅速地在人们身上紧紧地缠上一层“保鲜膜”……然而，在这间传统的土耳其浴室里，熟悉的情形并没有发生。与之相反，这里干湿分离、氧气充足，明亮的光线从高高的顶棚上直直地照射进来，耳畔回荡着清脆的水声。“如鸣佩环，心乐之。”我在心里暗暗这样想。

换完衣服，我们很快便被带入浴室。六边形的浴室被分割成几个小的区域，一块硕大的大理

石台筑在中央，占据了最主要的位置，宛如一铺东北的土炕。环绕着大理石台的是许多装着冷、热水管的小型蓄水池，如脸盆般大小。

还没等我反应过来，侍者就按着我坐了下来，3盆温水兜头而下，不用想便知，我已被安排得明明白白了。

浑身淋遍温水，我们被指引着“上了炕”。在大理石台上躺定，温和的热气持续提供着热度，高高的穹顶上开满了小洞。侍者不住地看着手表，我们静静地等着被“褪毛”。

大约过了15分钟，侍者引导我们在小的蓄水池旁坐定，简单地自我介绍过后，又是3盆温水兜头而下，我瞬间不记得她的名字了。

土耳其人搓澡时会使用一种织法很粗糙但较为柔软的麻线澡巾，设备简单，效果却很显著。很快，我的身上就开始“泥沙俱下”了。由面到颈，直到足底，一番搓洗过后，顿觉身体轻盈。这期间，侍者不断地抽查她的名字，每每我正努力暗记时，又是兜头3盆温水。数轮过后，我终于记得眼前这位年龄颇长的土

土耳其阿姨叫艾贝克。

搓洗完毕，流程才进行了一半。侍者将一个硕大的大布口袋浸在肥皂水中，然后迅速提起，在空中张开袋口收集空气，再趁势将布袋里的肥皂水挤在我身上。这真是一种效率超高的生产泡沫的方式，三五下之后，我们就已经坐在泡沫里了。哦，这样还不够准确，应该说，很快，我就化身为一枚硕大的棉花糖了。丰富的泡沫缓缓划过肌肤的感觉实在太美妙了，既像云在轻扫，又像柳枝在轻抚，每个毛孔都开始自然而然地舒展。和国内澡堂子里让人眼花缭乱的“奶搓”“盐搓”“醋搓”“红酒搓”相比，土耳其浴的搓澡方式明显朴素了很多。一想到千百年前人们就是这样专注地清洁自己，我的心里泛起一层敬意。

就着泡沫，艾贝克为我进行了二次搓洗和按摩，全程我都坐着没有动，甚至抬手抬脚都是由她完成。之前我们了解过古罗马人洗浴的完善和奢华，但仍没想到竟是这样服务到脚趾的体验。

整个洗浴的过程中艾贝克都在偷偷地观察我，当我们对视时，她向我投来了亲昵、随和的微笑。我想起童年时在爷爷家洗澡的时光，把铁盆里蓄满水，放在院子中央，任由夏日午后的阳光将其加温、晒透。每次妈妈为我洗澡的时候，也是这种洒满阳光，自然柔和的味道。

还有一点让人意想不到：土耳其的热水浴只提供冰的饮用水，这竟是土耳其浴的标配！总之，经过一番透彻的服务，我感觉自己已经是一个意气风发、欣欣向荣、从里到外都焕然一新的人了。

艾贝克为我擦干身体，领着我朝浴室外走去，我们早已建立了亲密的友谊。我开心又感激地摇了摇她的手，毕竟，胖硕的她数次蹲下为我服务，让我既感动又有些难为情。临走时，她用口音浓重的英文说：“永远的朋友，Fan，永远的朋友。”我有一点儿感动，但身上除了一条裹身之布，再无其他东西，没有小礼品能够相送，真是遗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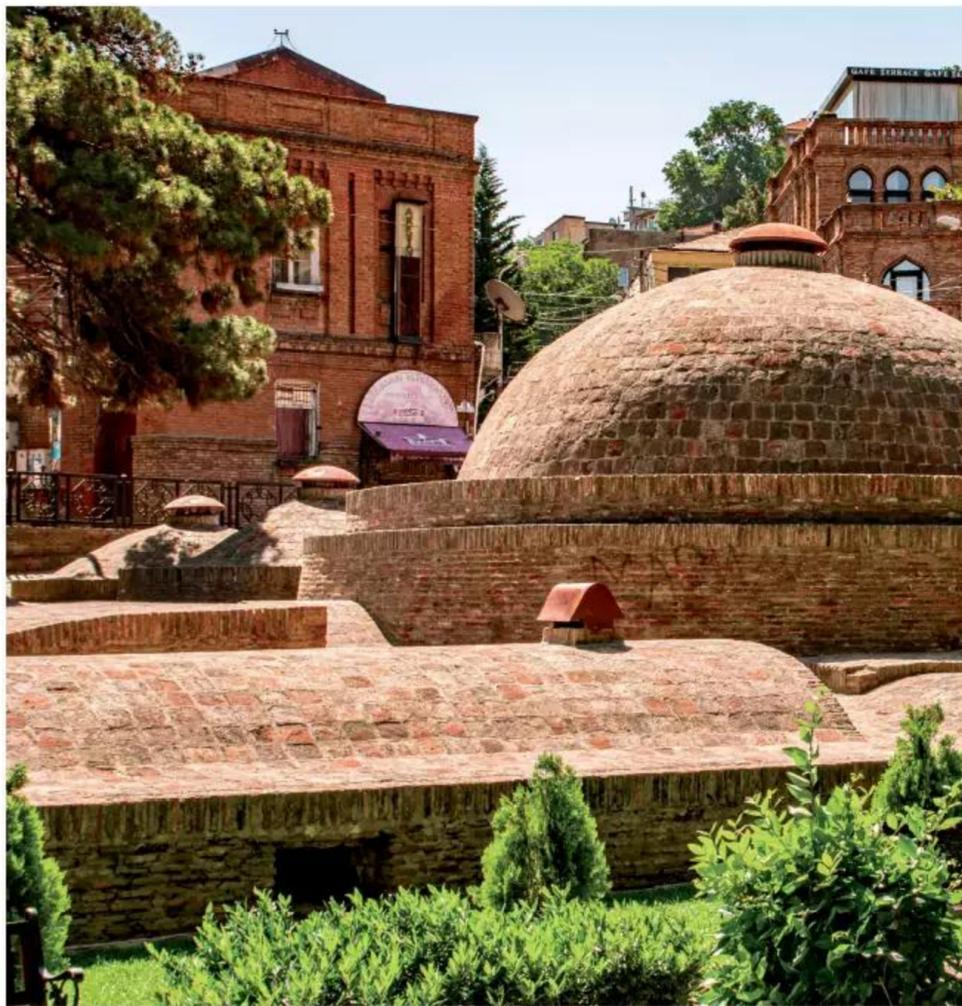
在格鲁吉亚：

让洗浴成为一种保健方式

格鲁吉亚是著名的葡萄酒之乡，每年都有大量的游客来访，人们在山间流连，在杯盏间迷醉。我们也是慕名而来，刚到首都第比利斯，我的注意力就被这座老城中那片从地面上隆起的小型“堡垒”吸引了。

一串又一串的热气接连不断地从“堡垒”中向外冒，仿佛那里有一大锅烧开的热水正不断向外翻着水花。不远处就是著名的素罗拉克山了，通往山顶的缆车在天空与大地之间缓慢行进，远眺是山，近瞧也是“山”。这些砖红色的小型“堡垒”，究竟是做什么的？

是饭馆吗？可是为什么会开在地下？而且热气里没有一点儿香味，附近也没有店铺的招牌。是景点吗？可旅行攻略里为什么只字未提？也许是夜游博物馆之类的项目？说不定就只是一座设计感十足的豪宅呢？毕竟这里可是



人满为患、租金一定不菲的市中心啊。

我们在心里把自己的猜想推翻了三四回，最初的疑问却迟迟没有得到解答。眼前的“堡垒”仍然持续不断地向外冒着热气，我们不想让自己再冒傻气，于是快步走了过去。

推开门，“堡垒”里是一条狭长的甬道，高度和宽度骤然缩减，令穿着厚重冬衣的我们显得有些局促。进门前，我们已经在门口的红砖上依稀看见“SPA”的字样，因此心里多了几分底气，步子也迈得更大了一些。

经过一个转角，我们前行的路变成一段一路向下的楼梯。虽然比不了《桃花源记》里豁然开朗的桃花源，却也让我找到了《游褒禅山记》里入之愈深、其见愈奇的快乐。两边的墙壁上装饰着传统风格的马赛克瓷砖贴画，屋顶如室外所见，是拱形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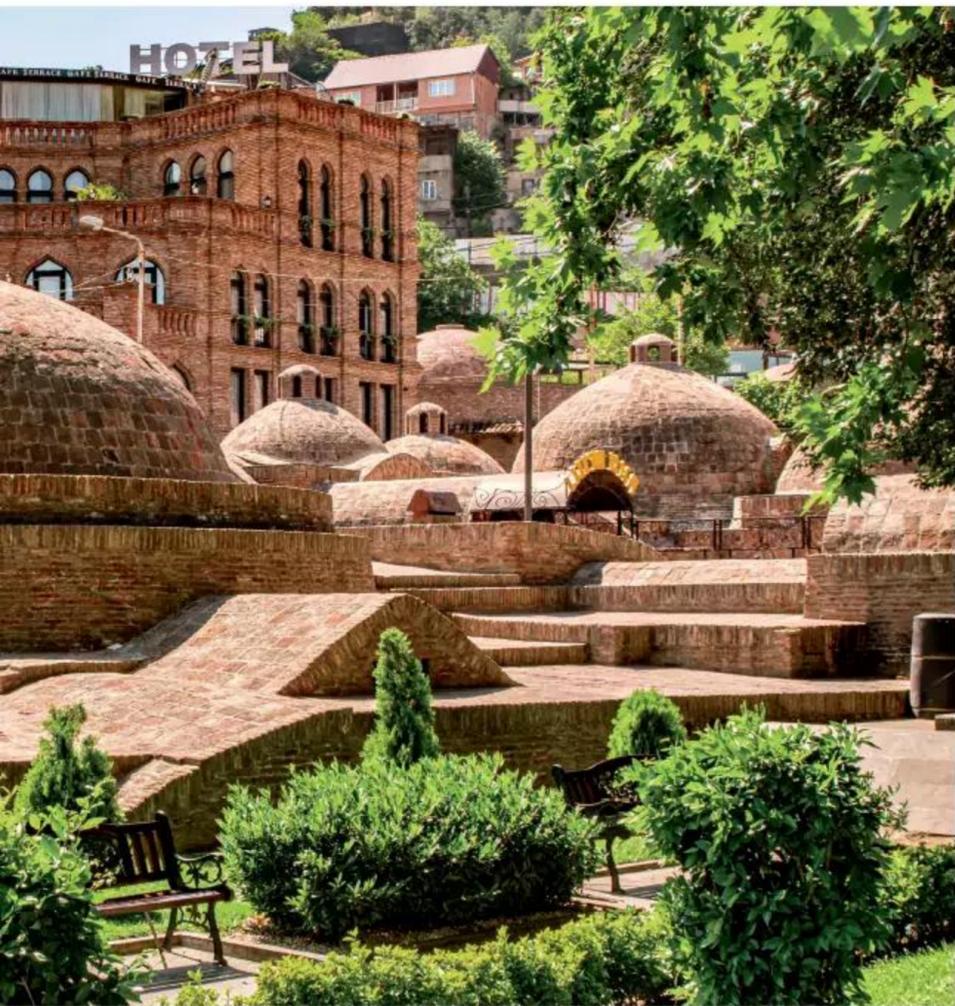
比眼睛受到更大冲击的是鼻子，一种让人不好意思指明的可疑气味迅速向我们的鼻子靠拢。那是一种很沉闷的味道，像一整间屋子

的人在同时剥鸡蛋，再等它们经过五谷轮回后再次重逢……总之，房间里的空气实在不那么通透和清新。如果不是在吉林的长白山泡过类似的温泉，我一定会下意识地转身就走。但过往的经验告诉我，这显然是一处硫黄温泉。

或许是房间里早已人满为患，也或许是店员意识到彼此语言不通，总之，没有人迎上来招呼我们，更别提热情地介绍了。我会的俄语很有限，脑海里的英语词库里也检索不出“硫黄”，幸好在电光石火之间想起了应该是全球通用的化学式，于是在前台的纸上写了一个大大的“S”。店员显得很高兴，随即流露出“这家伙很识货”般赞赏的表情，同时还有一种难以掩饰的骄傲。后来查了资料我才知道，原来格鲁吉亚的硫黄浴历史悠久、声名远扬，早在1890年，SPA就已经相当盛行了。彼时，贵族经常来泡硫黄浴，男人们浴后会互相按、压、捶、拉，以此放松身体。后来，有很多人甚至不远万里，专程来此疗养。随着时间的推移，这里不再只是一处简单的温泉，而是当地民众交流情感的重要地点。至于我们在外面看到的那些红砖小“堡垒”，其实是历史的生动证明——这里仍然保留着17、18世纪圆顶地穴式的建筑风格，简直是过去留给现在的珍贵馈赠。

硫黄浴分为两种，一种是单独的包间，另一种是公共的浴室，种类不同，价格也迥异。这里不是按人数收费的，而是按时间。小时候看小品，台词里有一句“泡着澡，看着表，舒服一秒是一秒”，给我留的印象很深，没想到长大以后在离家万里之遥的格鲁吉亚，这句话成了准确的收费标准，让人不禁莞尔。

我们选好包间，短暂地拥有了整个温泉池的使用权。硫黄浴有药用功效，据说对皮肤很好。包间内，更衣室、洗手间、淋浴和水池一应俱全，通常是先在淋浴下冲洗，再移步池中浸泡。或许是因为见识过了奢华的土耳其浴，硫黄浴除了水质之外，泡澡环节再无特色，搓澡的方式也简单粗暴。水中的矿物质含量高，泡澡前店员反复提醒，一定要把金银首饰取下来，否则会变色。



■ 第比利斯硫黄浴外景

在捷克：

让洗浴成为一项娱乐活动

捷克的啤酒盛名在外，据说它那优异的品质与原材料、水质和工艺都有关系。啤酒的品质直接反映在色泽、泡沫和口感上。

“啤酒浴”是捷克的特色体验项目之一。在捷克，人们把洗浴开发成了一项独具特色的娱乐活动。

出发前，我们在当地历史悠久的伯纳德啤酒屋的网站上预订好了行程。网站为我们提供了不算丰富的选项，仅有单人浴、多人浴和浴后按摩，看不出有何特色。不过除了常规的洗澡项目外，客人们还可以选择一些当地的特色美食，边泡澡边品尝，想想倒真有几许惬意呢。随着出发日期一天天临近，我心里仿佛储满了正在发酵的麦芽，它们不断冒出兴奋的气泡。

等到亲临现场我们才发现，所谓的捷克“啤酒浴”，更准确地说来，应该叫“啤酒花浴”，而且泡澡水是由工作人员当着顾客的面现“兑”的！工作人员把一整盆形似海草的墨绿色啤酒花倒入温水中。据她说，其中的成分对人的皮肤有益。喝了这么多年的啤酒，我还是第一次见到啤酒花呢。它们长得小而细碎，呈现出一种生机勃勃的嫩绿色。然而，就是这些神奇的小东西，竟



■ 捷克

然变魔法般地酿造出让全世界的人们神魂颠倒的饮料。

从洗澡的方式上来说，捷克“啤酒浴”的内容和普通的水疗并没有太大的区别。唯一特别的是浴缸旁边连着一个扎啤机，顾客想喝，随时可以接。一边将身体浸泡在啤酒花里，一边豪饮着品质上乘的当地冰镇啤酒，这种泡澡方式，还真是有几分潇洒和奢侈呢！扬州人泡澡时偏爱喝茶，讲究的是“皮包水”和“水包皮”。没想到在遥远的捷克首都布拉格，还能找到志同道合的“盟友”。

在伯纳德啤酒屋的网站上，我们预订了“啤酒浴”的下酒菜。和国内的油炸花生米、鸡爪、鸭脖不同，捷克的下酒菜包括香肠、酸黄瓜、黑面包和某种传统的捷克蘸酱。蘸酱的英文名字我没看懂，但介绍里写了“traditional（传统的）”的字样，于是我果断地下单，并在线上完成了付款。到现场吃了一口才发现，这种传统的蘸酱挺腻的，浅尝一口就让人觉得头脑发麻、眼睛发昏，快被腻得动脉硬化了。于是我们浅尝辄止，只挖了一勺，赶紧作罢。

“啤酒浴”体验完毕后，现场还会有一个盖章、颁发证书的环节，并且还赠送了整整两大瓶啤酒。外国人似乎对仪式感很是看重，截至目前，我们斩获的证书有：堪察加的直升机证书、芬兰的破冰船证书、波兰的盐矿证书、捷克的啤酒浴证书……如果将它视为一个娱乐项目，捷克“啤酒浴”的设计倒是足够用心。



在芬兰：

让洗浴回归洗浴本身

没想到，真的没想到，在一向以“高冷”著称的北欧国家芬兰，我们竟然解锁了一次汗流浹背的体验，而且还是在滴水成冰的冬天！

是不是越是寒冷的地方，人们越是对热量和温度有着近乎狂热的追求呢？坐在芬兰的桑拿房里，面对着眼前整整一大盆被烧得通红的火山石，我近乎绝望地这样想着。

这是一场关于恒心和毅力的对决。每一个推门进来的人都会将一瓢冷水浇在滚烫的石头上，“刺啦——”冰凉的水随即化为蒸汽，迅速消失不见。只是人们的愿望也太单一了吧？每一

个刚进来的人都希望让室内的温度高一点儿、再高一点儿。

芬兰浴又称桑拿，在国内，后者的知名度显然更高。不过两个名字说的其实是一回事儿，前者是意译，后者是音译。在芬兰语中，“桑拿”的意思是“一个没有窗子的小木屋”，从我现在大汗淋漓的处境来看，芬兰浴的传统显然得到了很好的保留。

整个桑拿房都是木质的，密封性极强。刚进来时，我还可以轻松惬意地或坐或卧，此时却有些如坐针毡。难怪刚刚在更衣室里，我看见许多当地人换完衣服后，仍然随身携带一个坐垫，原来不是为了隔脏，而是为了隔热。墙壁的一侧悬挂了一个温度计，通红的示数高调地实时汇报着室内的气温。人们仿佛在暗地里较着一股劲儿，谁先看见上面的温度低于65℃了，就迅速往石头上浇一瓢冷水，又是一声“刺啦——”，示数迅速被水蒸气“舔”高了不少。刚开始我只是觉得有些气闷，接着额头上就像有无数蚂蚁在爬一般，然后忽然下起一场急雨，冲走了七零八落的蚂蚁。

在芬兰，据说像这样的桑拿浴室超过300万个，而芬兰人口大约是552万（2019年）。

芬兰浴是芬兰之行必不可少的体验项目，更是当地人朴素平凡的日常。这里的人们努力让洗浴回归其本身。人们清洁着自

己的身体，也在清洁自己的过程中，努力寻找自我与自然之间的微妙平衡。

如果你以为芬兰浴只是汗蒸，那实在是想得太简单了。这里的人们喜欢探索极致的冷与纯粹的热之间微妙的平衡，所以最常见的芬兰浴室既有汗蒸房，又有冷水池。当然，如果推门就是冰雪浩瀚的户外，冷水池自然可以免掉。也许有人会问，这样一冷一热地反复交替，身体受得了吗？我体验之后的感受是：每一次鼓足勇气的尝试都会将自我认知的范围拓宽一点点，也正是在不断试探的过程中，我们找回了在极端的生存环境之下对自身的掌控感。

除了自带坐垫，偶尔还会发现一两个戴着毡帽的人。听起来有些滑稽，桑拿房里的最高温度有时可以达到七八十摄氏度，在这样的环境里还要戴一顶厚厚的毡帽，这与在三伏天穿皮袄有什么区别呢？其实这是一种自我保护措施。毡帽可以为头发保湿，避免室内过高的温度使头发变得干枯毛躁，也可避免头皮敏感。原来，戴毡帽和用桦树枝拍打身体、往火山石里加植物精油一样，都是对身体有益的方式。

当来到这些各不相同的浴室，我感觉自己好像置身童年时看的电视节目《正大综艺》的拍摄现场，面对世界的纷繁，一次又一次睁开好奇的眼睛。💎



文一赵奋斗

如果你有一个跟自己性格不搭的小孩

一

刚来美国的时候，有一次跟妈妈出门办事，经过一家中餐馆，妈妈说：“那个谁谁谁就在这里，走，进去打个招呼。”

我一脸茫然地问：“为啥？”

她催我快一点儿下车：“就是进去打个招呼。”

我还是没听懂。为啥要打招呼？难道打了招呼以后来这里吃饭能多给半碗酸辣汤吗？

我硬着头皮跟我妈进到店里面，叫了声阿姨，腼腆地微笑着，回答了在哪儿读书、想学什么专业等问题。“不不不，没有男朋友。”“喜欢啊，挺喜欢这儿的。”“阿姨看着比我妈妈年轻多了。”“好呀好呀，以后会常来的。”

从店里出来后感觉被扒了一层皮，好累。

我妈不觉得跟人说话是件耗费精力的事情。她跟朋友打电话聊天时，我若是出现了，她总会开心地招呼我：“快过来，我和阿姨在打电话，过来说两句。”

在我妈看来，聊天就像她刚吃到一颗好吃的糖或看了一个好笑的段子，都是必须要拉着我一起体验的好事情。

我跟我妈实话实说：“我不喜欢跟人说话，太耗精力了。”

她很体谅地拿自己作为例子激励我，说她年轻时很内向，但因生活所迫，不得不到处跟人打交道，慢慢就锻炼出来了。“你看我现在就很好啊。”

我说：“人和人是不一样的，你是内向的外壳里包着一颗外向的

心，被生活磨掉内向外壳后，自然就露出真实本色了；我是内向的外壳里包着一颗超级内向的心，每磨掉一层都只会更内向、更退缩、更讨厌跟人说话。”

我妈听不懂我说的话，不知所措地看着我。就像我不理解她为啥要没事跟别人打招呼一样，她也不理解我为啥这么讨厌跟别人打招呼。

二

仅从性格上讲，我和我妈是完全相反的两种人。我内向，她外向；我讨厌变化，她巴不得天天都能体验新事物；我可以宅在家里几天不出门，不跟别人说一句话，她宁可风餐露宿也要满世界疯跑。这样不搭的两个人居然被安排到一起做了母女，只能说造化弄人。但神奇的是，我们一直相处得很不错。

年轻时觉得理所应当：她是我妈，我是她女儿，性格再不同也是一家人，相处得好是应该的。直到有了孩子，我才慢慢意识到，去爱一个跟自己性格不搭的小孩，需要花挺多额外的精力。

我的两个小孩小时候都问过我为什么要生宝宝。我的回答是：“因为妈妈想要生一个像你这么好的小孩，所以就生了这么好的小孩呀。”

这话听起来很无赖，其实是真心话。女儿得意和儿子洋相在

性格上应该算是我和老公有剩的中和：他们在社交上随有剩，自信、主动、擅长表现自己，同时又继承了我的一部分敏感和细腻，在很多事情上能迅速感受到别人微小的情绪变化。所以，这两个小孩性格里的优点是我喜欢的，缺点是我能理解的。在我和有剩有限的基因基础上，他们长成了我所能奢望的最好的样子。

但正因为如此，我有时候会忍不住想，我妈怀我的时候是希望要一个什么样的小孩呢？应该是想要一个像我爸那样高大、擅长体育的男孩，或者一个像她那样5岁开始读书、思维敏捷的女孩，又或者至少希望这个孩子开朗、外向、落落大方，跟她性格比较搭吧。可惜我哪一样都没有。

三

我从来没问过我妈有没有对我失望过，因为我知道她一定会说没有。

她不承认对我失望，只因为她是我妈，是这个世界上最不能对我失望的人。为此，我很感激她能让我一直安心地向内向着，从不想要向谁证明什么。

事实上，我是如此的心安理得，以至于偶尔老太太想跟朋友炫耀女儿或者两个外孙时，我都会既不耐烦又觉得无聊，尤其是在我写微信公众号文章这件事

上。

刚写微信公众号文章时，我压根儿没想过要让家人知道。没有什么特别的原因，就是觉得默默写文章会更自在。

我妈是从别人那里无意中看到我的文章的，她通过内容猜出是我写的，随后看每篇文章后的留言，若干次看到我在留言里信心十足地跟读者说：“我妈不知道我开了微信公众号，我们家没人知道。”于是，她一边装作不知道，一边向人推荐我：“这是我闺女写的文章！”

过了好久我才知道这件事，真是又羞又气，既有一种日记被家人看了的尴尬，又有一种我一把年纪了居然还斗不过一个老太太的郁闷。

我恼羞成怒地说：“你可以自己偷偷看，为啥要跟人说我是你闺女？我不想让人知道我是谁。”

我妈很蒙，不明白我为啥写几篇微信公众号文章连妈都不认了。她很委屈地跟我解释，她只是向身边几个朋友和老同学推荐过我的文章。想了一会儿后，她又困惑地加了一句：“写微信公众号文章也不丢人啊。”

我说：“算了，说了你也不懂，总之你以后不要再说了。”

四

都说家人之间最重要的是互相理解，可我妈不是很明白她这个闺女到底是怎么回事。她对我的理解仅限于40多年前我是个内向别扭的小孩，40多年后我是个内向别扭的阿姨。至于我遇事时为什么会有这样的反应和那样的决定，我妈并不清楚，也想不明白。

她之所以稀里糊涂地接受并配合我，跟理解无关，只是理所当然地觉得我一直就是这样吧。所以当她跟朋友聊得很开心，让我也在电话里说两句时，见到我摇头摆手、气急败坏的样子，便收回电话跟朋友说：

“这孩子上厕所去了。”当我写微信公众号文章却像做贼一样不肯让人知道时，她虽然搞不懂原因，却很配合地假装不认识我，默默地在公众号里留言，第一时间为每一篇文章点赞。以至于我每次跟她吵架后，都会通过她有没有为新文章点赞来判断她是不是还在生我的气。

我前阵子被拉入一个微信群，赫然看见我妈也在，立刻私信她：“群里有没有人知道你认识我？”她断然否认：“没人知道我认识你！”

随后群主向大家介绍了我，有看过我文章的群友说很喜欢我的文章。在一堆信息中，只见我家老太太非常矜持地跟了一句：“我也很喜欢赵奋斗。”

走了30里路卖桃子

小时候，桃子是我唯一能吃到的水果。家乡只种桃树，家家户户、房前屋后，都有几棵桃树。我家门前有一棵很老的桃树，每年我都会担心它是不是还活着。一到春天，我每天都要去看它是否发芽，是否冒出嫩叶。

直到看见它开了花，粉红色的花朵像婴儿的笑脸，我才放心。端午节前后，桃子熟了，刚从树上摘下的桃子带有淡淡的茸毛，我没洗，直接塞到嘴里，脆甜脆甜的。有桃子吃的日子，连梦都是香甜的。

桃花开了，桃花落了，桃子熟了，一年又一年，我长到了12岁。我的每篇作文几乎都会被当成范文在班里朗读，老师说我可以试着投稿。投稿？怎么投？老师说有一本叫《少年文艺》的杂志，好像登过征稿启事，县城的新华书店应该有卖的。

那时候我还没去过县城，我堂姐去过。堂姐的爸爸在县城当工人，她每年暑假都要去县城。我找到堂姐说：“我要去县城买书。”

堂姐很神气地说：“好啊，我带你去。”过了一会儿，她问：“你有钱吗？”

我没钱。买本子的钱都是凑出来的，哪里还有钱买书？

见我愁眉苦脸，堂姐沉思了一会儿。末了，她告诉我：“卖桃。城里没有桃树，把桃子带到城里卖，一定能卖完，卖完就有钱了。”我没有一秒钟犹豫，立刻同意了。这意味着这个夏天我没有桃子吃了，但我愿意。

我像护着宝贝一样护着我的桃子，等到桃子泛起红晕，我和堂姐在一个早晨将它们全部摘了下来，数了数，一共有80个。我把桃子分

装在两个箩筐里，我背50个，堂姐背30个。

从我家到镇上有5里长的山间小路，从镇上到县城还有30里远的大路，每天有一趟班车，可是我们没钱坐车。堂姐说：“我们走路去吧，顺着公路一直走就是县城。”

一开始，我们走得很快。后来越走越慢，走不动的时候我们就互相鼓劲。不知道走了多久，我的脚起泡了，又饿又渴，感觉背上的桃越来越重，但是我们舍不得吃。堂姐说：“等文章发表，你就成作家了，成了作家你就能住在城里了。”我说：“住在城里就不用放牛捡柴了。”堂姐接着说：“成了作家，你就可以吃很多的桃子了。”我回答道：“我还要吃苹果，吃橘子。”

到县城的时候已经是下午了，我们打算去车站卖桃子，车站人多。车站外面果然人来人往，可是我们不会叫卖，把箩筐放在地上，就那么傻傻地站着。过了很久，终于走过来一个慈眉善目的老奶奶，她站在我们面前，看看我们，又看看桃子，然后问：“小朋友，你们的桃子卖吗？”我们拼命点头。老奶奶蹲下来，挑了8个桃子。我说：“一角钱。”老奶奶笑了：“孩子，为什么是一角钱？”我说：“我们需要一块钱买书，一共背了80个桃子，所以8个桃子是一角钱。”老奶奶笑得更开心了，她给了我两角钱，说：“孩子，一角钱买桃，另外一角钱你们拿去吃饭和坐车吧。”

老奶奶还找来一张纸，写上几个字：卖桃，一角钱8个。老奶奶的字真好看。我们把那张纸放在面前，果然就有人过来买桃子了。

我们终于卖完了桃子，堂姐说：“我饿了。”我也饿啊，除了早上在家吃的那碗饭，我

们还滴水未进呢。我说：“先买书吧，买完书我们就去喝酸梅汤。”

我们舔着嘴唇，一路小跑找到新华书店，书店却关门了。我愣了两分钟，然后开始号啕大哭。

堂姐在一旁手足无措，也哭了起来。

我们哭得天昏地暗，直到一个声音响起：“孩子，你们怎么了？”

我抬起头，擦擦眼泪，是那个买了桃子的老奶奶。我呜咽道：“书店关门了，我买不到书了。”

老奶奶帮我擦掉眼泪，柔声问我：“你要买什么书？”

“《少年文艺》。”我沮丧地回答。

“这样啊，刚好我家有，我孙女订了这本杂志，有好多本呢。奶奶送你几本好不好？”

我迷茫地看着她，似乎没有听懂她的话。

堂姐连忙说：“谢谢奶奶，我们有钱，我们向您买。”

老奶奶把我们带到她家，在给我们找书的间隙，还端来了洗好的桃子，正是我家那棵老树上的桃子，我抓起一个啃了起来。

我拿到了梦寐以求的杂志，老奶奶把我们送到我伯父的工厂。伯父又用自行车把我们送回了家。

此后，我按照那本杂志上的征稿启事开始投稿，尽管都石沉大海，但我已经不在乎了。因为杂志太好看了，它为我打开了另一个世界，一个文字的世界，一个完全不一样的世界。◇

瓦下听风



风吹过瓦是有声音的吗？

应该是有的。春末夏初的风是野的，吹起来，像是撒欢奔跑的孩子，是刹不住的。风力大了，吹过屋瓦，噌棱作响。这声响，在新覆的瓦片边缘掠过，是“噌棱”声；若是老瓦，或许是“噌——”。瓦上的尘埃、青苔、小草会让一片瓦逐渐变得木讷，像是在尘世里摸爬滚打的人，棱角钝了，风声过处也不再激烈喧嚣了。

清明一过，风中就多了几许清爽。冬天的风太凄厉，吹得瓦噤若寒蝉；秋天的风多半夹杂着树叶和枯枝，过瓦会有杂音；春天的屋檐上多鸟雀，鸟立于屋檐，能压制很多飘浮的声响。还得是夏风，爽利地吹来，温热地吹来，瓦是独立的瓦，不掺杂任何外物，是最自然的发声。

旧时，皖北故乡多老屋，老屋上多覆以鱼鳞瓦。瓦工们一般会用一层底瓦上扬、两片上瓦分压的形式把小瓦码在屋檐上，像极了俄罗斯方块。只不过瓦匠们手里的“方块”更规整。码好的鱼鳞瓦一片紧挨着一片，陈列在一起，像是钢琴的黑白键，风过，就是一篇乐章。

若是落了雨，把瓦片洗得油亮，更像极了鲤鱼的鱼鳞。若是偏逢连天阴雨，无事可做的乡下小子也会安静地托着腮，在檐下听风。风常常裹着雨丝，落在少年的脚趾上，少年也不躲闪，风掀过来的雨幕凉丝丝的，并不寒。

瓦下的缝隙里住着一家麻雀，老雀飞出去觅食未归，黄口的小雀也不闹腾，风卷过来一些雨，它们伸着脖子去接。吃不到虫子，喝一些雨滴也是好的，能解一些内心的躁。

檐下也会藏着一丛零星的草，风撩着草叶，与瓦片摩擦的时候有着极其细微的声响，不知道瓦会不会痒。

有晚归的孩子待到饭点还没有回家，母亲只用站在院子里喊上几声。母亲的喊声从这家屋檐上起跳，落到那家屋檐上，最终传到孩子的耳孔里，他立马丢掉手里的玩物，飞奔回家。一般还会伴以一声清亮的回应——“哎！”此刻若有风，风又会把孩子的回应带回自家的屋檐下，母亲不再喊，继续准备饭菜。待菜上桌，孩童便会怯生生地溜进来。

一家人其乐融融，家人闲坐，灯火可亲。

那时候，各家各户都喜点煤油灯，有风吹来，菜肴上会带着淡淡的煤油味，这是旧时乡间晚饭的独特气息。所谓同一方屋檐下的人间烟火，也不外乎如此。风过屋檐，会把这一家吃了什么偷偷泄露给另一家。

其实，不用泄露，但凡谁家做了“改样的”（即做了改善生活的肉食），定会装上一碗，分与芳邻。这是屋檐之下吹过的另一种可贵的风声。◇



文 | 李丹崖

卤味

文 | 庄 晓



我想这世上发明卤味之人必定是位奇才，才会给世间带来这般美味；又或许是个彻头彻尾的懒人，无意间将食材扔进调料缸任其腌渍，竟获意外之喜。

以上当然为玩笑，也因我爱吃卤味才有此遐想。儿时鲜能外食，只有逢节庆日或走亲访友之际，母亲才会到镇上买些卤味，通常有卤牛肉、卤牛百叶。这两样卤味我都喜欢至极，总是等不及上桌便在厨房中偷食，非得用手时不时拈上一两块迅速塞进嘴里，真叫人难忘。小镇上的卤牛肉呈酱红色，色泽明亮，整块卤制，待有人购买时便切块上秤，再切成薄片。肉片紧致入味，唇齿留香，令人垂涎，百吃不厌。

牛有四胃，瘤胃、网胃、瓣胃、皱胃，均可拿来做菜。瘤胃俗称毛肚，占比最大，因其表面像毛巾而得名，颜色偏黑；网胃内有蜂窝状组织，又称蜂巢肚或金钱肚；瓣胃就是牛百叶，其内部结构呈叶片状，故得此名，呈白色；皱胃才是平时所说之“牛肚”。在潮汕地区的餐厅里，卤金钱肚可谓招牌菜，肉质饱满肥厚；在长江三角洲，人们多喜食卤牛百叶。卤牛百叶外观洁白无瑕，食之非常筋道，是逢年过节餐桌的常备菜肴。

论卤味，怎少得了禽类。我至爱故乡小镇上卤鸡翅的味道，巴掌大小的鸡翅，用刀剁开装盘。鸡翅骨多、皮多、肉少，不如鸡腿肥硕，但肉质紧实，口感更佳。吃

卤翅尖时，小小翅尖颇为考验牙齿灵敏度，我可以一人吃完一整盘。卤鸡爪、虎皮鸡爪、泡椒凤爪我都爱，但儿时家中长辈常说：“吃鸡爪，写字如鸡脚爬；吃鸡翅，女孩飞得远。”我却顾不了这些。

鸭、鹅虽然常见，但在吾乡，作为食材似乎不及鸡普遍，离乡后才发觉人们对鸭、鹅之喜爱。姑苏地带，有卤菜名为“奥鸭”，大街小巷随处可见，衍生之奥鸭面馆亦各处可见，可见当地人对奥鸭的喜爱。而在苏杭一带，金陵盐水鸭、杭州酱鸭又是另一道风景。

我原来不食禽类脖颈，但自从尝试过卤鸭脖后便再不能忘。鸭掌、鸭翅与鸡爪、鸡翅又不相同，肉质更少，但显然更紧致，也更有嚼劲。鸭趾之间有一层薄膜曰蹼，食之鲜美。鹅之卤味不太常见，但姑苏燻鹅亦是一道名菜。鹅肉除了肉质肥美、营养丰富，更有食疗之功效。禽类的内脏同样在卤味中占据一席之地，卤鸡胗、鸭肫、鸡肠等，偶尔尝试，也觉得鲜美。

卤味多买现成的，各家铺子各有配方，味道也不尽相同。我虽爱吃卤味，但厨艺不精。唯有那年母亲摔伤腿之后，我尝试用电饭锅卤过一次牛腱子。母亲大半辈子为家庭忙碌，我能为她做的却一向很少，着实惭愧。那是我第一次尝试卤牛肉，但母亲说那是她这辈子吃过的最好吃的卤味。❖

也许

生活不太有趣

文 | 孙君飞



庄稼的名字。在种子刚刚萌芽时，我便能够辨认小麦、稻子、玉米。庄稼之外的花草树木、鸟兽虫鱼，我却认识得不多，天上的星星也只认得有限的几个：启明星、北斗星和牛郎星。村子里只有经验丰富的种庄稼的老人，却没有知识渊博的人，他们了解小麦的分蘖、稻子的授粉和玉米生病的症状，却不曾读过屈原、安徒生和达尔文的作品。我的困惑只能交给时间去回答。忧伤了怎么办？忍着。疼痛了怎么办？忍着。渴望一样东西却总是得不到怎么办？继续忍着。大家都过着同样的生活，彼此连喜怒哀乐都很相像。

他们当然也会哭笑、吵嚷、喊劳动号子，尤其爱听年代久远又很慢的那种戏曲。我跟着舅舅们翻山越岭去看露天电影，打麦场上坐满了人，雪白的银幕前黑压压一片，银幕背面也坐着许多

父亲和耕牛走在同一条直线上。耕牛在前，父亲在后，犁铧扎进泥土，翻出新鲜潮湿的部分。绳索承受着耕牛的千钧之力，嘎吱作响，连旁观的我也被牵引进那种沉默而紧张的气氛当中。我担心绳索会断裂，想不明白我们田里的泥土怎么会这么坚硬。寒冷冻不酥泥土，反而将其冻得坚硬，春天早已到来，铁制的犁铧却依旧难以开垦。

在乡下，完成每一件事情都需要付出汗水和辛苦。耕田费绳索，更费黄牛和人们的体力，犁铧永远不会生锈，劳动者的那

双手也将木犁的把儿摩擦得光滑锃亮。父亲每天早上都会“霍霍”地磨好镰刀，自己带一把去割草，留下一把给我们用。一把崭新的镰刀像一弯明月，它割过青草，割过庄稼，割过荆棘，也砍过树枝，破开过青鱼和翘嘴鱼的膛和肚，如果碰到石块，就会留下豁牙儿，再用几次以后便只能闲置，偶尔用它吓唬一下陌生而凶狠的流浪狗。

炎热的太阳使我们总是低着头，忙碌的日子使我们的目光专注却狭窄。不用父母教，我很小的时候就能够逐一叫出各种



迟来的人。电影放映前，大家热烈地说着话，心情激动、情绪激昂，闹哄哄的，翻滚出一种乡下生活的热气与活力。虽然我是一个腼腆的孩子，内心却深深地喜欢这种少有的氛围。坐在银幕背面，我目不转睛地看着跟银幕正面相反的动作和字幕。一些年轻人在场地中寻觅自己的意中人，乡下繁重的农活也没有耗尽他们的精力，荒蛮的青春被爱情点燃，银幕上的爱情和银幕下的爱情并驾齐驱、各自狂奔，只是不知道谁的爱情会更幸运。

生活比大山还要重，父母在前面压出的辙印，我也要跟着走一遍，而且不能走马观花。除了力气小，我会做的农活儿不比大

人少。我会用锹锹翻地，会到河边挑水，会挖红薯、用刨子推红薯片儿。我们经常起得很早，日出而作，原本干爽鞋子很快被露水弄湿，庄稼地里的风又慢慢地吹干鞋子，泥土的气息遮住了汗脚味儿。我们的确做不到一尘不染、吐气如兰，然而大雨也会冲走我们眼睛里的灰尘，我们种出来的每一株庄稼都很清新，都很耐看。有时候，我跟着父母一起回家时，月亮已经挂在树梢上了。在皎洁的月光下，每一样东西都轮廓清晰，父母的影子悠长生动，我怎么也看不够，安安静静地紧跟着他们，心里却放松、踏实、舒畅……习习的风，唧唧的虫鸣，刚刚完成的劳作，明日的希冀，越走越近的家……忽然间，我感觉到了美、幸福和柔软，父母的身影和时断时续的方言俚语，以及这几乎称得上完美的夜晚，都深深地感动了我，让我看

到乡下生活的可爱之处。

生病时趴在父亲的背上，伤心时躺在母亲的怀里，这样的经历数得过来，却也像不知名的花儿那样真实且难忘，他们用辛苦的劳动养育和保护着我。农闲时，父亲会看看侠义传奇，母亲会缝补衣服、饲养一群活泼可爱的小鹅……是的，这就是他们的趣味。

走到银幕的背面，看到相反的动作，这也是乡下生活的有趣之处。那些年轻人在距离虚构爱情最近的地方寻求自己真实的爱情，他们的勇气远比趣味重要。如果做错了，再走到银幕正面，就会看到眼中不一样的世界吧。

我一年一年地长大，留下了遗憾，也留下了记忆。◆



文一柴岚绮

我和爸妈的日常

▲ 1

从妈妈家回来，把她送给我的东西一样样取出来——冷冻的老母鸡，腌好的萝卜干，她亲自种的小葱和大蒜，还有两枝从小院里摘下的蜡梅。

▲ 2

今晚按妈妈的叮嘱，吃了她做的饺子和南瓜饼。我在电话里问：“为什么冬至要吃南瓜呢？”她说：“我不知道，反正我的妈妈就是这么说的。”电话里传来爸爸的声音：“传统，这是传统！”

▲ 3

爸爸戴了一顶我们一起在鼓浪屿买的草帽，阳光透过草帽的细孔，星星点点排列在他的脸颊上。我说：“爸爸，你别动！”连忙用手机拍下他脸部的特写。爸爸凑近看了看手机里的照片，说道：“你看，虽然我老了，但我的身上还是有那么多的闪光点！”

▲ 4

带妈妈去医院做检查，刷卡

挂号、看医生、拿药，再去医保窗口排队结算。一个正在排队的老爷爷回过头对妈妈大声说：“要自己学会做这些事啊，孩子们都要上班呢！”妈妈尴尬地笑了笑。过一个月要复诊了，和妈妈说好在医院碰面。我刚到门诊大厅，就看到妈妈在远处骄傲地说：“我自己都办好了！”

▲ 5

爸爸拥有了新电脑和语音鼠标，还配了一个灰色双肩电脑包，便经常带着装备来找我们问各种问题。“感叹号是怎么打出来的？”“文档怎么保存？在哪里能再找到这个文档？”我们七嘴八舌地说着，他在纸上认真做笔记，随后接着说：“好了好了，我今天不能再学了，学多了，明天又忘了。但我就是要这样锻炼自己，坚持动脑！”

▲ 6

一个节日的晚上，我带爸妈去吃云南菜。商场里年轻人扎堆，青春气息扑面而来，我的爸妈是这里年纪最大的吧？跟在他们身后，心里竟有一种小小的骄傲呢。

▲ 7

白心红薯没有黄心红薯甜软，吃起来容易噎着，但据说我小时候专门挑白心红薯吃。周末，妈妈到我家来，特地带来几个白心红薯，高兴地拿给我看。只有真正

在意自己的家人，才会牢牢记着那些他们自己都不曾留意的小爱好吧。

▲ 8

买了食堂的馒头，打算晚上给妈妈送去，因为上次她说我们单位的馒头很好吃。我打电话问她：“你们晚上在家吧？”她回答道：“我们啊，天天都在家。”

▲ 9

小院里的君子兰又开花了，被隆重地搬进了客厅。妈妈说：“本来还有一盆，可惜在院子里冻死了。去年冬天特别冷，冻死了院子里的20多盆花。”我随口问道：“没搬进来吗？”她说：“搬不动了啊……”

▲ 10

我和女儿送妈妈去坐公交车。妈妈走在前面，我跟在后面拍下了她上车的身影。回到家，女儿给我看她的手机，她拍下了我正在给妈妈拍照的样子。

▲ 11

到爸妈家时，已经天黑了，没急着进去，先站在窗外向里看了看。他们住的是一楼，厨房里吊扇旋转的影子映在天花板上，空气里有一种西瓜汁的味道。我知道等一会儿只要喊上一嗓子，他们就会开门。我就站在那里，舍不得出声。💎

那年，穿行在车流中

文 | 葱花薄荷

10年前，我回到南京读研究生，课余时间在一所中学课外辅导机构做兼职，主要工作是给学生批改作业。

辅导机构在市区，我的学校在郊区，从学校去辅导机构，坐地铁要经过9站，单程地铁票价是4块钱。辅导机构离地铁站很近，每次出了地铁站，跨过汉中门桥就到了。从进门打招呼、交作业给前台、拿走另一个班的作业，到出门说再见，15分钟就能搞定。

可是为了这短短的15分钟坐往返地铁，就要多花8块钱……

我觉得坐地铁不值，便转乘公交车，又发现晚高峰的堵车时间比车行驶的时间还要长，会浪费很多时间。于是，我在旧货市场买了一辆二手山地自行车，再翻出压箱底的双肩包，负重出行——每天去辅导机构前装满改好的作业，从辅导机构离开的时候再装满需要批改的作业，省钱的同时又锻炼了身体。堵车时，我还能在车流中穿梭。

可即便如此，来回20公里的“畅通”路程也要花一个半小时。为了节省时间，在下午上课前，我就把自行车停在教学楼下，将学生们的作业背进教室，放学后直接骑车去市区。

夏天的傍晚凉风习习，很多时候，我骑车飞驰，地铁从头顶的高架桥上呼啸而过，我努力加速，仿佛在和地铁赛跑。可是冬天冷风嗖嗖，我在寒风中冻得龇牙咧嘴，只能骑得更快一些，早



去早回。

在非机动车道上，我和许多电瓶车一比高下，绝不退让；每次到了红绿灯路口，就更加争分夺秒，早一秒钟通过绿灯，就能少等几十秒的红灯。从钟灵街到汉中门，从夏天到冬天，骑过钟山脚下，路过明故宫，穿过秦淮河，与莫愁湖擦肩而过，在南京最美的景观大道上，背着双肩包的追风少年无暇顾及风景，来回一个半小时的山地车之旅已经成了他生命中不可承受之快。

我也没有想到，那天骑车的我被开着车在十字路口等绿灯的老板看到了。

后来，听说老板和机构里的其他同事聊天，说现在的年轻人莽撞。他拿我举例子，说看到

我在车流中拼命穿梭，前台姐姐帮我解释了我急匆匆骑车的原因。

“原来是为了省那几块钱。”老板说完，沉思了一会儿，“改作业能拿多少钱？”

“一本4毛。”

他算了一下，靠改作业，我一个月能拿到七八百块钱。

多吗？不多。可是那些钱作为我3周的生活费绰绰有余。

但每天8块钱的地铁费，一个星期来回5天，一个月有4周，足有160块钱。

少吗？不少。如果每次都坐地铁，仅仅买地铁票的钱就让我白改了一个星期的作业。

“现在快要到冬天了，天黑得早，小伙子那么骑车不安全。我看这样吧，你和他联系一下，以后每个月多给他200块钱当作交通费，让他别骑车了，改坐地铁吧。”

“可是别的同学会有意见吧？”

“那我自己拿出来200块钱给他。”

听说还有人劝老板没必要这么做，毕竟连我自己都没有主动提出要报销路费。

“小伙子是个研究生，还这么努力，200块钱在我这里也弄不出什么名堂，可是让他安安全全地来回，这200块钱就值啊。”听说老板是这样解释的。

后来，每个月我的银行卡上都会多200块钱。有时候，我仍然想要省下来每个月近200块钱的地铁费，可是想想如果还是继续当“莽撞少年”，哪怕每次都能侥幸安全往返，仍会辜负老板的好意，那200块钱在我手里也就一点儿都不值了。

每个月收到工资后，我都会将200块钱充到地铁卡上，每周有5天享受着在地铁上的休憩，不用再精确计算每一个绿灯的倒计时，慢慢地也就忘了骑车飞奔的感觉。可是我始终没有忘记老板的那句话，谁都不差那么一点儿钱，但可以将那点儿钱用得更值得。

从那以后，我身上总会带着一些零钱，如果见到有人乞讨，就掏出来，弯腰放在他们面前的碗里。毕竟这点儿钱对我来说也做不了什么，可是如果能让他们填饱肚子，那就很值了。◆



之前不理解我妈，现在很感激她

文 | 巫小诗



一

我妈应该算标准的“虎妈”了。有多“虎”？我12岁的时候就被要求下厨了。

缘由是这样的。

当时我是一所寄宿制中学的走读生，学校规定早晨6点多到校上早自习，7点多是早饭时间，8点开始上午的课程。

我受苦还行，但天生受不了饿。

空腹上早自习时，我饿得头昏眼花，一个单词都记不住。我必须在早自习前吃完早饭才能维持大脑的正常运转。

也就是说，我5点多得吃上早饭。可这太早了，我家楼下的早餐店都没开。

按理说，遇到这种情况时，

伟大的母亲应该上线了，在天没亮的时候就为宝贝女儿做好爱心早餐。

但是，我妈选择睡觉。

不是说她懒，我妈在医院上班，日常工作已经很辛苦了，如果要每天提前两小时起床给我做早餐，那么她的休息时间是完全不够的，也是对病人不负责。

所以，她选择教我做早餐。她告诉我，煮一碗面是很简单的，我绝对可以完成，而且煮面可以和我的洗漱同步进行，不耽误睡眠时间。

后来，在母亲大人的引导下，我开启了每天早上的居家奔跑：醒来后，先蓬头垢面跑去厨房烧水，然后跑去卫生间洗漱，等时间差不多了又跑回厨房下面条，再跑去换衣服、梳头，最后跑

到厨房给面加调料和鸡蛋。时间充足的话，偶尔也能升级成荷包蛋，接着便能享用我的早餐了。

一番操作下来，我每天都能吃上热乎的早餐。我多花不了几分钟，我妈可以多睡两小时，两全其美。

虽然刚开始不理解，甚至觉得有些崩溃，还怀疑过我妈是不是不爱我。但现在看来，我能早早独立，能在他乡照顾好自己，并且热爱下厨，12岁的“早餐事件”就是起点。

二

你们小时候上学时背包里背过什么奇怪的东西吗？

讲个笑话给你们听，我小学快毕业时才开始发育，但我5年级时就每天背着卫生巾去学校

了，像老奶奶装零钱一样，我用小塑料袋包着它，藏在背包的夹层里。是不是有点儿莫名其妙？

十来岁的某一天，我妈关上房门，在家给我上了一堂详尽的性教育课。她讲了很多知识点，例如身体器官都是怎么回事，我是怎么来到这个世界的，我的身体未来会发生什么变化，我应该怎样应对，等等。

我大为震惊，仿佛听见谁在对我说：“欢迎来到另一个世界。”我很不好意思，甚至觉得我妈在杞人忧天。

这些现在看来挺平常甚至已经走入小学课堂的内容，在童年时是根本没人敢提的禁忌，甚至中学生物课关于生殖知识的那一章，老师都是让大家自学的。

然后我就稀里糊涂地背着卫生巾去上学了，因为一直用不上，我妈担心过期，中途还给我换了新的。

直到某一天，班上一位女生在厕所里哭泣，觉得自己得了绝症，我平静地告诉她：“你没事，只是变成大人了。”我去教室里拿来秘密武器，教她如何使用，尽管我自己从未使用过。后来真正轮到我自己时，我变得更从容了。

还有关于对异性有好感、与异性的相处边界、自我保护等内容，在我尚且懵懂的年纪，我妈都给我讲过。

三

关于我和我妈的故事还有很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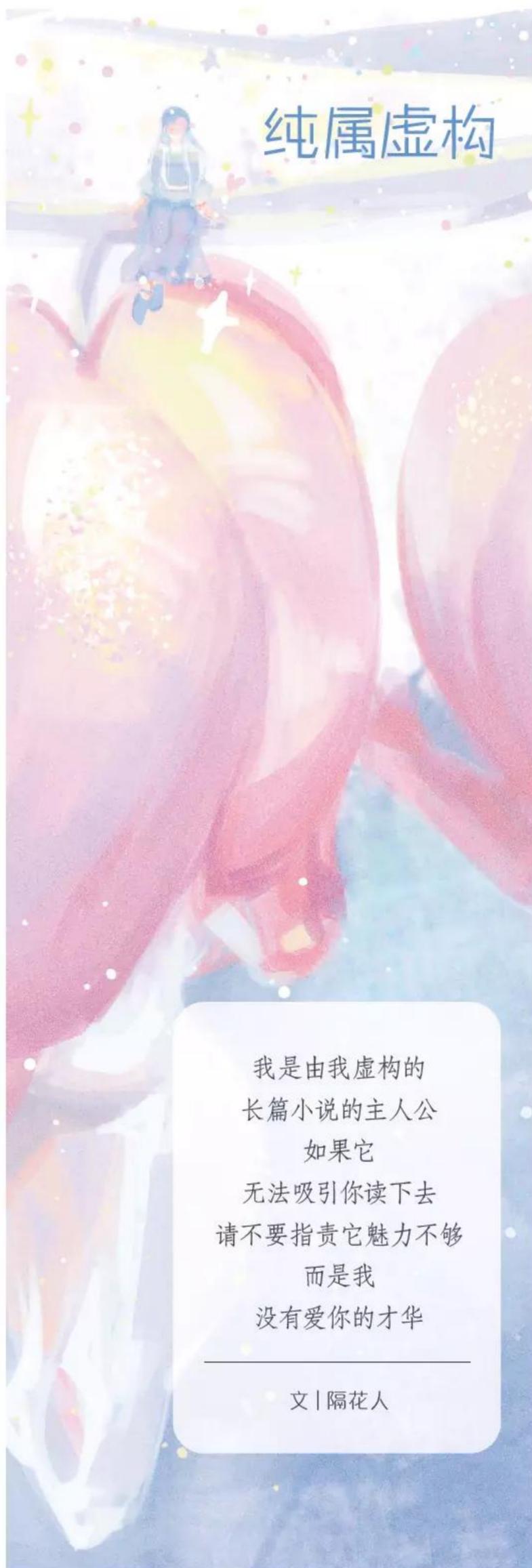
我妈强迫我吃不喜欢的蔬菜、喝牛奶，也会在节假日把我从被窝里赶起来去爬山，所以在爸妈身高平平的前提下，我长到了1.69米。

上大学时，我妈只给我生活费，不给一分旅费，这使向往远方的我在小小年纪就开始闷头写稿赚旅费。之后，我渐渐看了很多风景，还把写作变成了工作。

.....

虽然我生在普通家庭，没体验过优渥的物质生活，没学过钢琴、古筝和舞蹈，但我早早学会了独立、勇敢和自爱。

妈妈的课是无价的，使我受益终身。💎



纯属虚构

我是由我虚构的
长篇小说的主人公
如果它
无法吸引你读下去
请不要指责它魅力不够
而是我
没有爱你的才华

文 | 隔花人

撰文一穆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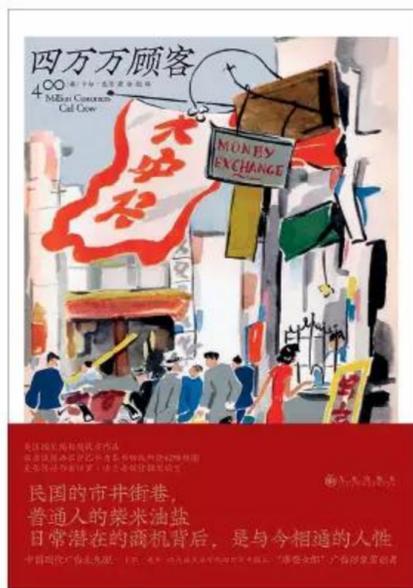
书籍秘史

[西班牙] 伊莲内·巴列霍 著
 类型: 历史
 湖南文艺出版社 博集天卷
 2022年4月

书籍的诞生及变迁是一部人类文明的发展史。那么, 图书是什么时候诞生的? 有哪些书早已消失在历史长河中, 又有哪些书超越时空仍存在于世? 在这本书中, 西班牙作家伊莲内·巴列霍从古埃及国王为打造一座图书馆而遣人在欧洲各地搜寻书籍写起, 系统性地回顾了书籍诞生、发展的历程, 讲述了那些因为书而发生的动人历史故事。作者本人对书籍的热爱之情亦弥散在字里行间。

四万万顾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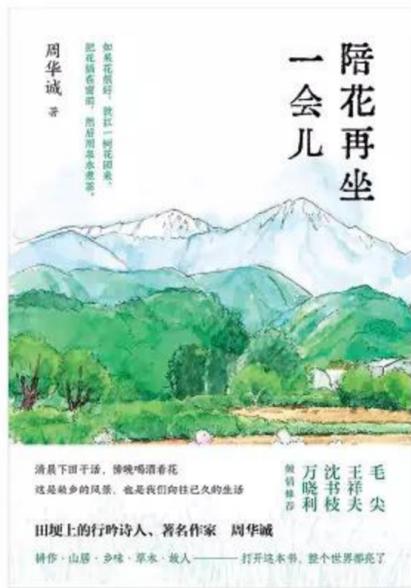
[美] 卡尔·克劳 著
 类型: 随笔
 九州出版社
 2022年4月



本书的首版时间在1937年初, 是“外国人看中国”的著述之一。作者卡尔·克劳在中国生活了25年, 是当时上海滩较早开始从事广告和商品推销业务的外国商人。他将四万万中国人全都看作潜在的顾客, 研究了与他们相关的方方面面。这位老资格的“中国通”以丰富的经历、灵动的文笔, 淋漓尽致地书写了东方古国的风土人情。

陪花再坐一会儿

周华诚 著
 类型: 散文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2022年1月



作家周华诚的文字有一种清远幽静的意境。全书分《落花》《山色》《会饮》《上座》四辑, 围绕山城浙江常山的草木自然、山居日常、炊事美食、人文艺术等进行书写, 以灵动的语言捕捉寻常事物的闪光时刻, 探寻乡间万物独有的诗意。同时, 也记录了乡下生活的惬意与无奈, 以及在故乡写作会友、晴耕雨读时的洞察和思考。

鲁迅的门牌号

薛林荣 著
 类型: 随笔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22年4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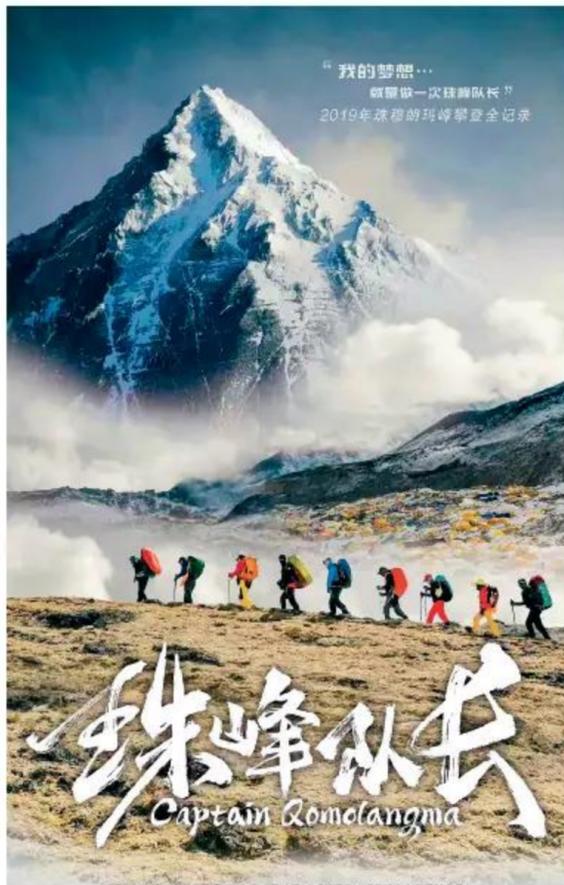
鲁迅一生在多个地方求学、工作和生活, 在不同的地方留下了不同的印记, 他的居所也因此具有某种特殊的精神文化价值。本书按时间顺序, 以鲁迅不同时期的居所为线索, 切入他的生活史、创作史和心路史, 展现当时社会的人文、教育风貌与文坛风云。书中收录了许多珍贵照片, 给读者带来更为真实立体的阅读感受。

特别推荐：珠峰队长

导演：吴曦

类型：纪录片

这是一群平凡的人追逐不平凡梦想的励志故事，8个毫不起眼的普通人在登山队长苏拉王平的带领下暂时抛开日常的一切困扰，向着憧憬已久的珠峰进发。攀登珠峰的意义从来不在征服，而在于挑战自己。珠峰是考验人体极限的巅峰，也是人类精神巅峰的象征。“为什么要登山？因为山在那里。”山在那里，就是召唤，就是渴望，就是远方。



一种关注：北极熊

导演：艾雷斯泰·法瑟吉尔 杰夫·威尔逊

类型：纪录片

这是关于一头北极熊从幼崽成长为一个母亲的完整记录。两位导演都是英国自然题材纪录片的高手，在他们唯美的镜头下，艰难求生的北极熊的故事动情铺展。然而故事背后，是人类不得不严阵以待的残酷现实：美国宇航局支持的一项研究气候变暖的课题表明，到2040年，北极的冰层或将全部消失。我们必须清楚，18年后，人类将面临怎样的世界，没人能置身事外。

音乐：说故事的歌

表演者：萧煌奇

萧煌奇出道至今，已发表200多首畅销作品。他的音乐具有极高的辨识度，每有新曲，必是各大排行榜的常客。2022年，新专辑《说故事的歌》收录了他写给马来西亚歌手林健辉的《内伤》、梁静茹的《慢冷》、钟镇涛的《像个男人》。萧煌奇重新诠释了这些歌曲。这些“旧曲”在他的世界里，新生出一幅模样。萧煌奇的每首歌都说着属于你的、我的、他的，以及当下的故事。



撰文
阿阿

年轻的你啊，不要怕

文 | 叶倾城

她不是个例。

她是一个很乖的女孩子，认真读书，大学毕业后复习考研，两次考研失败后，开始找工作。

但在这段找工作的过程中，她传达出最强烈的感受是：怕。

去某少儿琴棋类培训机构应聘时，负责人说学校有若干个校区，她去哪个校区工作都可以。她一听就很害怕，觉得上班怎么连个固定的地点都没有呢？有些校区很远，她不敢去。随后谈崩了。

在某用工平台上注册了账号，事后感到非常不安，她害怕自己的信息会被泄露，用于类似贷款这样的事情。

找房子，每找一次，她都得缓两三天。与陌生人打交道时总是怯怯的，租房子这件事给她的心理压力实在太大了。

这些害怕与焦虑使得她至今没找到工作。

我在做第一份工作时甚至没有过多考虑收益和福利，只是认为必须有个开始。在学生时期，父母替你挡住了所有风雨，也因此使你对外界充满恐惧。

这种无端的恐惧，就是养猫人常说的“应激反应”——一只被圈养多年的猫一出门，被吓得魂飞魄散、屁滚尿流。

怎么克服呢？家猫是如何变活跃的？

不就是在野地里，无依无靠，风里来雨里去锻炼出来的？

越害怕，越要迈出第一步，相信自己一定能行。

我给女孩讲了我母亲的故事。

我母亲是1962年上的大学，她的整个求学路都是艰难的。

她的小学离家有三里路，每天需要往返四趟，一共十几里。读完小学后，她面临的第一个问题就是：整个乡没有初中，她只能去邻近乡的中学读书，离家十几里。因为必须要住校，她便租了一个炉灶，自己做饭，每周回一次家。之后

她考取了全市最好的高中，这是她一生最初的荣光。但是，市里离家50里地，每学期才能回家一次。

一天一天、一周一周、一学期一学期……整个求学路她就是自己这样走过来的。

我问过她：“害怕吗？”

她说：“怕是怕不过来的。”

乡村小路两边都是青纱帐，有蛇，也可能会有比蛇还可怕的坏人。和她关系好的一位女同学，成绩不算差，但小学毕业后就不上学了，因为怕，不敢一个人去上学，家人也怕女孩子出事。而她独自勇敢地走在乡村小路上，希望通过自己的努力完成读书的梦想。

而在所有困难中，最困难的是她每个月要去向公社拿5块钱助学金。

公社负责人很忙，不一定一直在公社，可能在某个生产队，得去找。有时候负责人也会对她冷脸相待。她对我说：“我经常在去公社之前，想到要遭受的冷脸，半夜都睡不着。回来的路上，我经常边走边哭。”

但不能不去。无法接着读书，她就完全没有可能考上大学。

在母亲一次又一次的勇敢坚持之后，她如愿以偿地考上了大学。

所以我们需要做的是：不要怕，勇敢地去尝试，去经历。

如果命运温柔对你，那就试着向它鞠躬、道谢；如果命运对你张牙舞爪，那就握紧拳头打回去。

但不管怎么样，你要做的第一件事就是对自己说：“不要怕。”

【独门秘籍】期待你的来信：你正在为爱情烦恼？人际关系让你头痛不已？经常觉得没有朋友、无人理解？欢迎来信，我们将和你一起寻求答案。



来信请发邮件至：
yczhengwen@qq.com